

工程编号：2018-440303-70-03-718425030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1 地块信号覆盖系统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12日

## 目录

一、 投标人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	3
1.1 华为九华山工业园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	4
1.2 合正地产龙华区观澜中心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	14
1.3 深圳佳兆业榭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	29
1.4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	35
1.5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	46
二、 项目经理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	57
2.1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	58
2.2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	69
三、 项目经理个人资历 .....	80
3.1 项目经理情况 .....	80
3.2 项目经理业绩 .....	87
3.2.1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	87
3.2.2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	98
四、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及团队人员情况 .....	109
4.1 项目经理-张志明 .....	112
4.2 项目副经理-徐静 .....	118
4.3 技术负责人-刘锐 .....	122
4.4 质量负责人-郭强 .....	124
4.5 安全负责人-吕星 .....	126
4.6 专职质量员-赵立光 .....	129
4.7 专职质量员-第五文东 .....	132
4.8 专职质量员-张磊 .....	135
4.9 专职安全员-赖智磊 .....	138
4.10 专职安全员-管清帅 .....	142
4.11 专职安全员-李剑辉 .....	146
4.12 资料员-孙超 .....	149
4.13 劳资专管员-樊驰 .....	152
4.14 造价工程师-吕战宏 .....	155
五、 投标人近 3 年纳税及营收情况 .....	158
5.1 纳税情况证明 .....	158
5.1.1 2022 年纳税情况证明 .....	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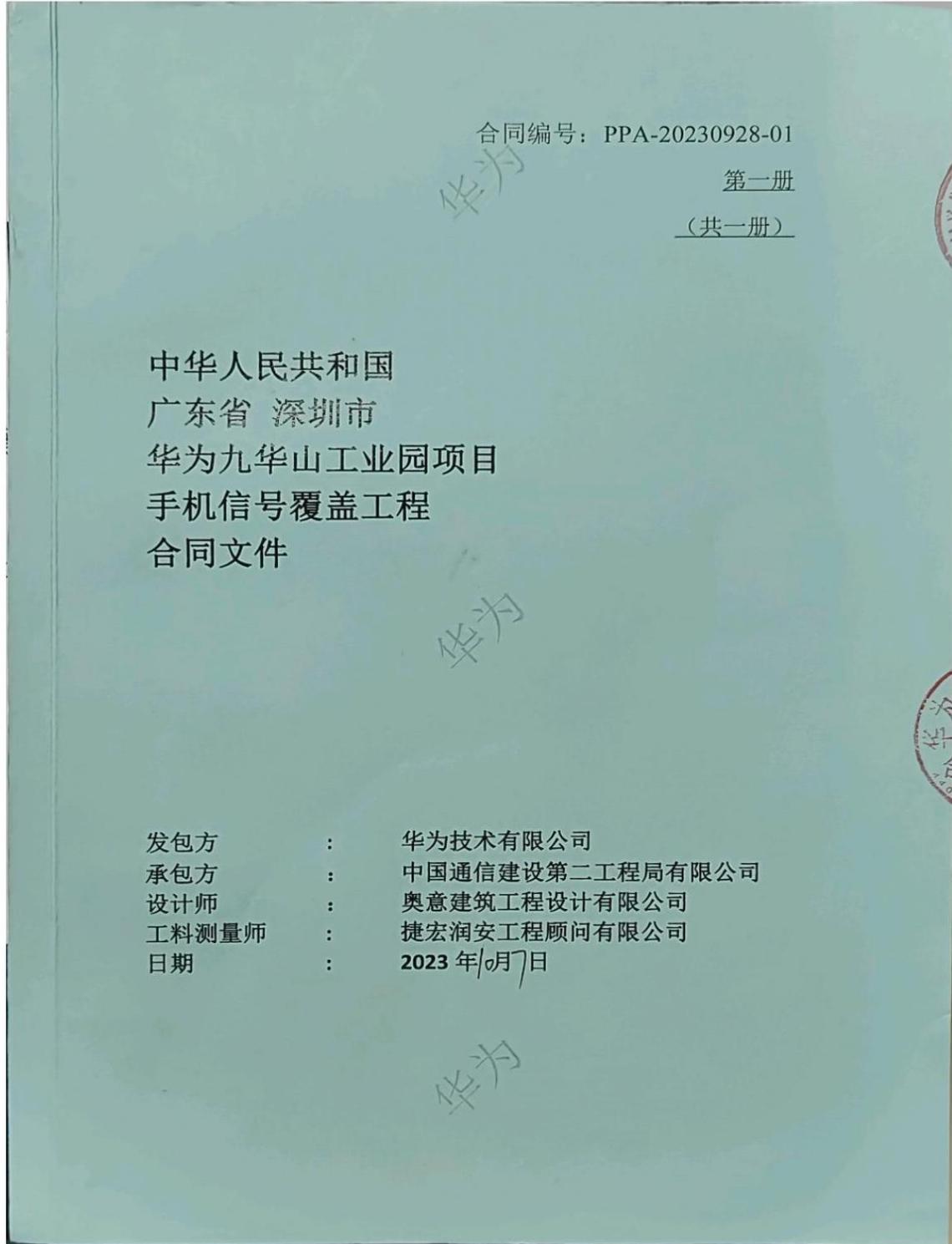
5.1.2 2023 年纳税情况证明 .....	160
5.1.3 2024 年纳税情况证明 .....	161
5.2 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	166
5.2.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	166
5.2.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	218
5.2.3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	272
<b>六、 客观摘录表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 .....</b>	<b>330</b>
6.1 投标人名称 .....	333
6.2 投标人成立时间 .....	334
6.3 投标人注册资金 .....	335
6.4 投标人前两大股东（提供工商登记证明） .....	336
6.5 投标工期 .....	338
6.6 投标人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	339
6.7 拟派项目经理信息 .....	339
6.8 项目经理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	339
6.9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 .....	339
6.10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情况 .....	339
6.11 投标人近三年营业收入情况 .....	339

## 一、投标人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序号	同类业绩信息
1	工程名称：华为九华山工业园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发包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565.2091 万元 建筑面积：790000.00 m <sup>2</sup> 验收时间：2024 年 11 月 15 日
2	工程名称：合正地产龙华区观澜中心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发包人：深圳市福民合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170.00 万元 建筑面积：216157.07 m <sup>2</sup> 验收时间：2025 年 2 月 17 日
3	工程名称：深圳佳兆业樾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发包人：深圳市景佳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98.123761 万元 建筑面积：217000.00 m <sup>2</sup> 验收时间：2025 年 2 月 17 日
4	工程名称：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86.497391 万元 建筑面积：982069.00 m <sup>2</sup> 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17 日
5	工程名称：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19.581336 万元 建筑面积：1329365.00 m <sup>2</sup> 验收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

1.1 华为九华山工业园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EJ20236461)



— 1 —

V3.1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九华山工业园项目  
手机信号覆盖工程采购合同

协议书

本协议书

由

发包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基地

和

承包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区发展大道26号

所订立。

鉴于

发包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计划于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开发名为“华为九华山工业园”的发展项目。

工程地点：坂田岗头水库北侧，机荷高速南侧，坂澜大道西侧

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79万m<sup>2</sup>，包括九华山工业园项目（一期）、九华山工业园项目（二期）、九华山公寓项目共三期。

华为九华山工业园项目  
手机信号覆盖工程采购合同-

合同协议书正文

-AG/1-

— 2 —

V3.10

发包方希望手机信号覆盖工程（“本承包工程”）委托专业单位执行，并向承包方提供了绘述本承包工程整个要求的招标文件。

承包方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发包方通过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决定将本承包工程委托给承包方执行及完成。

各方同意达成如下条件：

### 一、合同标的

发包方同意委托承包方按照和根据本合同及其它合同文件、合同文件规定及合同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工程完成本承包工程，承包方同意接受此委托。

### 二、承包合同价款

#### 1、合同价款：

承包方实际承担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伍万贰仟零玖拾壹元整（¥：5,652,091.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5,185,404.59元，增值税税金¥：466,686.41元）；

承包方应为本工程合同价款开具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若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金金额相应调整，合同总价随之调整。

以上费用组成如下：

序号	组成明细	金额（元）
1	回标总价	5,652,091.00
2	整个承包工程总价	5,652,091.00
2.1	其中：九华山工业园项目 （一期）承包工程总价	3,369,463.00

— 3 —

V3.10

2.2	九华山工业园项目（二期） 承包工程总价	2,149,338.00
2.3	九华山公寓项目承包工程 总价	133,290.00

承包方在投标总价中，算术误差金额占报价总额比率为0%，按竞争性评估文件约定要求，不予调整投标单价。

2、 包干方式：

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方式，包含承包方为完成本合同所说明及图纸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合同总价为按合同条件、工料规范及合同图纸之包干价，为完成合同文件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具体详见《投标须知》相关说明。

3、 商务/技术澄清：

- (1) 承包方同意及确认服从总承包方的管理，遵守其现场管理规定，积极协助总承包方搞好场内和场外的各项管理和协调工作。
- (2) 承包方承诺本工程实施满足移动及联通电话运营商信号接入的条件及相关规范，若未达到相关条件则无条件整改达到。

4、 其他：

- (1) 承包方应严格按政府要求以及合同约定履行本项目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开设工人工资账户、通过其工人工资账户及时、足额地向承包单位的农民工支付工资、禁止挪用承包工程的农民工工资费用等，否则，应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责任。
- (2) 本合同项下若涉及发包方指定供应材料设备需承包方安装的，承包方应针对现场所需该等材料设备的数量、规格、型号等提出详细清单，并对其准确性负责。发包方对该详细清单的复核仅限用于过程中支付材料设备款。若后续发包方验收复核发现清单有误的，超出的金额或由此产生的增加费用均应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有权从本承包合同工程价款中扣减。

— 4 —

V3.10

- (3) 本工程发包方有权按分栋进行竣工、验收、交付，分期交付工期及具体工程范围由双方协商决定，承包方不得提出额外索赔，如按分栋进行竣工、验收、交付，误期违约责任及违约金额则按照分栋工程金额占合同金额的比例进行相应计算，另分栋工程竣工验收后，可按照分栋部分工程金额进行相应竣工验收后的付款。
- (4) 一期、二期和公寓项目可分区、分项目进行工程实施、付款、验收及结算等事宜。

### 三、承包合同工期

进场日期：具体以发包方进场通知书为准。

工期交付要求：

- 一期：01#、02#、05#、06#、09#、10#、11#栋2023年9月20日交付；  
07#、08#、27#、28#栋、地下室2023年10月15日交付；
- 二期：12#、13#、16#、17#栋2024年4月15日交付；  
14#、15#栋2024年6月15日交付；
- 公寓：18#、19#、20#、21#、22#、23#、24#、25#、26#2024年4月30日交付。

### 四、合同条件

- 1、 承包范围：详见本协议书及其他相关合同文件；
- 2、 付款条件：详见本协议书附件工程付款条款；
- 3、 履约保函：详见相关合同文件；
- 4、 保险：承包方须负责购买与本工程相关的保险；
- 5、 工期延误赔偿：明确为按合同金额的千万之五即¥28,000/天（千位取整），本合同金额为上限；
- 6、 工程质量：详见相关合同文件；
- 7、 工程保修：保修金为承包合同总价的3%（取千位整数），作为本承包工程的保修金。保修金的保留期为竣工证书所记载竣工日期起24个月。其他详见相关合同文件；

8、 结算期：实际竣工日期后 24 个月。

**五、 发包方/发包方代表**

- 1、 协议书和合同条件中的“发包方”一词应指“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包方代表应指**经发包方授权在某一领域中能代表发包方的其它人士，如上述发包方代表不再充任本合同的发包方代表时，则由发包方指定的有关其它人士接任，承包方不能反对，惟据本合同继后所委任为发包方代表的任何人士无权漠视或否决现行发包方代表所发出或发表的任何证书、决定、批覆或指令。
- 2、 发包方相关事务联系人及授权代表：下表仅为工作方便而设置的发包方联络人，主要负责沟通、协调及具体合同履行业务实施，但不能代表发包方签署、批准涉及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来往文件。在合同履行期间来往各类文件的发包方签署代表应以“基建供应商协同平台”公示为准。

工作	联系单位/部门	联系人	电话
进场	发包方项目经理	张凯	13651889553
施工图纸发放	发包方项目经理	张凯	13651889553
保函及付款	发包方造价管理部	郭凯伦	13632608021
	工料测量师	程涛	18602505720
合同签署	商务管理部 CEG	蔡皓	19975253455

投诉受理渠道：0769-23832387 | Sreport@huawei.com

- 3、 协议书和合同条件中的“建筑师”一词应指“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或如其不再充任本合同的设计单位时，则由

V3.10

发包方指定的有关其它人士接任，承包方不能反对，惟据本合同继后所委任为建筑师的任何人士无权漠视或否决现行设计单位所发出或发表的任何证书、决定、批覆或指令。

- 4、协议书和合同条件中的“测量师”一词应指“捷宏润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如测量师不再充任本合同的测量师时，则由发包方指定的有关其它人士接任，承包方不能反对。

#### 六、其它条款

- 1、本合同文件内原所有“发包方”、“发包人”、“业主”、“建设单位”、“发展商”字眼均是指“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 2、本合同文件内原所有“承包商”、“承包人”、“承包方”、“承包单位”字眼均是指“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七、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1、合同协议书
- 2、招/投标来往文件
- 3、管理要求
- 4、承包合同条件
- 5、合同图纸目录、合同图纸(另册装订)
- 6、工程规范
- 7、技术规范
- 8、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附件:
- 9、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 10、投标书
  - (1) 投标书

(2) 工程量清单

(3) 点位表

#### 11、技术标书

注：招投标往来文件内同一时间的文字与图纸不一致，以图纸为准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确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的文件优先解释，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承包方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承包方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承包方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建筑师/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方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八、本协议书附件：

附件一：付款条款(共2页)

附件二：投标人拟采用材料品牌表(共2页)

附件三：项目管理团队名单及驻场计划(共1页)

附件四：来往函件清单(共1页)

本协议文件一式叁份，发包方执贰份，承包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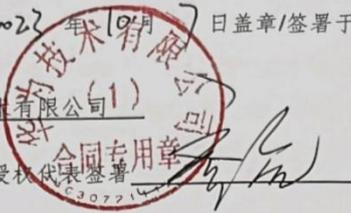
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且只能向合同签约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的方式解决。

(本页以下无正文)

华为

兹证明双方于 2022 年 10 月 7 日盖章/签署于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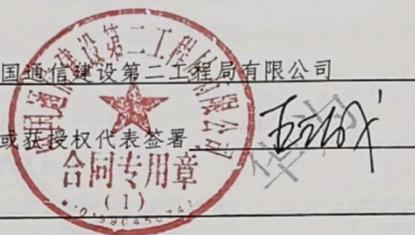
发包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承包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华为

华为九华山工业园项目 合同协议书正文 -AG/8-  
手机信号覆盖工程采购合同-

## 工程竣工证书

致：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

工程项目： 华为九华山工业园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华为九华山工业园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合同编码： PPA-20230928-01

兹按照合同条款及业主方项目总结工作要求，发出本工程竣工证书。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保修期亦按上述实际竣工日期开始计算。此证书供计算本工程保修金保留期及进行完成工程款结算工作使用。验收提出的未关闭的问题仍需安排完成。

竣工范围：

建设单位：  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_\_\_\_\_

签发人：

王彪

签发日期： 2024-12-1

1.2 合正地产龙华区观澜中心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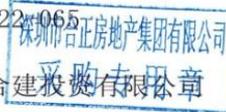
(EJ20224294)



2F-2022-4294

合正地产龙华区观澜中心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L.02-SG-2022-065



合同甲方：深圳市福民合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2022年8月 日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第 1 页	共 8 页
---	------------------------------	-------	-------

合同编号: GL-02-SG-2022-065

## 合正地产龙华区观澜中心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信号覆盖 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 深圳市福民合建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袁斌  
纳税人类别: 一般纳税人  
联系人及电话: 蒋仕杰 15815506181  
指定接收函件的联系人、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 蒋仕杰 15815506181 深圳市龙华区合正观澜汇项目部

乙方(承包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区发展大道26号  
法定代表人: 王三成  
纳税人类别: 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878XT  
开户银行名称: 建行西安市长安路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61001720015050000463  
联系人及电话: 秦晓冬18991863230  
指定接收函件的联系人、电话、通信地址及邮箱: 秦晓冬18991863230 深圳市宝安区流塘路宝安新村 ztejsz@126.com

兹甲方为观澜中心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发包方,乙方拟承包甲方本项目信号覆盖工程的施工建设,为此,双方为促进友好合作,明确双方的权责,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地方有关法律之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结合双方实际,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 第一条 工程地点及合同工作范围

1.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茜坑社区观澜大道117号。

2. 合同承包范围:

1. 本项目澜汇城泱花园(02地块)及澜汇云轩澜汇城泱花园(02地块)地下室及电梯手机信号(移动、联通、电信)覆盖系统建设,包括设备供货、设备安装施工及调测,以及配合覆盖系统测试、验收;2. 协调沟通三大运营商的信号接入和调测;  
3. 工程量详见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
2. 协调沟通三大运营商的信号接入和调测;
3. 包含确保本工程顺利完成所搭建的各种安全文明措施、施工技术措施、现场临时设施、以及不可预见风险等措施工作以及验收、竣工后工程保修及维护服务。

### 第二条 工程量及合同造价

1. 本工程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固定综合单价, 合同总价(含税)/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1,7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万元整)。不含税合同总价为¥1,559,633.03元,税额为¥140,366.97元。乙方向甲方开具当前增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票。如合同执行过程中因国家政策导致增税率发生变化,不含税造价不变,含税价按照变更后的税率执行。本合同项下应由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违约金、罚款、赔偿、奖励金等额外费用均为含增值税价格,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本合同价格为乙方按甲方设计图纸或深化设计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进行施工,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采取的所有施工及安全文明等各方面的措施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供设备及材料的采购、场内外运输、施工及安装、保管、保险、验收;
  - 2) 综合考虑施工方案、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合同条款、现场条件等应由乙方承担的施工技术措施费、施工水电费、脚手架搭拆、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现场临时设施、仓库、成品保护、垃圾清运、自检试验费、维修保养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附加等应由乙方交纳的各种税费等;
  - 3) 本合同价格已考虑乙方施工范围所涉及其它专业的施工作业配合,并已充分考虑了其它施工单位对本工程施工的影响;
  - 4) 乙方施工涉及进口产品的,本合同价格已包括产品进口关税、增值税等一切进口费用,乙方需确保按正常渠道入关,并办理进出口许可证。若遇政府部门对报关进口资料进行检查,乙方需配合提供相关文件并承担相应责任及费用;

 合正集团 HAZEN REAL ESTATE GROUP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第 2 页	共 8 页
---	------------------------------	-------	-------

- (5) 除合同约定可调差部分的价格外，其他为不可调价格，具体调差方法详见附件《经甲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
3.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结算时除约定的包干费用外，其他子目按合同单价包干/按合同约定计价。
4.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的价格及具体各子项的数量及综合单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其中所列工程量仅供参考，实际工程量按实结算。
5.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以及费率合同所有结算工程量以甲方工程部确认的有效计算资料进行结算，非甲方原因造成的超出设计或图纸施工的工程量均不得计入结算工程量内，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 本合同约定已明确相关费用含在相应综合单价/总价/费率的内的项目，结算时工程量及费用均不另行计算。
7. 合同价格不含总包管理费，此费用由甲方计给总承包单位。

### 第三条 结算方式

1. 按固定合同总价加变更签证金额进行结算。  
工程量按实结算，综合单价按附件清单。
2. 工程发生变更或合同外的增补情形，变更或增补工程的价格计取方式优先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附件清单中对应相同或相似工程项目的综合单价或类似单价；
  - (2) 经双方市场调研后协商达成一致的市场价；
  - (3) 参照以往双方已执行合同的最低综合单价；
  - (4) 甲方相同时期、相同或相似项目的单价。
3. 变更或增补工程的最终价格以甲方成本部确认的价格为准。
4. 结算时涉及甲供材料及设备的，价格按如下方式计取：
  - (1) 甲方采购材料/设备到达施工现场后，由甲方现场工程师、乙方现场工程师共同验收合格后在收货单上签字确认材料数量，并以此作为将来结算依据，甲供材料/设备由乙方保管，保管费按清单约定比率计取；
  - (2) 甲供材料/设备具体数量、规格由乙方提供书面计划，如乙方提供计划数量过多或过少，导致甲方退货不成或因补货原因产生的相关停工误工等所有可见及不可见的费用，则该部分费用（包含因退货补货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甲供材料/设备结算：甲供材料/设备的实际施工损耗不管是小于还是大于定额规定的损耗，节省或浪费的费用由乙方独享，甲方不予干涉，甲供材料浪费/节省款的计算方法为：按实际工程量套用定额损耗后得出相应材料的定额消耗量A，乙方实际领用材料数量为B，(B-A)乘以甲方的订货单价即是甲供材料浪费/节余款（正值为浪费，负值为节省）。

### 第四条 工期要求

1. 本工程合同签订后，乙方即进行施工准备等工作并与甲方现场项目经理联系具体进场时间，并制定出一份较为合理的进度计划表并经甲方书面确认，按甲方进度要求进场配合和施工。
2. 工期自甲方正式通知乙方进场之日起计算，在 60（日历天）内完工。
3. 因以下事项导致施工无法顺利进行，经监理工程师及甲方书面签字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
  - (1) 经甲方同意的设计变更影响工程的工期；
  - (2) 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连续六小时以上；
  - (3) 不可抗力，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七级以上台风、特大暴雨、七级以上地震等。

### 第五条 工程款支付

1. 工程款支付方式：
  - (1) 合同生效且甲方通知进场后两周内，收到乙方的预付款保函后，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不含暂定款）的30%作为预付款，若乙方书面声明无需甲方支付30%预付款，则免于提供预付款保函，且该等款项将在进度款中一并支付。乙方提供的预付款保函需为无条件银行保函，保函期限为一年，开具保函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2) 工程进度款每月支付一次，每月底由乙方根据当月完成工作量上报，甲方收到上报资料后45日内支付当月已完工产值的80%（含预付款30%）；
  - (3) 工程全部完工且验收合格，废料废渣清运完毕，结算完成后2个月内，累计支付至结算价款总额的97%；
  - (4) 留结算价款总额的3%作保修金，两年保修期满后无质量及其他问题，甲方与乙方在一个月内存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第 3 页	共 8 页
---	------------------------------	-------	-------

- 息结清余款。
- 工程款支付的资料要求及扣款：
    - 乙方须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合同执行时相应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延迟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相应延迟付款而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 每次付款的依据为乙方的增值税发票、甲方书面审核签字且盖章的工程进度审核报告表、经乙方盖章确认的已付款清单；
  - 若乙方未能及时处理工程质量事故，或工程质量、工程进度不符合要求时，或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不符合要求时，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处理，发生的一切费用直接从甲方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回，无需征得乙方同意。

**第六条 发票要求**

-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的形式与内容应合法、有效、完整、准确，不开具或开具不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直至乙方开具合格票据之日，且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
- 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满足以下开票要求：
  - 先开票后付款，发票查询和认证合格后才付款；
  - 收款单位必须是乙方营业执照上的全称；
  - 票据信息必须与合同内容、合同双方信息一致；
  - 项目齐全，与实际交易相符。
-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发票必须是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本合同下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所有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结算总价及违约金、赔偿、奖励金等额外费用，乙方均需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发票须在双方确定进度款金额后 3 个工作日内开具，保修金发票须在收到保修款之前最后一笔结算款时同步开具。
- 甲方须提供相关资料协助乙方开具发票。
- 如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或者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真实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或者导致甲方无法及时认证、抵扣税款等情形的，乙方须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 本合同下涉及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罚款、赔偿等费用等，由于甲方并不向乙方提供服务，无须缴纳增值税，甲方收款时只需向乙方提供收据收款，不负责提供发票，乙方以应收工程款抵应支付的违约金、赔偿费用的，则乙方仍须按包括抵扣的违约金、赔偿费用的应付总金额提供发票。
- 本合同开票信息如下：提供发票请在备注栏注明项目地址及项目名称（项目地址精确到街道，项目名称不分期）

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民合建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3957054M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新和社区精益工业区 13 号 301
财务电话：	0755-82901820
开户行名称：	建设银行景苑支行
开户行账号：	4420 1581 5000 5254 8284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道与人民路交汇处
项目名称：	龙华区观澜中心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第七条 工程质量及检验标准**

- 按照国家现行“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国家、地方规范及标准，本工程质量等级应达到合格。
- 对于乙方提供的，按国家及地方规范标准要求强制送检的产品，须进行“见证取样和送检”，送检的检测单位为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权威质量检测机构，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设计、规范和标准要求，质量不合格者应按甲方或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返工，返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延长。

 合正集团 HENGZHENG REAL ESTATE GROUP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第 4 页	共 8 页
---	------------------------------	-------	-------

4. 乙方应根据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指令, 及时提供工程有关的技术资料, 如材料出厂合格证、样品、试验报告等的影印件或原件, 服从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对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
5. 工程达到中间验收或覆盖条件, 乙方自检合格后, 应按要求填制有关记录, 凭符合要求的记录及质量自检表通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进行检查, 重要的项目或部位应按要求书面通知工程质量监督及设计等单位共同检查。
6. 凡已经甲方或监理工程师验收的隐蔽工程, 当甲方提出对其重新检验的要求时, 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离, 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若检验合格, 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检验不合格, 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7. 本工程竣工验收后, 甲方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申报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相应的备案手续。

#### 第八条 双方责任

##### 1. 甲方责任

- (1) 甲方委派 蒋仕杰 为本工程负责人, 联系电话 15815506181, 职权为代表参与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的管理、参与隐蔽工程的验收, 以及代表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工程各种手续;
- (2) 负责现场协调配合管理,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隐蔽工程验收, 负责设计变更的签证;
- (3) 审核确认乙方提供的图纸资料、施工组织设计;
- (4) 按时向乙方拨付工程进度款, 及时办理工程结算;
- (5) 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办理竣工、交工手续;
- (6) 向乙方提供有关图纸四套及有关资料。

##### 2. 乙方责任

- (1) 委派驻施工现场履行合同的代表 秦晓冬, 联系电话 18991863230, 乙方更换前述代表, 须提前七天书面通知甲方, 待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更换;
- (2) 负责协助甲方完成工程的报批报建, 并承担乙方应向政府主管交缴的各项费用, 按时向甲方缴交施工用水用电费;
- (3) 严格按照施工程序及施工规范要求, 精心组织施工, 按承包范围在规定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
- (4) 作为有经验的专业施工单位, 在收到图纸后及施工过程中有义务对图纸进行深化/优化, 提出合理化建议, 否则, 因施工过程中明显的图纸设计不合理或设计错漏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工期不顺延, 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后, 由于甲方、监理及设计单位没有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5) 如有需要, 应对现场场地状况进行改善, 使之能达到满足本工程顺利施工的条件, 费用根据合同约定;
- (6) 施工时注意对原有或第三方在施工现场地内的建筑物、构筑物、成品、半成品等设施的的保护, 如出现破坏, 发生的修复或其他费用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7) 工程竣工验收时, 提交竣工资料一式四套, 包括竣工图、施工中间检查记录、各种原材料的材质证明;
- (8) 向甲方提供施工组织设计, 服从甲方和监理工程师的指挥, 按甲方和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和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 (9) 乙方所派驻的上述代表表现不能令甲方满意, 应在接甲方正式书面通知后一周内更换;
- (10) 与总包及有关分包单位核对各专业图纸间的统一的尺寸、标高等, 按甲方或监理工程师要求及时提供相关的数据, 防止出现因轴线尺寸、标高不清造成的差错;
- (11) 需先做样板的工程, 经甲方相关人员认可后方可全面施工, 施工样板的施工费用已含在合同价内, 不再另行计费;
- (12) 每道施工程序完成后, 进入下一道工序前, 必须经过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验收签字认可;
- (13) 确保参与本项目建设的工人工资正常发放, 因乙方拖欠工人工资, 导致工人停工或聚集讨薪, 所欠薪金经当事人班组长及班组 51%以上工人签字确认后, 甲方有权代乙方将所欠工人工资如数发给工人, 代发款项直接从当期应付工程款中扣除。
- (14) 乙方每月需严格按照政府关于《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规定执行, 并配合总包完成相关资料上传。如由总包统一支付工资, 则乙方需提前转入足额款项给总包, 并配合总包完成相关资料上传。乙方不得由此增加任何费用。

 合正集团 HEZHENG REAL ESTATE GROUP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第 5 页	共 8 页
---	------------------------------	-------	-------

**第九条 材料、设备供应及检验**

1. 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在所供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交接给乙方。乙方接收后，负责保管责任，丢失或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如甲方所供应的材料不符合合同及标准规范要求时，乙方可以拒绝接收、保管，由甲方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
2.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承包人应在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通知发包人，双方联合验收。乙方应保证符合设计、标准规范的要求，并提供质量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
3.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标准规范要求不符时，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运出施工现场，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已采用了不符合设计、标准规范要求的材料设备，则应按甲方要求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不执行甲方要求的，则甲方有权另请第三方执行该要求，并向其支付有关费用，所有因此产生或伴随产生的费用乙方承担。
4. 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承担其采购的所有材料设备的包装、运输、接收、装卸、存储和保护，并承担因货物运输引起的民事和刑事责任。
5. 若有甲指乙购的材料，甲方按约定查验，查验时乙方应提供原材料出厂证明和检验合格证明材料，材料经验收合格后方可用于施工。
6.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材料认为可能有质量问题而提出复验的，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复验，经复验合格的，复验费用由甲方承担；复验不合格的，复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将材料无条件的进行更换且不得因此而延误工期。

**第十条 安全及文明施工**

1. 乙方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方人员的安全，确保上岗工作人员均经过相应安全培训，持有相关资格证书；施工中乙方人员所发生伤亡及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伤亡、火灾等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立即以书面上报市建设主管单位和监理工程师。
2. 乙方应遵守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施工噪声、施工现场环境卫生和场外污染等的管理规定，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3. 施工中及时清运垃圾，保持现场文明。工程竣工验收前及移交前均应认真清理现场，达到竣工验收要求。
4. 施工现场不提供住宿条件，不允许搭设食堂，除少数保安和仓库保管员外，其他人员不得住宿在现场，由乙方自行解决。
5. 乙方应遵从甲方及监理工程师的管理规章制度和指示做好文明施工、清理垃圾、成品保护等工作。

**第十一条 设计变更或修改**

1. 图纸的修改、变更须经设计单位和甲方书面确认方才有效，并及时提交甲方指定的移动审批平台审批。
2. 乙方在工程中的材料代用须经甲方书面同意，修改后的造价按双方认定的单价以实际工程量计算。
3. 对于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乙方须按甲方要求的时间执行，不得以变更造价未达成一致拒绝执行，否则，按乙方拖延工期处理。
4. 乙方在施工中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有责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与设计单位商定后并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乙方在收到设计变更或甲方指令后方可继续施工。

**第十二条 竣工验收**

1. 乙方认定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应提前五天书面通知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准备验收，同时按要求将竣工资料交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审核，如在审核时发现问题，乙方应按甲方及监理工程师要求的时间补足合格的资料。
2. 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在收到书面通知及完整的竣工资料后组织有关部门会同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结果未达到本合同要求的，乙方须无条件进行整改直至达到合同要求，如果整改时间影响项目的其他工程正常验收的，整改所用时间按延误工期考虑。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后十天内，应无条件及时将相关机械设备、临建等乙方的设施撤离本项目；否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将乙方的相关设施清理出本项目，委托费用及租用场地的费用直接从乙方尾款中扣除。

 合正集团 HENGZHENG REAL ESTATE GROUP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第 6 页	共 8 页
---	------------------------------	-------	-------

4. 对有验收备案特殊要求的单项工程，在取得各项验收合格证/备案证明文件后及时提供给甲方，保证整体工程的竣工备案及入伙按计划完成，如因此影响甲方工作计划的，甲方将有权按照乙方延误工期处理，并取消以后与乙方合作并保留乙方造成甲方所有损失的赔偿权利。

#### 第十三条 工程保修

1. 保修期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正式移交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双方在移交证书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期限为2年，防水工程5年。双方在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办理移交工作。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或电话维修通知后的当天（24小时）之内应派专业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危及生命财产安全的重大维修，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2小时内进场维修。因维修不及时或维修不当所造成的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乙方维修不及时时，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发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自工程保修金中相应扣除，工程保修金不够抵消维修费用的，乙方应补足，甲方另有损失的，乙方应当另行赔偿。
3. 因产品或施工质量问题的，乙方负责免费维修，属于使用不当原因造成的损坏，甲方承担发生的一切费用。
4. 乙方保修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或甲方物业管理公司的规章制度，若在户内则应接受业主的监督，并做到现场文明施工，举止礼貌，工完场清。

#### 第十四条 保险和施工证件

1. 本工程中参与施工的所有人员/财产发生的人身意外伤害，以及因乙方施工原因造成第三方人员/财产意外伤害，乙方应负责处理。乙方应对前述责任事项自行投保，投保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乙方应及时、依法申请保险理赔，乙方未购买相关保险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关赔偿费用，不得因此影响甲方工程进度，否则，乙方应承担工期延迟的违约责任。
2. 乙方人员进入施工现场之前必须为所有人员办理好“门禁/进出卡”，如因乙方未办理“门禁/进出卡”而遭到总包单位拒绝进入施工现场或政府部门的检查，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

####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所有责任和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除非双方协议终止或按约定解除本合同，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必须履行合同。
2. 乙方未按约定工期完工，每延期一天，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总价金额千分之一的标准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延期达30日以上的（含本数），甲方除有权选择继续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或解除本合同。
3.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进行材料代换的，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代换材料金额的20%承担违约金，同时，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将代换的材料恢复成合同约定的材料标准，发生3次以上的（含本数）的，甲方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
4. 乙方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第一次按整改处理，整改后仍无法通过验收的，罚款1000-3000元，第二次整改后仍无法通过验收的，罚款3000-10000元，同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公司发出正式书面质量通报，在公司层面无法解决的情况下，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所产生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若甲方同意让步接受，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5. 因乙方施工进度滞后影响其他单位的进度达7日以上的，并在甲方通知的期限内仍未整改完成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施工。
6. 乙方保证本工程顺利通过竣工验收，若未能顺利通过相关验收，一切整改的费用包括造成的工期延误、第三方的索赔、甲方的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对产品质量及施工质量负全部责任，由此造成甲方及第三方的经济损失，乙方负责赔偿并免费修复。
7. 如果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利扣减乙方的部分合同内容，情节严重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除应当承担截至合同终止前的相应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价20%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包括甲方另行发包产生的差价损失），乙方应当另行补足。同时，乙方应当按照第十二条第3款的约定，将相关设备、设施移出施工现场。
8.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开具合格发票次数达2次以上的、乙方未按约定开具、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甲方不能抵扣的，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重新开具发票等进行补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应开增值税发票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用于赔偿。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第 7 页	共 8 页
---	------------------------------	-------	-------

#### 第十六条 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使用其提供的产品、施工工艺及其任何部分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相关指控，乙方须负责处理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发生的任何赔偿金以及诉讼费、交通费、评估费、鉴定费、律师费等，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一切由因本合同引起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未果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八条 不可抗力

1. 本合同所称的不可抗力是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七级以上台风、特大暴雨、七级以上地震等。
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一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 将不能履行的事实通知另一方，并于 **10 个工作日内** 提供不可抗力发生的详情及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则上述无法履行应不被视为违约。如未按时通知、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能免除相应的责任。
3. 根据不可抗力事由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延长履行期，或者部分免除本合同的履行义务。如该影响持续超过 **60 日**，双方均有权以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合同，双方无须向对方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
4. 双方中的一方在违约期间发生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守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一方赔偿其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已经支出的履约费用及成本、履约后可以得到的利益以及由此产生的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以及交通费等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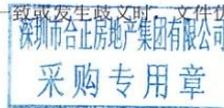
#### 第十九条 廉政条款

详见附件《廉洁合作协议书》。

#### 第二十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均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在彼此内容不一致或发生歧义时，文件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合同附件。
2. 招标文件（含答疑）。
3. 中标单位的投标书。
4. 标准、规范及其它有关政策规定。



#### 第二十一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内容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同意的，可增加相关附件，本合同签订时附件内容如下：

- 附件 1：经甲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价格表、招标往来文件
- 附件 2：经甲方确认的《信号覆盖设计图纸》
- 附件 3：廉洁合作协议书
- 附件 4：工程质量缺陷保修协议
- 附件 5：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承诺书
- 附件 6：关于现场完工确认的管理办法
- 附件 7：工程结算流程
- 附件 8：完工确认单及时申报的承诺函

#### 第二十二条 附则

1. 双方应以本合同首部约定的通信地址作为送达地址，如一方当事人发生地址或联系人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一方送达地址或联系人发生变更但未书面通知对方的，本合同约定送达地址或联系人仍然有效。本合同通知书的送达形式为当面签收或邮寄送达（包括挂号信或特快专递），采取当面签收方式送达的，则以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采取邮寄送达的，寄出后的第三日视为送达日期，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2. 施工备案合同的内容与本合同的内容相冲突时，以本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为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4. 本合同甲方、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相关涂改或手写部分应经双方公章确认，否则无效。**

 合正集团 HAZENUS REAL ESTATE GROUP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标准文本	第 8 页	共 8 页
---	------------------------------	-------	-------

5. 本合同一式四份，每方各执二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三条 其他特殊说明

1. 无

签署：

甲方（盖章）：深圳市福民合建投资有限公司

有权人签署：蒋仕杰

乙方（盖章）：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有权人签署：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王三成

深圳市合正观澜汇二期手机信号（移动/电信/联通）覆盖工程造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造价金额（元）	建筑面积（m2）	建面单方（元/m2）	备注
1	01-01地块	442084.40	58221.83	7.59	
2	01-02地块	1257915.60	157935.24	7.96	
3	含税合计	1700000.00	216157.07	7.86	
4	增值税金（税率9%）	140366.97	216157.07	0.65	9%增值税
5	不含税合计	1559633.03	216157.07	7.22	
6	信号运营商投资设备运营费税费（13%）	0.00	216157.07	0.00	乙方协调信号运营商投资供货施工完成，无需甲方投资该费用；

深圳市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专用章

付款方式：1. 工程预付款30%，2. 进度款付至当月工程完成产值的80%（含预付款30%），3. 工程完工验收结算支付至97%，4. 质保金3%两年后无质量及其他扣款结清余款。

1: 深圳市合正观澜汇二期01地块手机信号（移动/电信/联通）覆盖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品牌	型号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含税综合单价(元)	含税合价(元)
1	全向吸顶天线	1.名称:安装室内天线(高度6m以下) 2.其他:含天线支架	京信/国人/江西联创	800M-3700M全频段	个	73.00	228.38	16671.74
2	定向壁挂天线	1.名称:安装室内定向天线(电梯井) 2.其他:含天线支架	京信/国人/江西联创	800M-3700M全频段	个	107.00	557.12	59611.84
3	合路器	1.名称:安装室内馈线附属设备(合路器) 2.其他:	三维/国人/虹信	800-3700M全频段	个	6.00	643.52	3861.12
4	耦合器	1.名称:安装室内馈线附属设备(功分器/耦合器) 2.其他:	三维/国人/虹信	800-3700M全频段	个	166.00	229.52	38100.32
5	1/2"普通阻燃馈线	1.名称:天花内/电梯井道布放1/2"馈线,含馈头制作及连接头安装 2.其他:	江苏亨鑫/鼎通互联/珠海汉胜	1/2"英寸	m	2385.00	36.92	88063.35
6	7/8"普通阻燃馈线	1.名称:天花内/电梯井道布放7/8"馈线,含馈头制作及连接头安装 2.其他:	江苏亨鑫/江苏俊知/吴通控股	7/8"英寸	m	1565.00	65.84	103039.60
7	PVC管	1.名称:馈线外安装PVC管保护馈线,含卡马,直通,分线盒等辅材 2.其他:	联塑/日丰/松塑	Φ25	m	1500.00	27.62	41430.00
8	PVC管	1.名称:馈线外安装PVC管保护馈线,含卡马,直通,分线盒等辅材 2.其他:	联塑/日丰/松塑	Φ40	m	500.00	38.82	19410.00
9	PVC波纹管	1.名称:馈线外安装PVC管保护馈线,含卡马,直通,分线盒等辅材 2.电源线/地线安装PCV波纹管,含卡马,直通等辅材	联塑/日丰/松塑	Φ25	m	500.00	22.52	11260.00
10	敷设硬质PVC管/槽盒	1.名称:主设备安装处安装线槽,保护馈线/电源线/尾纤 2.其他:	联塑/日丰/松塑	100mm*40mm,塑胶	m	200.00	59.92	11984.00
11	安装射频拉远设备	1.名称:弱电井内安装主信源设备,壁挂安装(含变电模块安装) 2.其他:	华为		套	6.00	421.16	2526.96
12	信号开通与调测	1.工序:配合基站割接、开通;室内分布式天、馈线系统调测;线路段光端对测;配合基站系统调测(定向) 2.其他:			套	6.00	614.46	3686.76
13	安装电表箱	1.名称:安装电表箱及配套部件.电表*1. 2.其他:	深宝/江苏林洋		套	3.00	583.46	1750.38
14	安装空开	1.名称:安装16A空开. 2.其他:	正泰/德力西	16A	个	9.00	42.35	381.15
15	安装室内接地排	1.名称:安装室内接地排,接地网电阻测试 2.其他:	国产		个	3.00	212.72	638.16
16	电源线	1.名称:主设备至电表箱连接 2.其他:	华为制式/成天泰/金龙羽	3*2.5mm <sup>2</sup>	m	60.00	32.12	1927.48
17	电源线	1.名称:电表箱至外部电源引入 2.其他:	珠江电缆/成天泰/金龙羽	3*6mm <sup>2</sup>	m	150.00	69.12	10368.70
18	地线	1.名称:主设备安装处接地线 2.其他:	珠江电缆/成天泰/金龙羽	1*16mm <sup>2</sup>	m	30.00	25.76	772.84
19	勘测设计	1.名称:现场勘测,出具设计图纸 2.其他:高层住宅小区(13栋以下)及混合型住宅小			项	1.00	26600.00	26600.00
合计								442084.40

表 08A

2: 深圳市合正观澜汇二期02地块手机信号（移动/电信/联通）覆盖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品牌	型号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含税综合单价(元)	含税合价(元)
1	全向吸顶天线	1.名称:安装室内天线(高度6m以下) 2.其他:含天线支架	京信/国人/江西联创		个	145.00	228.38	33115.10
2	定向壁挂天线	1.名称:安装室内定向天线(电梯井) 2.其他:含天线支架	京信/国人/江西联创		个	437.00	557.12	243461.44
3	合路器	1.名称:安装室内馈线附属设备(合路器) 2.其他:	三维/国人/虹信		个	20.00	643.52	12870.40
4	耦合器	1.名称:安装室内馈线附属设备(功分器/耦合器) 2.其他:	三维/国人/虹信	800-3700M全频段	个	534.00	229.52	122563.68
5	1/2"普通阻燃馈线	1.名称:天花内/电梯井道布放1/2"馈线,含馈头制作及连接头安装 2.其他:	江苏亨鑫/鼎通互联/珠海汉胜	1/2"英寸	m	10026.00	36.92	370198.40
6	7/8"普通阻燃馈线	1.名称:天花内/电梯井道布放7/8"馈线,含馈头制作及连接头安装 2.其他:	江苏亨鑫/江苏俊知/吴通控股	7/8"英寸	m	2047.00	65.84	134774.48
7	PVC管	1.名称:馈线外安装PVC管保护馈线.含卡马,直通,分线盒等辅材 2.其他:	联塑/日丰/松塑	Φ25	m	5000.00	27.62	138100.00
8	PVC管	1.名称:馈线外安装PVC管保护馈线.含卡马,直通,分线盒等辅材 2.其他:	联塑/日丰/松塑	Φ40	m	1000.00	38.82	38820.00
9	PVC波纹管	1.名称:馈线外安装PVC管保护馈线.含卡马,直通,分线盒等辅材 2.电源线/地线安装PVC波纹管保.含卡马,直通等辅材	联塑/日丰/松塑	Φ40	m	4900.00	22.52	22520.00
10	敷设硬质PVC管/槽盒	1.名称:主设备安装处安装线槽,保护馈线/电源线/尾纤	联塑/日丰/松塑	100mm*40mm 槽盒	m	200.00	59.92	11984.00
11	安装射频拉远设备	1.名称:弱电井内安装主信源设备,壁挂安装(含变电模块安装) 2.其他:	华为		套	20.00	421.16	8423.20
12	信号开通与调测	1.工序:配合基站割接、开通;室内分布式天、馈线系统调测;线路段光端对测;配合基站系统调测(定向) 2.其他:			套	20.00	614.46	12289.20
13	安装电表箱	1.名称:安装电表箱及配套部件.电表*1. 2.其他:	深宝/江苏林洋		套	10.00	583.46	5834.60
14	安装空开	1.名称:安装16A空开. 2.其他:	正泰/德力西	16A	个	30.00	42.35	1270.50
15	安装室内接地排	1.名称:安装室内接地排,接地网电阻测试 2.其他:	国产		个	10.00	212.72	2127.19
16	电源线	1.名称:主设备至电表箱连接 2.其他:	华为制式/成天泰/金龙羽	3*2.5mm²	m	200.00	32.12	6424.94
17	电源线	1.名称:电表箱至外部电源引入 2.其他:	珠江电缆/成天泰/金龙羽	3*6mm²	m	500.00	69.12	34562.34
18	地线	1.名称:主设备安装处接地线 2.其他:	珠江电缆/成天泰/金龙羽	1*16mm²	m	100.00	25.76	2576.13
19	勘测设计	1.名称:现场勘测,出具设计图纸 2.其他:大型商业综合体、政府及企事业单位(覆盖面积大于等于12万平米)			项	1.00	56000.00	56000.00
合 计								1257915.60

**综合单价分析表（乙供材）**

清单编号: 1  
 项目名称: 安装室内天线(高度6m以下)  
 计量单位: 个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用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A	B	C=A*B				
<b>一</b>	<b>人工费</b>						<b>22625.80</b>		
1	安装室内天线(高度6m以下)	个	145.00	0.83 工日			22625.80	单工日取费188	
							0.00		
							0.00		
<b>二</b>	<b>材料费</b>						<b>10489.30</b>		
1	室内全向吸顶天线	副	145.00	72.34			10489.30		
							0.00		
							0.00		
<b>三</b>	<b>机械费</b>						<b>0.00</b>		
							0.00		
<b>四</b>	<b>直接费小计</b>	(一+二+三)					<b>33115.10</b>		
<b>五</b>	<b>管理费</b>	(四)*%					<b>0.00</b>		
<b>六</b>	<b>利润</b>	(四)*%					<b>0.00</b>		
<b>七</b>	<b>小计(不含税)</b>	(四+五+六)					<b>33115.10</b>		
<b>八</b>	<b>税金</b>	七*%					<b>0.00</b>		
<b>九</b>	<b>含税综合单价</b>	七+八					<b>33115.10</b>		

注: 1、投标单位须详列主要材料、人工及机械的名称、类型、单位、用量及单价, 如回标时仅  
 2、请在单价组成明细表内标有“\*”号位置填写相应费率。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合正地产龙华区观澜中心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民合建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6157.07		
施工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茜坑社区观澜大道 117 号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秦晓冬
验收单位意见	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遗留问题	无		
建设单位 (盖章)	施工单位 (盖章)		
 负责人:  日期: 2018.11.27	 项目经理:  日期: 2018.11.27		

1.3 深圳佳兆业樾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EJ20231616)

EJ20231616

合同编号: SZ-BLD-GCHT-2023-132

**深圳佳兆业樾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  
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SZ-BLD-GCHT-2023-132

甲 方: 深圳市景佳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乙 方: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

签约时间: 2023年3月28日

第 1 页 共 23 页

合同编号：SZ-BLD-GCHT-2023-132

## 深圳佳兆业樾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市景佳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项目工程具体情况，甲方将深圳佳兆业樾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为进一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佳兆业樾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黄麻布社区樾伴山项目；

1.3 工程概况：深圳佳兆业樾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程，包含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三大运营商室分信号优化及维护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报价清单）；

#### 1.4 现场情况：

1.4.1 现场不符合施工条件要求的由乙方查看现场后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1.4.2 由施工造成的噪音、尘土等环境污染由乙方自己负责解决，费用自理；

1.4.3 施工期间乙方人员办公及生活设施乙方自行解决。

###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2.1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樾伴山项目地下室、地上建筑物信号覆盖等与本工序有关的全部工作内容、成品保护、工完场清、检测验收及保修期内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等。具体施工范围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设计说明、报价清单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等文件为准。

2.2 覆盖方案：地下室、电梯井必须满足移动、联通、电信三网信号覆盖；电梯井内每三层（不少于）设置三网信号覆盖设备；本项目验收后满足信号覆盖 90%以上；最终信号覆盖施工方案需甲方确认后施工。

### 第三条：工期

3.1 项目总工期为 35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3.2 但若遇下列情况发生，乙方应在时间发生后 10 日内申报工期签证，甲方

合同编号: SZ-BLD-GCHT-2023-132

和监理公司工程师或其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和监理公司公章后,则工期可以顺延,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逾期申报工期签证的,视为乙方放弃申报工期签证的权利,乙方日后不得以此进行任何工期索赔或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的费用:

- (1) 因甲方要求而单项增加或单项变更工程内容达 10%以上时。
- (2) 因甲方的要求对设计图纸作重大修改,影响工期延误超过 30 天的。
- (3) 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若不能交付乙方施工场地,影响乙方进场施工。
- (4) 其他法律上认可的不可抗力情形。

3.3 若因停电或用电量不足,乙方应自行配备发电机,工期不予顺延。

#### 第四条: 承包方式、合同价款的确定

4.1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取工程量清单计价,总价包干。包干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包二次深化设计、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施工技术及管理、临时设施、包安全文明施工、包保修、包风险利润,包税金、政府验收相关费用等全部费用,乙方完成本工程内容面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间接费及利润、安全质量管理及培训费用、劳保费等为完成本工程内容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和可能发生的包括雨季、干旱、高温、停电、停水、临时待料、施工配合、二次或多次材料及设备转运、材料涨价、机具设备涨价、人工费涨价、水电费涨价,因测量复核而临时停工、因工程乙方、监理工程师、甲方、国家及地方有关部门检查而临时停工等所有因素可能引起的一切风险。还包含施工队伍调遣、机械设备进退场、职工(人身)事故险、未单独计列的生产生活用临时设施、以及为完成本工程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为了本工程的顺利实施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在以任何方式和理由要求甲方支付款项或者承担费用。由于乙方报价失误,造成少报、错报、漏报视为乙方已在综合单价中进行充分考虑,不另行增加费用。

#### 4.2 合同价格及结算方式:

4.2.1 本合同为合同范围内总价包干,固定含税总价金额为: ¥ 981237.61 元(人民币大写: 玖拾捌万壹仟贰佰叁拾柒元陆角壹分),其中增值税税金金额为: ¥ 81019.62 元(人民币大写: 捌万壹仟零壹拾玖元陆角贰分),不含税

合同编号：SZ-BLD-GCHT-2023-132

金额为：¥ 900217.99 元（人民币大写：玖拾万零贰佰壹拾柒元玖角玖分），税率 9%。详见工程量清单计价表。除了合同另有规定（设计变更和甲方要求变动）的以外，本合同包干总价包括了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

4.2.2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不再签署补充协议另外约定。

#### 第五条：付款方式

5.1 预付款：本合同签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作为预付款。

5.2 乙方按甲方规定的工程进度安排进行施工并按月领取工程进度款，即乙方每月底向甲方报送当月已完工程量和已完工程造价，经甲方审定后于 45 个日历天内支付至已完工程造价的 85%。

5.3 工程完工（信号开通），支付至已完工程造价的 90%。

5.3 经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 2 套完整结算资料原件附目录清单后的三个月内办理结算手续。完成结算核对且双方共同确认结算金额后，甲方于 45 个日历天内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给乙方，乙方向甲方提供至结算总价 100% 的发票（同时需提供 3% 的质保金保函，质保金保函有效期同本合同第 8.1 条款）。

5.4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准确。否则，甲方不予支付款项，造成的损失及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不规范或不合法等原因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税款或产生税收罚款或滞纳金等情形的，乙方应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甲方不接受乙方委托甲方向第三方付款、委托第三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5.5 本合同需明确甲乙双方公司相关信息（详见本合同末尾双方签字盖章处），此信息必须与乙方申请款项时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上甲乙双方单位的信息一致。

#### 第六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1 甲方有权对乙方开展的接入服务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6.1.2 甲方有要求乙方项目实施人员遵守甲方公司管理制度及项目管理要求的权利。

合同编号：SZ-BLD-GCHT-2023-132

为送达。

12.5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6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12.7 相关附件

附件一：合同价格清单（另附）

附件二：《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三：《结算抽审告知函》

附件四：《结算办理指引》

（以下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方：深圳市景佳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61000022052878XT

地址：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  
发展大道26号

电话：

电话：0298799061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市长安路支行

账号：

账号：61001720015050000463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深圳佳兆业榭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景佳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17000.00		
施工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黄麻布社区榭伴山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秦晓冬
验收单位意见	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遗留问题	无		
建设单位 (盖章) 负责人:  日期: 2015.2.17	施工单位 (盖章) 第九分公司 (1) 业务专用章 项目经理:  日期: 2015.2.17		

1.4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EJ20234808)

EJ2023480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采购订单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601-0284

订单主题: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创建日期: 2022-06-01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签约供应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订单经办人: 姚枫

框架子合同编号: CMGD-202102044-SZ-0361

采购订单总金额 (元): ¥2864973.91

增值税税金 (元): ¥236557.48

合同采购模式: 二级集中采购

联系电话: 13922820718

订单执行有效期: 2023-09-30

采购订单总金额 (不含税价) (元): ¥2628416.43

变更记录

修改/作废原因:	需求方原因
修改/作废原因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修改/作废内容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序号	项目编码/预算编码	项目名称	对应订单金额(不含税价)(元)
1	B22302110A A100T	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	¥2628416.43

**物料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产品补充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要求完成日期	需求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税率	收货单位
10203240	通信设备安 装工程施工 (二采)室 内分布施工	折扣率 : 20.3%	1294786 4.19	项	¥0.2213	¥2864973.9 1	2022-06-30	姚枫	139228207 18	9%	深圳分 公司

采购订单总金额(元)：¥2864973.91(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陆万肆仟玖佰柒拾叁元玖角壹分)

采购订单总金额(不含税价)(元) ¥2628416.43(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贰万捌仟肆佰壹拾陆元肆角叁分)

增值税税金(元) ¥236557.48(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陆仟伍佰伍拾柒元肆角捌分)

**付款计划**

付款阶段	付款条件	应付金额(元)	付款比例	阶段说明
预付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开工会议纪要或进场确定的增值额、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费用结算单	572994.78	20%	
初验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初验合格证书或初验纪要、发票、证明文件	572994.78	20%	证明文件：审订定案表

考核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发票、请款通知书、验收证明、由甲方主管部门签名和盖章的考核成绩、证明文件	286497.39	10%	证明文件：审计定案表
进度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发票、请款通知书、完工报告、乙方费用结算单	1432486.96	50%	

**收货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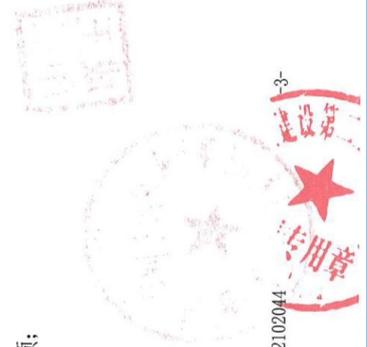
<b>收货联系人</b>	<b>联系方式</b>	<b>收货地点</b>
姚枫	13922820718	工地现场

**采购订单附件**

序号	附件名称
1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通信工程服务合作单位管理考评及后评估实施细则（2021版）.docx
2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F-HLW（分布系统）等30个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中通二局.xlsx

备注:

- 1、本订单的“增值税税金”是指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显示的税金金额；
- 2、交货时，请在送货单上注明采购订单编号，以便电脑化收货作业；
- 3、本订单未明确之处受框架标的合同约束。
- 4、本采购订单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保留两份。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601-0284

框架协议编号: C M G D-202102044

3-

采购方盖章:	供应商盖章:
采购经办人签名:	法定代表 (委托) 人:
日期:	日期:

采购方盖章: 

采购经办人签名: 

日期: \_\_\_\_\_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 (委托) 人: 

日期: 2023.8.3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601-0284

框架协议编号: C M G D-202102044

-4-

### 竣工验收证明

项目名称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合同金额 (万元)	262.841643		
建筑面积 (平方米)	982069		
建设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竣工验收 日期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承建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志明
验收单位意见	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遗留问题	无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3 年 11 月 17 日	承建单位（盖章） 日期：2023 年 11 月 17 日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份额 2 中通二局）】

(EJ20217087)

CMGD-202102044

EJ-2021-7087



合同编号：【            】  
非上市合同编号：【        】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  
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  
(份额 2 中通二局)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伟东

刘志强

CMGD-202102044



甲方（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魏明】

乙方（承包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志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双方共同签订的《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通用协议》），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中标通知书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

的文件，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甲方	名称、地址：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2	乙方	名称、地址：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3	计划工期	按发包方要求分批完成，单项工程在接到建设单位开工书面通知后，按合同约定计划工期完成。
4	建设地点 (实施地域)	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5	合同金额	币种：人民币
6	安全生产费	1、数额：以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人民币）； 2、支付方式及时限：按照以下第 2 种支付。 1) 甲方自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一次性全额预付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 2) 其他方式及时限：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7	保修期	按附件五《技术规范书》要求执行。
8	付款条款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9	发票及支付	1. 合同总价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承兑期不超过六个月的汇票）等方式付至乙方。 2. 乙方申请付款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施工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专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刘李强

1.3 工程内容：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1.4 资金来源：已落实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不划分标段，划分20个份额】**

## 第三条 合同执行期限

3.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间，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合同的最新集中采购结果，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延长期间如遇新一轮集采结果下发，则合同自动失效。甲方及其分公司（以下统称甲方）可以根据《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的规定向乙方下达订单，要求乙方承接本合同约定范围的施工项目。就同一事项如果本合同与订单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3.2 双方约定按下述第**【1】**方式确认采购订单的法律效力：（1）双方签字盖章（订单加盖甲方采购部门章或甲方合同专用章，并由经办人签署）。（2）其他方式：**【】**

3.3 甲方下达订单后，乙方应在收到订单后**【15】**日内将确认后的订单原件送达甲方（对于已与甲方实现系统对接的，为回传电子订单），否则订单对甲方没有约束力，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3.4 原则上采购订单应在事项开展前下达，双方签署后再履行，订单金额仅为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服务的预估金额，结算以实际采购的额度为准。

##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4.1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工程施工的总价值（框架金额含税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37653102.84 元（大写叁亿叁仟柒佰陆拾伍万叁仟壹佰零贰元捌角肆分），不含税价格 309773488.84 元，增值税率/征收率：9 %，增值税税额：27879614.00 元。具体以**【附件三：《报价书》】**标注的单价和订单累计采购数量进行结算。

4.2 货物清单标注的价格及本条约定的总价已含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保险费、技术咨询、检测合格交付使用以及缺陷修复和保修等，除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调价因素外，不作任何调整。

4.3 计费依据：以《2021年广东移动楼宇综合接入工程建设施工服务取费标准》作为取费标准，其中不打折部分按照预算金额的30%计算（施工协调费、安全生产费、乙供材料等），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4.4 本合同金额仅为甲方在合同执行期限内向乙方采购货物及服务的金额上

限，甲方不保证在约定期限内实际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金额（下达订单的总采购量）一定达到合同金额上限，实际采购金额未达合同金额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后续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4.6 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 4.6.1 中标服务价格

折扣率	税率
20.3%	9%

##### 4.6.2 施工费用项降点问题

乙供材料费、规费、安全生产费不需要参与降点，其余费用一律参与合同降点（这里只是简单列举，实际具体哪些费用项需要参与降点、哪些不需要视双方实际而定）；

##### 4.6.3 合同结算价计算方式

施工费=（建筑安装工程费-材料费-规费-税金）×投标报价折扣率。

合同结算价=施工费+材料费（若发生）+规费+（施工费+规费+材料费+安全生产费）×税率+安全生产费+表五其他有关费用（若发生）+零小工程费×投标报价折扣率。

最终合同价款以审计单位的竣工审计定案价为准。

备注：关于施工费计算公式，此处是假设合同约定“乙供材料、规费和安全生产费”是不用降点的，如果实际情况有异，则修改。

## 第五条 质量标准

5.1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通信工程施工标准

## 第六条 规范和图纸

6.1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开工前提供。

6.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按设计要求执行。

6.3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和套数：开工前提供贰套图纸。

6.4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须有发包人确认后方可使用，费用承担由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承包人承担。

## 第七条 双方一般权利义务

### 7.1 工程师

刘志强

【签署页】

合同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框架合同（份额2 中通二局）】

签订地点：【广东省】

甲方（盖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魏明  
合同专用章

代表签名：强刘  
合同专用章

日期：2021.11.18

日期：2021.1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5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 (分布系统) 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EJ20234805)

EJ2023480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采购订单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814-0013

创建日期: 2022-08-14

订单主题: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 (分布系统) 等 26 个深圳分

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签约供应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采购模式: 二级集中采购

订单经办人: 姚枫

联系电话: 13922820718

框架子合同编号: CMGD-202102044-SZ-0404

订单执行有效期: 2023-09-30

采购订单总金额 (元): ¥2195813.36

采购订单总金额 (不含税价) (元): ¥2014507.67

增值税税金 (元): ¥181305.69

变更记录

修改/作废原因:	需求方原因
修改/作废原因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修改/作废内容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1) 根据《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向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工程服务，订单含税总金额¥2195813.36元。2) 双方约定按下列第【1】方式确认采购订单的法律效力：(1) 双方签字盖章(订单加盖甲方采购部门章或甲方合同专用章，并由经办人签署)。(2) 其他方式：【1/3】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1) 工程预付款：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或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自订单下达之日起20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预支付款项=工程款X20% (预付款比例不得超过订单金额的20%)；(2) 订单的预付款中已包含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已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全额计取。(3)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在本合同签订后且下达订单的工程项目100%完工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不超过服务订单的50%。(4) 工程款(交维款)支付：工程交维合格及完成结算审计后，可支付不超过结算价的20%。(5) 工程款(竣工验收款)支付：(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其他约定调整工程交维款-工程进度款-工程预付款；(2) 在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竣工验收款，竣工验收合格后将根据工程合作单位考核结果调整工程款；合同总价的10%作为考核款，每个订单的考核成绩按照该订单中第一个委托站点的开工月份到最后一个站点初验月份的月度考核平均值计算。4) 合作单位考核及扣款工作，按照《中国移动广东公司通信工程项目服务合作单位管理考评及后评估实施细则》要求执行。

序号	项目编码/预算编码	项目名称	对应订单金额(不含税价)(元)
1	B22302110A100T	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	¥2014507.67

物料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产品补充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0203240	通信设备安 装工程施工 (二米)室内 内分布施工	12672413.7 9折扣率 : 20.3%	9923683 .10	项	¥0.2213	¥2195813.3 6
采购订单总金额(元)：¥2195813.36(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玖万伍仟捌佰壹拾叁元叁角陆分) 采购订单总金额(不含税价)(元) ¥2014507.67(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壹万肆仟伍佰零柒元陆角柒分) 增值税税金(元) ¥181305.69(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壹仟叁佰零伍元陆角玖分)						

付款计划			
付款阶段	付款条件	应付金额(元)	付款比例
阶段说明			

预付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开工会议纪要或进场确认书、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费用结算单	439162.67	20%	
初验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初验合格证书或初验纪要、发票、证明文件	439162.67	20%	证明文件：审计定案表
考核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发票、请款通知书、验收证明、由甲方主管部门签名和盖章的考核成绩、证明文件	219581.34	10%	证明文件：审计定案表
进度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发票、请款通知书、完工报告、乙方费用结算单	1097906.68	50%	

**收货信息**

<b>收货联系人</b>	<b>联系方式</b>	<b>收货地点</b>
姚枫	13922820718	工地现场

**采购订单附件**

序号	附件名称
1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通信工程服务合作单位管理考评及后评估实施细则（2021版）.docx
2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RD-ZLW（分布系统）等26个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中通二局.xlsx

备注:

采购订单编号: P-O-SZ-20220814-0013

框架协议编号: C M G D-202102044



- 1、本订单的“增值税税金”是指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显示的税金金额；
- 2、交货时，请在送货单上注明采购订单编号，以便电脑化收货作业；
- 3、本订单未明确之处受框架标的合同约束。
- 4、本采购订单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保留两份。

采购方盖章:

采购经办人签名:

日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 人:

日期: 2023.8.3



### 竣工验收证明

项目名称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合同金额 (万元)	201.450767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329365		
建设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竣工验收 日期	2024 年 3 月 21 日		
承建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志明
验收单位意 见	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遗留问题	无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3月21日	承建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3月21日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份额 2 中通二局）】

(EJ20217087)

CMGD-202102044

EJ-2021-7087



合同编号：【            】  
非上市合同编号：【        】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  
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  
(份额 2 中通二局)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伟东

刘志强

CMGD-202102044



甲方（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魏明】

乙方（承包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志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双方共同签订的《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通用协议》），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中标通知书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

的文件，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甲方	名称、地址：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2	乙方	名称、地址：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3	计划工期	按发包方要求分批完成，单项工程在接到建设单位开工书面通知后，按合同约定计划工期完成。
4	建设地点 (实施地域)	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5	合同金额	币种：人民币
6	安全生产费	1、数额：以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人民币）； 2、支付方式及时限：按照以下第 2 种支付。 1) 甲方自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一次性全额预付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 2) 其他方式及时限：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7	保修期	按照附件五《技术规范书》要求执行。
8	付款条款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9	发票及支付	1. 合同总价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承兑期不超过六个月的汇票）等方式付至乙方。 2. 乙方申请付款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施工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专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刘李强

1.3 工程内容：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1.4 资金来源：已落实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不划分标段，划分20个份额】**

## 第三条 合同执行期限

3.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间，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合同的最新集中采购结果，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延长期期间如遇新一轮集采结果下发，则合同自动失效。甲方及其分公司（以下统称甲方）可以根据《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的规定向乙方下达订单，要求乙方承接本合同约定范围的施工项目。就同一事项如果本合同与订单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3.2 双方约定按下述第**【1】**方式确认采购订单的法律效力：（1）双方签字盖章（订单加盖甲方采购部门章或甲方合同专用章，并由经办人签署）。（2）其他方式：**【】**

3.3 甲方下达订单后，乙方应在收到订单后**【15】**日内将确认后的订单原件送达甲方（对于已与甲方实现系统对接的，为回传电子订单），否则订单对甲方没有约束力，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3.4 原则上采购订单应在事项开展前下达，双方签署后再履行，订单金额仅为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服务的预估金额，结算以实际采购的额度为准。

##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4.1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工程施工的总价值（框架金额含税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37653102.84 元（大写叁亿叁仟柒佰陆拾伍万叁仟壹佰零贰元捌角肆分），不含税价格 309773488.84 元，增值税率/征收率：9 %，增值税税额：27879614.00 元。具体以**【附件三：《报价书》】**标注的单价和订单累计采购数量进行结算。

4.2 货物清单标注的价格及本条约定的总价已含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保险费、技术咨询、检测合格交付使用以及缺陷修复和保修等，除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调价因素外，不作任何调整。

4.3 计费依据：以《2021年广东移动楼宇综合接入工程建设施工服务取费标准》作为取费标准，其中不打折部分按照预算金额的30%计算（施工协调费、安全生产费、乙供材料等），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4.4 本合同金额仅为甲方在合同执行期限内向乙方采购货物及服务的金额上

限，甲方不保证在约定期限内实际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金额（下达订单的总采购量）一定达到合同金额上限，实际采购金额未达合同金额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后续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6 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4.6.1 中标服务价格

折扣率	税率
20.3%	9%

4.6.2 施工费用项降点问题

乙供材料费、规费、安全生产费不需要参与降点，其余费用一律参与合同降点（这里只是简单列举，实际具体哪些费用项需要参与降点、哪些不需要视双方实际而定）；

4.6.3 合同结算价计算方式

施工费=（建筑安装工程费-材料费-规费-税金）×投标报价折扣率。

合同结算价=施工费+材料费（若发生）+规费+（施工费+规费+材料费+安全生产费）×税率+安全生产费+表五其他有关费用（若发生）+零小工程费×投标报价折扣率。

最终合同价款以审计单位的竣工审计定案价为准。

备注：关于施工费计算公式，此处是假设合同约定“乙供材料、规费和安全生产费”是不用降点的，如果实际情况有异，则修改。

第五条 质量标准

5.1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通信工程施工标准

第六条 规范和图纸

6.1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开工前提供。

6.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按设计要求执行。

6.3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和套数：开工前提供贰套图纸。

6.4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须有发包人确认后方可使用，费用承担由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承包人承担。

第七条 双方一般权利义务

7.1 工程师

刘志强

【签署页】

合同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框架合同（份额2 中通二局）】

签订地点：【广东省】

甲方（盖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魏明  
合同专用章

代表签名：强刘  
合同专用章

日期：2021.11.18

日期：2021.1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 二、项目经理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序号	同类业绩信息
1	工程名称：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86.497391 万元 建筑面积：982069 m <sup>2</sup> 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17 日
2	工程名称：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19.581336 万元 建筑面积：1329365 m <sup>2</sup> 验收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

2.1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 竣工验收证明

项目名称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合同金额 (万元)	262.841643		
建筑面积 (平方米)	982069		
建设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承建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志明
验收单位意见	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遗留问题	无		
建设单位（盖章）	承建单位（盖章）		
日期：2023 年 11 月 17 日	日期：2023 年 11 月 17 日		

(EJ20234808)

EJ20234808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采购订单

采购订单编号: PO-SZ-20220601-0284

订单主题: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F-HLW (分布系统) 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创建日期: 2022-06-01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签约供应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订单经办人: 姚枫

框架子合同编号: CMGD-202102044-SZ-0361

采购订单总金额 (元): ¥ 2864973.91

增值税税金 (元): ¥ 236557.48

合同采购模式: 二级集中采购

联系电话: 13922820718

订单执行有效期: 2023-09-30

采购订单总金额 (不含税价) (元): ¥ 2628416.43

#### 变更记录

修改/作废原因:	需求方原因
修改/作废原因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修改/作废内容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序号	项目编码/预算编码	项目名称	对应订单金额(不含税价)(元)
1	B22302110A A100T	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	¥2628416.43

**物料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产品补充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要求完成日期	需求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税率	收货单位
10203240	通信设备安 装工程施工 (二采)室 内分布施工	折扣率 : 20.3%	1294786 4.19	项	¥0.2213	¥2864973.9 1	2022-06-30	姚枫	139228207 18	9%	深圳分 公司

采购订单总金额(元)：¥2864973.91(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陆万肆仟玖佰柒拾叁元玖角壹分)

采购订单总金额(不含税价)(元) ¥2628416.43(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贰万捌仟肆佰壹拾陆元肆角叁分)

增值税税金(元) ¥236557.48(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陆仟伍佰伍拾柒元肆角捌分)

**付款计划**

付款阶段	付款条件	应付金额(元)	付款比例	阶段说明
预付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开工会议纪要或进场确定的增值专用发票、乙方费用结算单	572994.78	20%	
初验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初验合格证书或初验纪要、发票、证明文件	572994.78	20%	证明文件：审订定案表

考核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发票、请款通知书、验收证明、由甲方主管部门签名和盖章的考核成绩、证明文件	286497.39	10%	证明文件：审计定案表
进度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发票、请款通知书、完工报告、乙方费用结算单	1432486.96	50%	

**收货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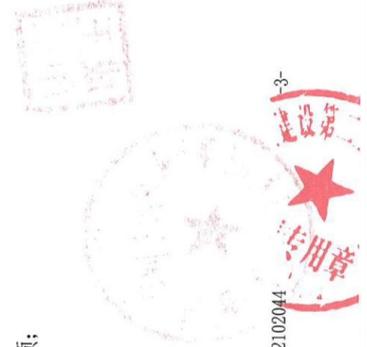
<b>收货联系人</b>	<b>联系方式</b>	<b>收货地点</b>
姚枫	13922820718	工地现场

**采购订单附件**

序号	附件名称
1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通信工程服务合作单位管理考评及后评估实施细则（2021版）.docx
2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F-HLW（分布系统）等30个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中通二局.xlsx

**备注:**

- 1、本订单的“增值税税金”是指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显示的税金金额；
- 2、交货时，请在送货单上注明采购订单编号，以便电脑化收货作业；
- 3、本订单未明确之处受框架标的合同约束。
- 4、本采购订单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保留两份。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601-0284

框架协议编号: C M G D-202102044

3-

采购方盖章:	
采购经办人签名:	
日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 (委托) 人:	
日期:	2023.8.3
合同专用章	
印王成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601-0284

框架协议编号: C M G D-202102044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份额 2 中通二局）】

(EJ20217087)

CMGD-202102044

EJ-2021-7087



合同编号：【            】  
非上市合同编号：【        】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  
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  
(份额 2 中通二局)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伟东

刘志强

CMGD-202102044



甲方（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魏明】

乙方（承包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志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双方共同签订的《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通用协议》），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中标通知书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

的文件，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甲方	名称、地址：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2	乙方	名称、地址：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3	计划工期	按发包方要求分批完成，单项工程在接到建设单位开工书面通知后，按合同约定计划工期完成。
4	建设地点（实施地域）	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5	合同金额	币种：人民币
6	安全生产费	1、数额：以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人民币）； 2、支付方式及时限：按照以下第 2 种支付。 1) 甲方自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一次性全额预付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 2) 其他方式及时限：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7	保修期	按照附件五《技术规范书》要求执行。
8	付款条款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9	发票及支付	1. 合同总价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承兑期不超过六个月的汇票）等方式付至乙方。 2. 乙方申请付款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施工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专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刘李强

1.3 工程内容：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1.4 资金来源：已落实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不划分标段，划分20个份额】**

## 第三条 合同执行期限

3.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间，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合同的最新集中采购结果，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延长期间如遇新一轮集采结果下发，则合同自动失效。甲方及其分公司（以下统称甲方）可以根据《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的规定向乙方下达订单，要求乙方承接本合同约定范围的施工项目。就同一事项如果本合同与订单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3.2 双方约定按下述第**【1】**方式确认采购订单的法律效力：（1）双方签字盖章（订单加盖甲方采购部门章或甲方合同专用章，并由经办人签署）。（2）其他方式：**【】**

3.3 甲方下达订单后，乙方应在收到订单后**【15】**日内将确认后的订单原件送达甲方（对于已与甲方实现系统对接的，为回传电子订单），否则订单对甲方没有约束力，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3.4 原则上采购订单应在事项开展前下达，双方签署后再履行，订单金额仅为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服务的预估金额，结算以实际采购的额度为准。

##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4.1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工程施工的总价值（框架金额含税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37653102.84 元（大写叁亿叁仟柒佰陆拾伍万叁仟壹佰零贰元捌角肆分），不含税价格 309773488.84 元，增值税率/征收率：9 %，增值税税额：27879614.00 元。具体以**【附件三：《报价书》】**标注的单价和订单累计采购数量进行结算。

4.2 货物清单标注的价格及本条约定的总价已含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保险费、技术咨询、检测合格交付使用以及缺陷修复和保修等，除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调价因素外，不作任何调整。

4.3 计费依据：以《2021年广东移动楼宇综合接入工程建设施工服务取费标准》作为取费标准，其中不打折部分按照预算金额的30%计算（施工协调费、安全生产费、乙供材料等），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4.4 本合同金额仅为甲方在合同执行期限内向乙方采购货物及服务的金额上

限，甲方不保证在约定期限内实际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金额（下达订单的总采购量）一定达到合同金额上限，实际采购金额未达合同金额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后续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4.6 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 4.6.1 中标服务价格

折扣率	税率
20.3%	9%

##### 4.6.2 施工费用项降点问题

乙供材料费、规费、安全生产费不需要参与降点，其余费用一律参与合同降点（这里只是简单列举，实际具体哪些费用项需要参与降点、哪些不需要视双方实际而定）；

##### 4.6.3 合同结算价计算方式

施工费=（建筑安装工程费-材料费-规费-税金）×投标报价折扣率。

合同结算价=施工费+材料费（若发生）+规费+（施工费+规费+材料费+安全生产费）×税率+安全生产费+表五其他有关费用（若发生）+零小工程费×投标报价折扣率。

最终合同价款以审计单位的竣工审计定案价为准。

备注：关于施工费计算公式，此处是假设合同约定“乙供材料、规费和安全生产费”是不用降点的，如果实际情况有异，则修改。

### 第五条 质量标准

5.1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通信工程施工标准

### 第六条 规范和图纸

6.1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开工前提供。

6.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按设计要求执行。

6.3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和套数：开工前提供贰套图纸。

6.4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须有发包人确认后方可使用，费用承担由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承包人承担。

### 第七条 双方一般权利义务

7.1 工程师

刘志强

【签署页】

合同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框架合同（份额2 中通二局）】

签订地点：【广东省】

甲方（盖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魏明  
合同专用章

代表签名：强刘  
合同专用章

日期：2021.11.18

日期：2021.1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2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 (分布系统) 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 竣工验收证明

项目名称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 (分布系统) 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合同金额 (万元)	201.450767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329365		
建设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3 月 21 日		
承建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志明
验收单位意见	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遗留问题	无		
建设单位 (盖章)	承建单位 (盖章) 分公司		
日期: 2024 年 3 月 21 日	日期: 2024 年 3 月 21 日		

(EJ20234805)

EJ20234805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采购订单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814-0013

订单主题: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 (分布系统) 等 26 个深圳分

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签约供应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订单经办人: 姚枫

框架子合同编号: CMCD-202102044-SZ-0404

采购订单总金额 (元): ¥2195813.36

增值税税金 (元): ¥181305.69

创建日期: 2022-08-14

合同采购模式: 二级集中采购

联系电话: 13922820718

订单执行有效期: 2023-09-30

采购订单总金额 (元): ¥2014507.67

#### 变更记录

修改/作废原因:	需求方原因
修改/作废原因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修改/作废内容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1) 根据《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向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工程服务，订单含税总金额¥2195813.36元。2) 双方约定按下列第【1】方式确认采购订单的法律效力：(1) 双方签字盖章(订单加盖甲方采购部门章或甲方合同专用章，并由经办人签署)。(2) 其他方式：【1/3】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1) 工程预付款：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自订单下达之日起20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预支付款项=工程款X20% (预付款比例不得超过订单金额的20%)；(2) 订单的预付款中已包含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已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全额计取。(2)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在本合同签订后且下达订单的工程项目100%完工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不超过服务订单的50%。(3) 工程款(交维款)支付：工程交维合格及完成结算审计后，可支付不超过结算价的20%。(4) 工程款(竣工验收款)支付：(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其他约定调整工程交维款-工程进度款-工程预付款；(2) 在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竣工验收款，竣工验收合格后将根据工程合同节点考核月份的月度考核平均值计算。4) 合作单位考核及扣款工作，按照《中国移动广东公司通信工程项目服务合作单位管理考评及后评估实施细则》要求执行。

序号	项目编码/预算编码	项目名称	对应订单金额(不含税价)(元)
1	B22302110A100T	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	¥2014507.67

物料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产品补充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要求完成日期	需求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税率	收货单位
10203240	通信设备安 装工程施工 (二米)室内 内分布施工	12672413.7 9折扣率 : 20.3%	9923683 .10	项	¥0.2213	¥2195813.3 6	2022-12-31	姚枫	139228207 18	9%	深圳分 公司
采购订单总金额(元)：¥2195813.36(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玖万伍仟捌佰壹拾叁元叁角陆分)											
采购订单总金额(不含税价)(元) ¥2014507.67(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壹万肆仟伍佰零柒元陆角柒分)											
增值税税金(元) ¥181305.69(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壹仟叁佰零伍元陆角玖分)											

付款计划			
付款阶段	付款条件	应付金额(元)	付款比例
阶段说明			

预付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开工会议纪要或进场确定的增值额、符合国家规定的、乙方专用发票、乙方费用结算单	439162.67	20%	
初验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初验合格证书或初验纪要、发票、证明文件	439162.67	20%	证明文件：审计定案表
考核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发票、请款通知书、验收证明、由甲方主管部门签名和盖章的考核成绩、证明文件	219581.34	10%	证明文件：审计定案表
进度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发票、请款通知书、完工报告、乙方费用结算单	1097906.68	50%	

**收货信息**

<b>收货联系人</b>	<b>联系方式</b>	<b>收货地点</b>
姚枫	13922820718	工地现场

**采购订单附件**

序号	附件名称
1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通信工程服务合作单位管理考评及后评估实施细则（2021版）.docx
2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RD-ZLW（分布系统）等26个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中通二局.xlsx

备注:

采购订单编号: P-O-SZ-20220814-0013

框架协议编号: C M G D-202102044

-3-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份额 2 中通二局）】

(EJ20217087)

CMGD-202102044

EJ-2021-7087



合同编号：【            】  
非上市合同编号：【        】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  
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  
(份额 2 中通二局)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伟东

刘志强

CMGD-202102044



甲方（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魏明】

乙方（承包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志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双方共同签订的《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通用协议》），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中标通知书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

的文件，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甲方	名称、地址：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2	乙方	名称、地址：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3	计划工期	按发包方要求分批完成，单项工程在接到建设单位开工书面通知后，按合同约定计划工期完成。
4	建设地点 (实施地域)	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5	合同金额	币种：人民币
6	安全生产费	1、数额：以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人民币）； 2、支付方式及时限：按照以下第 2 种支付。 1) 甲方自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一次性全额预付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 2) 其他方式及时限：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7	保修期	按照附件五《技术规范书》要求执行。
8	付款条款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9	发票及支付	1. 合同总价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承兑期不超过六个月的汇票）等方式付至乙方。 2. 乙方申请付款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施工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专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刘李强

1.3 工程内容：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1.4 资金来源：已落实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不划分标段，划分20个份额】**

## 第三条 合同执行期限

3.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间，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合同的最新集中采购结果，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延长期间如遇新一轮集采结果下发，则合同自动失效。甲方及其分公司（以下统称甲方）可以根据《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的规定向乙方下达订单，要求乙方承接本合同约定范围的施工项目。就同一事项如果本合同与订单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3.2 双方约定按下述第**【1】**方式确认采购订单的法律效力：（1）双方签字盖章（订单加盖甲方采购部门章或甲方合同专用章，并由经办人签署）。（2）其他方式：**【】**

3.3 甲方下达订单后，乙方应在收到订单后**【15】**日内将确认后的订单原件送达甲方（对于已与甲方实现系统对接的，为回传电子订单），否则订单对甲方没有约束力，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3.4 原则上采购订单应在事项开展前下达，双方签署后再履行，订单金额仅为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服务的预估金额，结算以实际采购的额度为准。

##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4.1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工程施工的总价值（框架金额含税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37653102.84 元（大写叁亿叁仟柒佰陆拾伍万叁仟壹佰零贰元捌角肆分），不含税价格 309773488.84 元，增值税率/征收率：9 %，增值税税额：27879614.00 元。具体以**【附件三：《报价书》】**标注的单价和订单累计采购数量进行结算。

4.2 货物清单标注的价格及本条约定的总价已含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保险费、技术咨询、检测合格交付使用以及缺陷修复和保修等，除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调价因素外，不作任何调整。

4.3 计费依据：以《2021年广东移动楼宇综合接入工程建设施工服务取费标准》作为取费标准，其中不打折部分按照预算金额的30%计算（施工协调费、安全生产费、乙供材料等），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4.4 本合同金额仅为甲方在合同执行期限内向乙方采购货物及服务的金额上

限，甲方不保证在约定期限内实际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金额（下达订单的总采购量）一定达到合同金额上限，实际采购金额未达合同金额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后续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4.6 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 4.6.1 中标服务价格

折扣率	税率
20.3%	9%

##### 4.6.2 施工费用项降点问题

乙供材料费、规费、安全生产费不需要参与降点，其余费用一律参与合同降点（这里只是简单列举，实际具体哪些费用项需要参与降点、哪些不需要视双方实际而定）；

##### 4.6.3 合同结算价计算方式

施工费=（建筑安装工程费-材料费-规费-税金）×投标报价折扣率。

合同结算价=施工费+材料费（若发生）+规费+（施工费+规费+材料费+安全生产费）×税率+安全生产费+表五其他有关费用（若发生）+零小工程费×投标报价折扣率。

最终合同价款以审计单位的竣工审计定案价为准。

备注：关于施工费计算公式，此处是假设合同约定“乙供材料、规费和安全生产费”是不用降点的，如果实际情况有异，则修改。

#### 第五条 质量标准

5.1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通信工程施工标准

#### 第六条 规范和图纸

6.1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开工前提供。

6.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按设计要求执行。

6.3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和套数：开工前提供贰套图纸。

6.4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须有发包人确认后方可使用，费用承担由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承包人承担。

#### 第七条 双方一般权利义务

##### 7.1 工程师

刘志强

【签署页】

合同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框架合同（份额2 中通二局）】

签订地点：【广东省】

甲方（盖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魏明  
合同专用章

代表签名：强刘  
合同专用章

日期：2021.11.18

日期：2021.1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 三、项目经理个人资历

#### 3.1 项目经理情况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张志明	在投标单位入职时间	15年	职称	高级
注册证书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通信与广电工程、机电工程）/ 陕 1612017201819800	施工管理经验年限	9年	社保月份	2022年1月-2025年12月
代表业绩	工程名称：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86.497391 万元； 建筑面积：982069 m <sup>2</sup> ； 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17 日。				
	工程名称：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19.581336 万元； 建筑面积：1329365 m <sup>2</sup> ； 验收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				

项目经理：张志明

身份证



社保证明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编号:10025122601921456



验证二维码



"陕西养老保险"APP

姓名:张志明

身份证号:622223197805102317

个人编号:61990101185836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2	202301-202212	1608.8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3	202301-202312	19613.76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3	2024	202401-202412	22043.05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4	2025	202501-202512	22320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4-12-26 13:40:43

第10页/共99页

说明: 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扫描左上角二维码,下载“陕西社会保障”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2月24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通信工程



经本评审委员会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评审通过 张志明同志 具备 通信专业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建人字 2117 号

2018 年 10 月 10 日

仅供本项目使用：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1地块信号覆盖系统施工 使用期限：2025-12-24至2026-12-31

学历学位证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 毕业证书

学生：张志明，性别：男，于一九七八年五月十一日，于二〇一二年一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专科起点）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76)教工农字第 号  
 注册证号：51161340205563163

校长：杨吉坚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Y00AE24AE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仅供本项目使用：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1地块信号覆盖系统施工 使用期限：2025-12-24至2026-12-31

一级建造师  
 (职业资格证)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证书)



项目负责人 B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 张志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622223197805102317  
证书编号: 工信陕建安B(2019)00052  
企业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经理  
技术职称: 通信中级职称 (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 2028-03-17



本电子证书由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  
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 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初次发证日期: 2019-03-20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工信陕建安B

陕建安B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B(2020)0002950

姓名：张志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8年05月10日

企业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6月01日

有效期限：2023年06月01日至2026年06月01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3.2 项目经理业绩

#### 3.2.1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b>竣工验收证明</b>			
项目名称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合同金额 (万元)	262.841643		
建筑面积 (平方米)	982069		
建设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承建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志明
验收单位意见	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遗留问题	无		
建设单位（盖章）			承建单位（盖章）
日期: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日期: 2023 年 11 月 17 日

(EJ20234808)

EJ20234808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采购订单

采购订单编号: PO-SZ-20220601-0284

订单主题: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F-HLW (分布系统) 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创建日期: 2022-06-01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签约供应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订单经办人: 姚枫

框架子合同编号: CMGD-202102044-SZ-0361

采购订单总金额 (元): ¥ 2864973.91

增值税税金 (元): ¥ 236557.48

合同采购模式: 二级集中采购

联系电话: 13922820718

订单执行有效期: 2023-09-30

采购订单总金额 (不含税价) (元): ¥ 2628416.43

#### 变更记录

修改/作废原因:	需求方原因
修改/作废原因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修改/作废内容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序号	项目编码/预算编码	项目名称	对应订单金额 (不含税价) (元)
1	B22302110A A100T	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	¥2628416.43

**物料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产品补充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要求完成日期	需求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税率	收货单位
10203240	通信设备安 装工程施工 (二采)室 内分布施工	折扣率 : 20.3%	1294786 4.19	项	¥0.2213	¥2864973.9 1	2022-06-30	姚枫	139228207 18	9%	深圳分 公司

采购订单总金额 (元) : ¥2864973.91 (人民币大写: 贰佰捌拾陆万肆仟玖佰柒拾叁元玖角壹分)

采购订单总金额 (不含税价) (元) ¥2628416.43 (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贰万捌仟肆佰壹拾陆元肆角叁分)

增值税税金 (元) ¥236557.48 (人民币大写: 贰拾叁万陆仟伍佰伍拾柒元肆角捌分)

**付款计划**

付款阶段	付款条件	应付金额 (元)	付款比例	阶段说明
预付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 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开工会议纪要或进场确定的增值额、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费用结算单	572994.78	20%	
初验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 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初验合格证书或初验纪要、发票、证明文件	572994.78	20%	证明文件: 审订定案表

考核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发票、请款通知书、验收证明、由甲方主管部门签名和盖章的考核成绩、证明文件	286497.39	10%	证明文件：审计定案表
进度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发票、请款通知书、完工报告、乙方费用结算单	1432486.96	50%	

**收货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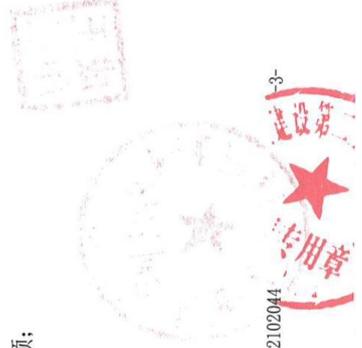
<b>收货联系人</b>	<b>联系方式</b>	<b>收货地点</b>
姚枫	13922820718	工地现场

**采购订单附件**

序号	附件名称
1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通信工程服务合作单位管理考评及后评估实施细则（2021版）.docx
2	深圳华南物流二期F-HLW（分布系统）等30个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中通二局.xlsx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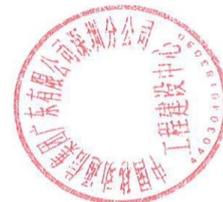
- 1、本订单的“增值税税金”是指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显示的税金金额；
- 2、交货时，请在送货单上注明采购订单编号，以便电脑化收货作业；
- 3、本订单未明确之处受框架标的合同约束。
- 4、本采购订单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保留两份。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601-0284

框架协议编号: C M G D-202102044

3-

<p>采购方盖章: 采购经办人签名: 日期:</p>	 	<p>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 (委托) 人: 日期: 2023.8.3</p>	 
------------------------------------	--	---	--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601-0284

框架协议编号: C M G D-202102044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份额 2 中通二局）】

(EJ20217087)

CMGD-202102044

EJ-2021-7087



合同编号：【            】  
非上市合同编号：【        】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  
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  
(份额 2 中通二局)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伟东

刘志强

CMGD-202102044



甲方（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魏明】

乙方（承包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志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双方共同签订的《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通用协议》），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中标通知书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

的文件，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甲方	名称、地址：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2	乙方	名称、地址：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3	计划工期	按发包方要求分批完成，单项工程在接到建设单位开工书面通知后，按合同约定计划工期完成。
4	建设地点 (实施地域)	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5	合同金额	币种：人民币
6	安全生产费	1、数额：以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人民币）； 2、支付方式及时限：按照以下第 2 种支付。 1) 甲方自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一次性全额预付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 2) 其他方式及时限：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7	保修期	按照附件五《技术规范书》要求执行。
8	付款条款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9	发票及支付	1. 合同总价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承兑期不超过六个月的汇票）等方式付至乙方。 2. 乙方申请付款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施工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专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刘李强

1.3 工程内容：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1.4 资金来源：已落实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不划分标段，划分20个份额】**

## 第三条 合同执行期限

3.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间，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合同的最新集中采购结果，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延长期间如遇新一轮集采结果下发，则合同自动失效。甲方及其分公司（以下统称甲方）可以根据《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的规定向乙方下达订单，要求乙方承接本合同约定范围的施工项目。就同一事项如果本合同与订单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3.2 双方约定按下述第**【1】**方式确认采购订单的法律效力：（1）双方签字盖章（订单加盖甲方采购部门章或甲方合同专用章，并由经办人签署）。（2）其他方式：**【】**

3.3 甲方下达订单后，乙方应在收到订单后**【15】**日内将确认后的订单原件送达甲方（对于已与甲方实现系统对接的，为回传电子订单），否则订单对甲方没有约束力，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3.4 原则上采购订单应在事项开展前下达，双方签署后再履行，订单金额仅为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服务的预估金额，结算以实际采购的额度为准。

##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4.1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工程施工的总价值（框架金额含税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37653102.84 元（大写叁亿叁仟柒佰陆拾伍万叁仟壹佰零贰元捌角肆分），不含税价格 309773488.84 元，增值税率/征收率：9 %，增值税税额：27879614.00 元。具体以**【附件三：《报价书》】**标注的单价和订单累计采购数量进行结算。

4.2 货物清单标注的价格及本条约定的总价已含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保险费、技术咨询、检测合格交付使用以及缺陷修复和保修等，除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调价因素外，不作任何调整。

4.3 计费依据：以《2021年广东移动楼宇综合接入工程建设施工服务取费标准》作为取费标准，其中不打折部分按照预算金额的30%计算（施工协调费、安全生产费、乙供材料等），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4.4 本合同金额仅为甲方在合同执行期限内向乙方采购货物及服务的金额上

限，甲方不保证在约定期限内实际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金额（下达订单的总采购量）一定达到合同金额上限，实际采购金额未达合同金额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后续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6 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4.6.1 中标服务价格

折扣率	税率
20.3%	9%

4.6.2 施工费用项降点问题

乙供材料费、规费、安全生产费不需要参与降点，其余费用一律参与合同降点（这里只是简单列举，实际具体哪些费用项需要参与降点、哪些不需要视双方实际而定）；

4.6.3 合同结算价计算方式

施工费=（建筑安装工程费-材料费-规费-税金）×投标报价折扣率。

合同结算价=施工费+材料费（若发生）+规费+（施工费+规费+材料费+安全生产费）×税率+安全生产费+表五其他有关费用（若发生）+零小工程费×投标报价折扣率。

最终合同价款以审计单位的竣工审计定案价为准。

备注：关于施工费计算公式，此处是假设合同约定“乙供材料、规费和安全生产费”是不用降点的，如果实际情况有异，则修改。

第五条 质量标准

5.1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通信工程施工标准

第六条 规范和图纸

6.1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开工前提供。

6.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按设计要求执行。

6.3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和套数：开工前提供贰套图纸。

6.4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须有发包人确认后方可使用，费用承担由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承包人承担。

第七条 双方一般权利义务

7.1 工程师

刘志强

【签署页】

合同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框架合同（份额2 中通二局）】

签订地点：【广东省】

甲方（盖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  




日期：2021.11.18

代表签名：  


日期：2021.12.6



















3.2.2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竣工验收证明

项目名称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合同金额 (万元)	201.450767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329365		
建设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3 月 21 日		
承建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志明
验收单位意见	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遗留问题	无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3月21日	承建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3月21日		

(EJ20234805)

EJ20234805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采购订单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814-0013

订单主题: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 (分布系统) 等 26 个深圳分

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签约供应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订单经办人: 姚枫

框架子合同编号: CMCD-202102044-SZ-0404

采购订单总金额 (元): ¥2195813.36

增值税税金 (元): ¥181305.69

创建日期: 2022-08-14

合同采购模式: 二级集中采购

联系电话: 13922820718

订单执行有效期: 2023-09-30

采购订单总金额 (元): ¥2014507.67

#### 变更记录

修改/作废原因:	需求方原因
修改/作废原因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修改/作废内容描述:	修改站点清单

1) 根据《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向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工程服务，订单含税总金额¥2195813.36元。2) 双方约定按下列第【1】方式确认采购订单的法律效力：(1) 双方签字盖章(订单加盖甲方采购部门章或甲方合同专用章，并由经办人签署)。(2) 其他方式：【1】3)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1) 工程预付款：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自订单下达之日起20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预支付款项=工程款X20% (预付款比例不得超过订单金额的20%)；(2) 订单的预付款中已包含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已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全额计取。(2)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在本合同签订后且下达订单的工程项目100%完工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不超过服务订单的50%。(3) 工程款(交维款)支付：工程交维合格及完成结算审计后，可支付不超过结算价的20%。(4) 工程款(竣工验收款)支付：(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合同结算审定价-其他约定调整-工程进度款-工程预付款；(2) 在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竣工验收款，竣工验收合格后将根据工程合作单位考核结果调整工程款；合同总价的10%作为考核款，每个订单的考核成绩按照该订单中第一个委托站点的开工月份到最后一个站点初验月份的月度考核平均值计算。4) 合作单位考核及扣款工作，按照《中国移动广东公司通信工程项目服务合作单位管理考评及后评估实施细则》要求执行。

序号	项目编码/预算编码	项目名称	对应订单金额(不含税价)(元)
1	B22302110A100T	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	¥2014507.67

物料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产品补充说明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要求完成日期	需求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税率	收货单位
10203240	通信设备安 装工程施工 (二米)室内 内分布施工	12672413.7 9折扣率 : 20.3%	9923683 .10	项	¥0.2213	¥2195813.3 6	2022-12-31	姚枫	139228207 18	9%	深圳分 公司
采购订单总金额(元)：¥2195813.36(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玖万伍仟捌佰壹拾叁元叁角陆分)											
采购订单总金额(不含税价)(元) ¥2014507.67(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壹万肆仟伍佰零柒元陆角柒分)											
增值税税金(元) ¥181305.69(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壹仟叁佰零伍元陆角玖分)											

付款计划			
付款阶段	付款条件	应付金额(元)	付款比例
阶段说明			

预付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开工会议纪要或进场确定的增值额、符合国家规定的专用发票、乙方费用结算单	439162.67	20%	
初验款	按甲方规定格式所做的请款通知书，原件一份、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初验合格证书或初验纪要、发票、证明文件	439162.67	20%	证明文件：审计定案表
考核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一份、发票、请款通知书、验收证明、由甲方主管部门签名和盖章的考核成绩、证明文件	219581.34	10%	证明文件：审计定案表
进度款	本合同复印件、采购订单复印件、发票、请款通知书、完工报告、乙方费用结算单	1097906.68	50%	

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	姚枫	联系方式	13922820718	收货地点	工地现场
-------	----	------	-------------	------	------

采购订单附件

序号	附件名称
1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通信工程服务合作单位管理考评及后评估实施细则（2021版）.docx
2	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RD-ZLW（分布系统）等26个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中通二局.xlsx

备注:

采购订单编号: P-O-SZ-20220814-0013

框架协议编号: C M G D-202102044

-3-



- 1、本订单的“增值税税金”是指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中显示的税金金额；
- 2、交货时，请在送货单上注明采购订单编号，以便电脑化收货作业；
- 3、本订单未明确之处受框架标的合同约束。
- 4、本采购订单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保留两份。

采购方盖章:

采购经办人签名:

日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 人:

日期: 2023.8.3



采购订单编号: P0-SZ-20220814-0013

框架协议编号: C M C D-202102044

-4-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份额 2 中通二局）】

(EJ20217087)

CMGD-202102044

EJ-2021-7087



合同编号：【            】  
非上市合同编号：【        】

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1-2023 年室内分  
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框架合同  
(份额 2 中通二局)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伟东

刘志强

CMGD-202102044



甲方（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魏明】

乙方（承包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志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双方共同签订的《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通用协议》），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中标通知书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

的文件，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甲方	名称、地址：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2	乙方	名称、地址：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26号） 项目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3	计划工期	按发包方要求分批完成，单项工程在接到建设单位开工书面通知后，按合同约定计划工期完成。
4	建设地点 (实施地域)	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5	合同金额	币种：人民币
6	安全生产费	1、数额：以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人民币）； 2、支付方式及时限：按照以下第 2 种支付。 1) 甲方自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一次性全额预付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 2) 其他方式及时限：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7	保修期	按附件五《技术规范书》要求执行。
8	付款条款	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9	发票及支付	1. 合同总价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承兑期不超过六个月的汇票）等方式付至乙方。 2. 乙方申请付款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施工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专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公开招标项目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东莞、惠州、揭阳，详见附件五）

刘李强

1.3 工程内容：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1.4 资金来源：已落实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全省的室分（含信源部分）、企宽、集客接入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不划分标段，划分20个份额】**

## 第三条 合同执行期限

3.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间，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合同的最新集中采购结果，则本合同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延长期间如遇新一轮集采结果下发，则合同自动失效。甲方及其分公司（以下统称甲方）可以根据《供应商通用合作协议》的规定向乙方下达订单，要求乙方承接本合同约定范围的施工项目。就同一事项如果本合同与订单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3.2 双方约定按下述第**【1】**方式确认采购订单的法律效力：（1）双方签字盖章（订单加盖甲方采购部门章或甲方合同专用章，并由经办人签署）。（2）其他方式：**【】**

3.3 甲方下达订单后，乙方应在收到订单后**【15】**日内将确认后的订单原件送达甲方（对于已与甲方实现系统对接的，为回传电子订单），否则订单对甲方没有约束力，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3.4 原则上采购订单应在事项开展前下达，双方签署后再履行，订单金额仅为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服务的预估金额，结算以实际采购的额度为准。

##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4.1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工程施工的总价值（框架金额含税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337653102.84 元（大写叁亿叁仟柒佰陆拾伍万叁仟壹佰零贰元捌角肆分），不含税价格 309773488.84 元，增值税率/征收率：9 %，增值税税额：27879614.00 元。具体以**【附件三：《报价书》】**标注的单价和订单累计采购数量进行结算。

4.2 货物清单标注的价格及本条约定的总价已含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包装费、保险费、技术咨询、检测合格交付使用以及缺陷修复和保修等，除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调价因素外，不作任何调整。

4.3 计费依据：以《2021年广东移动楼宇综合接入工程建设施工服务取费标准》作为取费标准，其中不打折部分按照预算金额的30%计算（施工协调费、安全生产费、乙供材料等），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4.4 本合同金额仅为甲方在合同执行期限内向乙方采购货物及服务的金额上

限，甲方不保证在约定期限内实际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金额（下达订单的总采购量）一定达到合同金额上限，实际采购金额未达合同金额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更，对于合同未履行完毕的部分，在原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的基础上，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标的含税（单）价/合同总价，并且继续履行，后续不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6 施工服务费取费标准

4.6.1 中标服务价格

折扣率	税率
20.3%	9%

4.6.2 施工费用项降点问题

乙供材料费、规费、安全生产费不需要参与降点，其余费用一律参与合同降点（这里只是简单列举，实际具体哪些费用项需要参与降点、哪些不需要视双方实际而定）；

4.6.3 合同结算价计算方式

施工费 = (建筑安装工程费 - 材料费 - 规费 - 税金) × 投标报价折扣率。

合同结算价 = 施工费 + 材料费（若发生）+ 规费 + (施工费 + 规费 + 材料费 + 安全生产费) × 税率 + 安全生产费 + 表五其他有关费用（若发生）+ 零小工程费 × 投标报价折扣率。

最终合同价款以审计单位的竣工审计定案价为准。

备注：关于施工费计算公式，此处是假设合同约定“乙供材料、规费和安全生产费”是不用降点的，如果实际情况有异，则修改。

第五条 质量标准

5.1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通信工程施工标准

第六条 规范和图纸

6.1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开工前提供。

6.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按设计要求执行。

6.3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和套数：开工前提供贰套图纸。

6.4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须有发包人确认后方可使用，费用承担由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承包人承担。

第七条 双方一般权利义务

7.1 工程师

刘志强

【签署页】

合同名称：【中国移动广东公司2021-2023年室内分布及楼宇综合接入施工服务  
框架合同（份额2 中通二局）】

签订地点：【广东省】

甲方（盖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代表签名：魏明  
合同专用章

代表签名：强刘  
合同专用章

日期：2021.11.18

日期：2021.12.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 四、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及团队人员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张志明	高级工程师	陕建安 B	B 级	陕建安 B(2020)0002950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工信陕建安 B	B 级	工信陕建安 B(2019)00052	/			
			一级注册建造师	一级	陕 1612017201819800	通信与广电工程			
			职称证	高级	建人字 2117 号	通信工程			
项目副经理	徐静	高级工程师	陕建安 B	B 级	陕建安 B(2024)0015165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工信陕建安 B	B 级	工信陕建安 B(2023)00300	/			
			职称证	高级	20200093SZB000012017	通信工程			
技术负责人	刘锐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20059SZB000055393	通信工程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质量工程师	郭强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1320240961012401847	终端与业务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安全负责人	吕星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1320231061012402797	终端与业务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工信陕建安 C	C 级	工信陕建安 C(2018)00267	/			

专职质量员	赵立光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40054SZB0001046 73	通信工程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质量员	/	通信(质量)字 219900031	/			
质量负责人	第五文东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13202310610125019 94	传输与接入(有线)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质量员	/	通信(质量)字 239900015	/			
专职质量员	张磊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13202310610124027 74	终端与业务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质量员	/	通信(质量)字 219900042	/			
专职安全员	赖智磊	/	陕建安C	C级	陕建安 C3(2019)0039765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工信陕建安C	C级	工信陕建安C(2019) 00535	/			
专职安全员	管清帅	/	陕建安C	C级	陕建安 C1(2021)0002886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工信陕建安C	C级	工信陕建安C(2021) 00217	/			

专职安全员	李剑辉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	工信陕建安C(2021)00376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孙超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1320201061012201381	设备环境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资料员	/	通信(资料)字229900014	/			
劳资专管员	樊驰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1320211061012502185	传输与接入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劳务员证	/	0612411300032000100	/			
造价工程师	吕战宏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0527130190	有线传输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4226100007001	/			



通信工程



经本评审委员会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评审通过 张志明同志 具备 通信专业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建人字 2117 号

2018 年 10 月 10 日

仅供本项目使用：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1地块信号覆盖系统施工 使用期限：2025-12-24至2026-12-31

学历学位证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 毕业证书

学生：张志明，性别：男，于一九七八年五月十一日，于二〇一二年一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专科起点）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印章）

批准文号：(7)粤教工委教通字[2015]13号  
注册证号：51161340205563163

校长：杨吉坚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Y00AE24AE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仅供本项目使用：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1地块信号覆盖系统施工 使用期限：2025-12-24至2026-12-31





项目负责人 B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张志明  
性别:男  
身份证号:622223197805102317  
证书编号:工信陕建安B(2019)00052  
企业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经理  
技术职称:通信中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2028-03-17



本电子证书由陕西省通信管理局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初次发证日期:2019-03-20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工信陕建安B

陕建安B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B(2020)0002950

姓名：张志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8年05月10日

企业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6月01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01日至2026年06月01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2 项目副经理-徐静

项目副经理：徐静																																																																									
身份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p> <p>签发机关：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p> <p>有效期限：2019.12.12-2039.12.12</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姓名：徐静</p> <p>性别：女 民族：汉</p> <p>出生：1986年9月13日</p> <p>住址：西安市雁塔区明德路19号2栋3单元</p> <p>公民身份号码：429004198609134067</p> </div> </div>																																																																								
社保证明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p> <p>验证编号：10025122601921523</p>   <p>验证二维码      “陕西养老保险”APP</p> </div> <p>姓名：徐静      身份证号：429004198609134067      个人编号：61010001174276</p> <p>现缴费单位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序号</th> <th>缴费年度</th> <th>缴费月份</th> <th>个人缴费</th> <th>对应缴费单位名称</th> <th>经办机构</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2022</td> <td>202201-202212</td> <td>7102.08</td> <td>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td> <td>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td> </tr> <tr> <td>2</td> <td>2023</td> <td>202301-202312</td> <td>6554.88</td> <td>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td> <td>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td> </tr> <tr> <td>3</td> <td>2024</td> <td>202401-202412</td> <td>10327.68</td> <td>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td> <td>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td> </tr> <tr> <td>4</td> <td>2025</td> <td>202501-202512</td> <td>10838.36</td> <td>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td> <td>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td> </tr> <tr><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r> </tbody> </table> <p>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p>打印时间：2025-12-26 13:40:53 第30页/共99页</p> </div>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10px;">说明：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陕西养老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2月24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p>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2	202201-202212	7102.0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3	202301-202312	6554.8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3	2024	202401-202412	10327.6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4	2025	202501-202512	10838.36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2	202201-202212	7102.0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3	202301-202312	6554.8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3	2024	202401-202412	10327.6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4	2025	202501-202512	10838.36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通信工程（社会取证）

##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 20200093SZB000012017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盖章）  
2020年12月17日



姓名： 徐静

身份证号： 429004198609134067

级别： 副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通信工程

批准文号： 陕人社职字〔2020〕93号

授予时间： 2020-08-12

申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学历学位证

##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徐静 性别 女，一九八六年九月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电子信息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陕西理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7201200705003084

二〇〇七年 七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陕建安B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B(2024)0015165

姓名：徐静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6年09月13日

企业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  
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2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02月29日 至 2027年02月28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项目负责人 B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 徐静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29004198609134067  
证书编号: 工信陕建安B(2023)00300  
企业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主管  
技术职称: 通信中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 2026-07-04



本电子证书由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 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初次发证日期: 2023-07-05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2023-07-05 08:31:21 证件类型变更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工信陕建安B



学历学位证



通信工程



4.4 质量工程师-郭强

质量负责人：郭强

身份证



社保证明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姓名:郭强 身份证号:610303197904251015 个人编号:61990101320518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2	202201-202212	10383.36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3	202301-202312	15309.2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3	2024	202401-202412	11496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4	2025	202501-202511	11099.44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说明: 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鲜章, 如需查验真伪, 可通过手机扫描上方二维码, 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 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 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1月31日, 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学历学位证



终端与业务



4.5 安全负责人-吕星

安全负责人：吕星

身份证



社保证明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姓名:吕星 身份证号:610104198505244432 个人编号:6199000016063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2	202201-202212	10969.92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3	202301-202312	11992.32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3	2024	202401-202412	11282.72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4	2025	202501-202512	1300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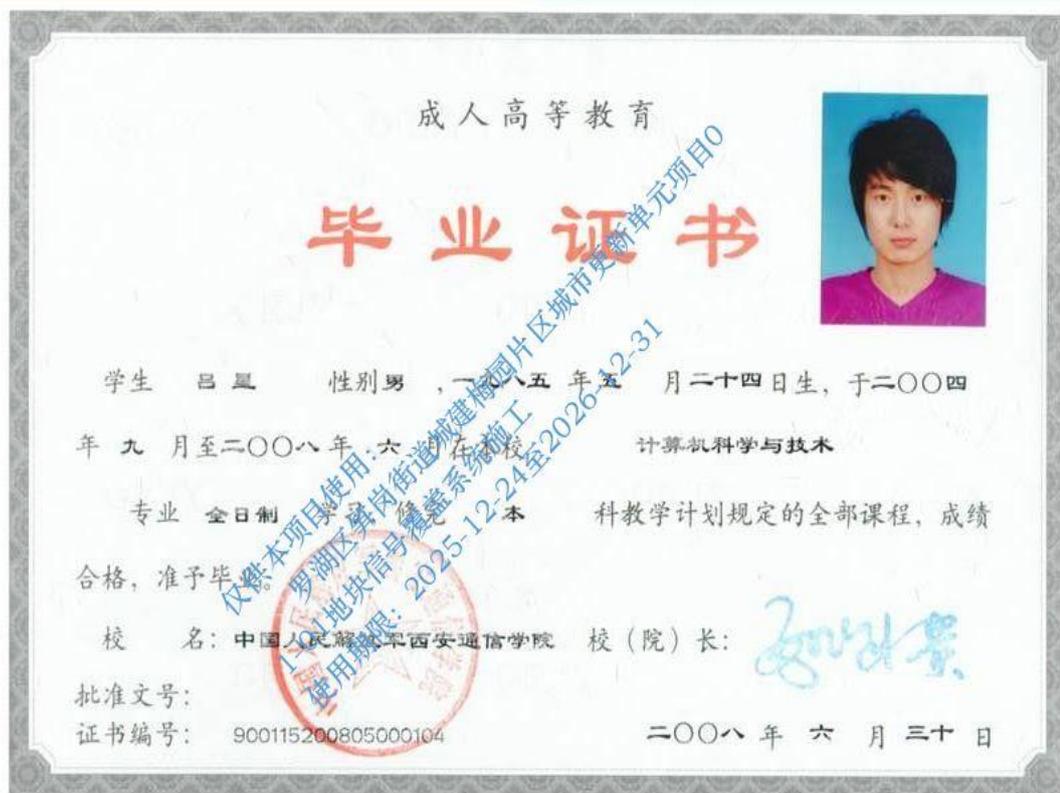
打印时间:2024-12-26 13:40:49  
第22页/共99页

说明: 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 可通过手机扫描上方二维码, 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 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 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2月24日, 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终端与业务



学历学位证



专职安全员 C类证书

工信陕建安C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 吕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610104198505244432  
证书编号: 工信陕建安C(2018)00267  
企业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员  
技术职称: 通信中级职称 (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 2027-07-17



本电子证书由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初次发证日期: 2018-07-20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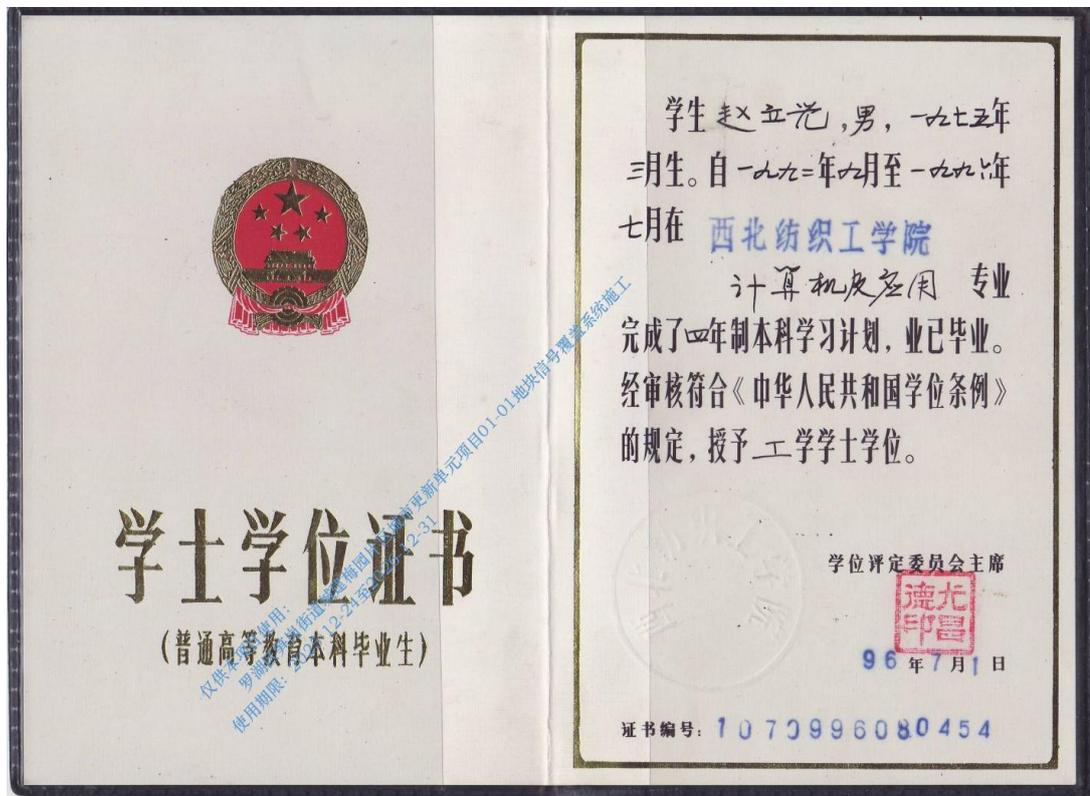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学历学位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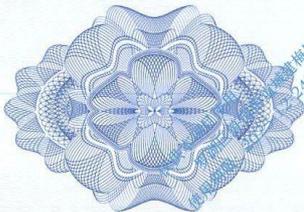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质量员

### 持证说明 行业特需专业人员登记证书

1、此证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不得涂改。如有遗失，应在报刊或网站上声明作废后，再向发证单位申请办理补发手续。

2、本人工作单位发生变化，应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NO. 157309



证书类别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质量员

姓 名 赵立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年03月

证书编号 通信(质量)字219900031

工作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年08月09日

发证单位 (公章)  
2024年08月10日

通信工程 (社会取证)

###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 20240054SZB000104673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签发机关: (盖章)  
2024年5月27日



姓 名: 赵立光

身份证号: 610102197503182314

级 别: 副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通信工程

批准文号: 陕人社职字〔2024〕54号

授予时间: 2023-12-29

申报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7 质量负责人-第五文东

专职质量员：第五文东

身份证



社保证明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姓名:第五文东 身份证号:610429198306045178 个人编号:61990000020947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2	202201-202212	8256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3	202301-202312	8266.4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3	2024	202401-202412	5894.32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4	2025	202501-202512	7285.3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说明: 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 可通过手机扫描上方二维码, 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 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 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2月24日, 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传输与接入（有线）



学历学位证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质量员



## 行业特需专业人员登记证书

证书类型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质量员

姓名 第五文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06月

证书编号 通信(质量)字239900015

工作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8年12月04日



扫一扫二维码或登录  
www.tzr.org.cn  
官网进行真伪查询

发证机关：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初次发证日期：2023年12月06日

延续发证日期：



学历学位证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质量员



终端与业务





学历学位证



陕建安C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19)0039765

姓名：赖智磊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7年12月07日

企业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6月01日

有效期限：2023年06月01日至2026年06月01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专职安全员 C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 赖智磊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650107197712071054  
证书编号: 工信陕建安C(2019)00535  
企业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员  
技术职称: 通信中级职称 (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 2028-10-06



本电子证书由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初次发证日期: 2019-10-09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2025-01-09 10: 54: 11 证书类型变更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工信陕建安C



学历学位证



陕建安〇

# 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1(2021)0002886

姓名：管清帅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9年12月22日

企业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3月01日

有效期限：2024年06月03日至2027年06月03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专职安全员 C类证书

工信陕建安C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管清帅  
性别:男  
身份证号:372801197912226019  
证书编号:工信陕建安C(2021)00217  
企业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员  
技术职称:通信初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2027-05-18



本电子证书由陕西省通信管理局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初次发证日期:2021-05-20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2025-01-21 08:12:05 证书类型变更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学历学位证



专职安全员 C类证书

工  
信  
陕  
建  
安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 李剑辉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1424199510271377  
证书编号: 工信陕建安C(2021)00376  
企业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安全员  
技术职称: 通信初级职称 (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 2027-05-18



本电子证书由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初次发证日期: 2021-05-20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设备环境



学历学位证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资料员



## 行业特需专业人员登记证书

证书类型 通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资料员

姓名 孙超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06月

证书编号 通信(资料)字239900029

工作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8年12月04日



扫一扫二维码或登录  
[www.tzr.org.cn](http://www.tzr.org.cn)  
官网进行真伪查询

发证机关：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初次发证日期：2023年12月06日

延续发证日期：

4.13 劳资专管员-樊驰

劳资专管员：樊驰

身份证



社保证明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编号:10025120298199320



姓名:樊驰 身份证号:610122198506262512 个人编号:61990000016062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2	202201-202212	5666.0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2	2023	202301-202312	6260.16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3	2024	202401-202412	6395.32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4	2025	202501-202511	6885.44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5-12-02 15:28:38

第15页/共92页

说明: 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 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 可通过手机扫描上方二维码, 下载“陕西社会保障”APP, 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 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1月31日, 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学历学位证



传输与接入（有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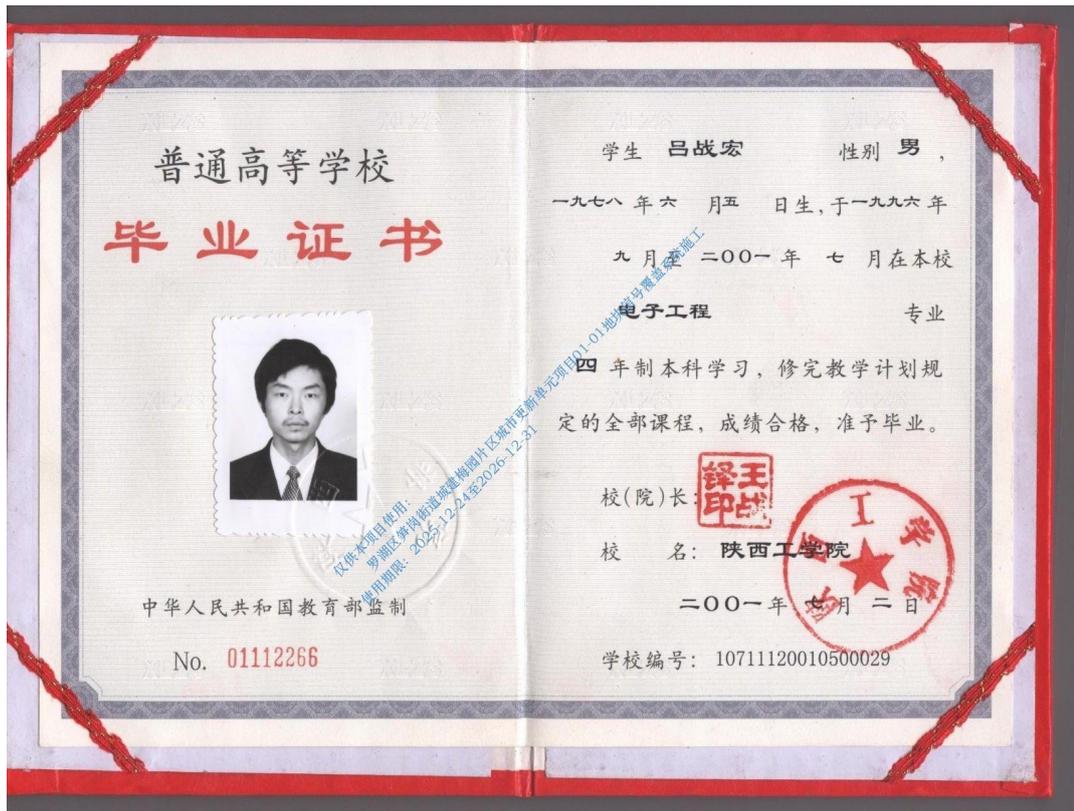


劳务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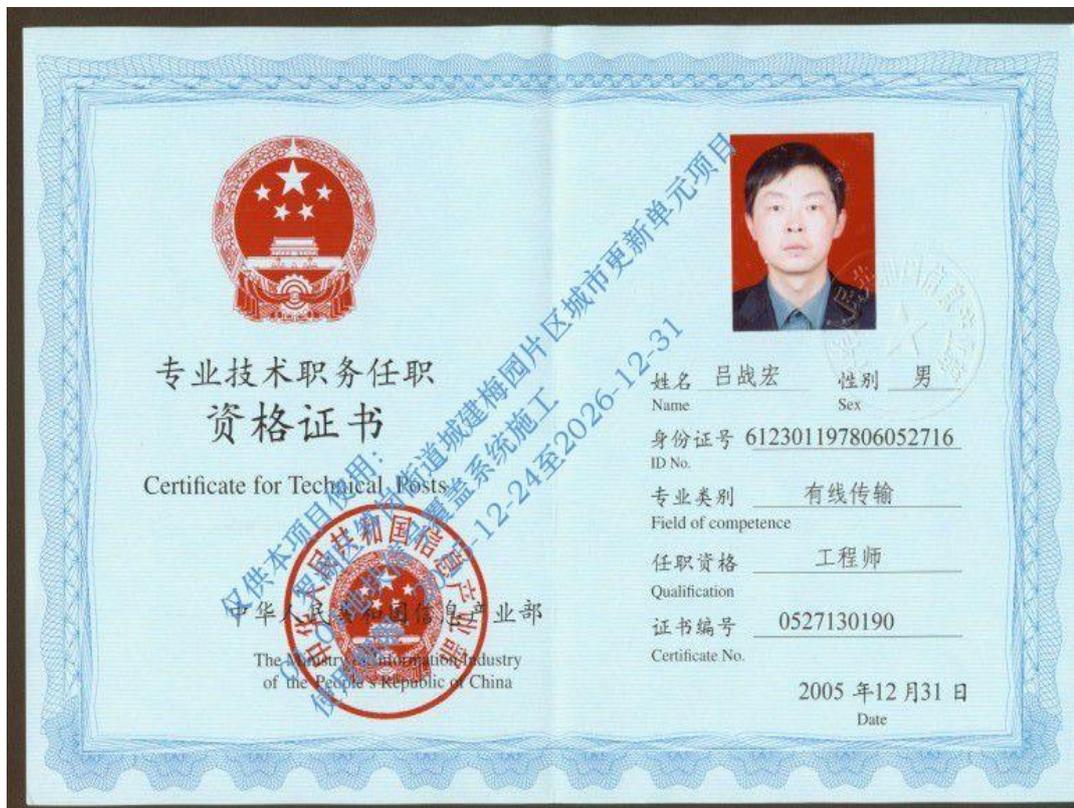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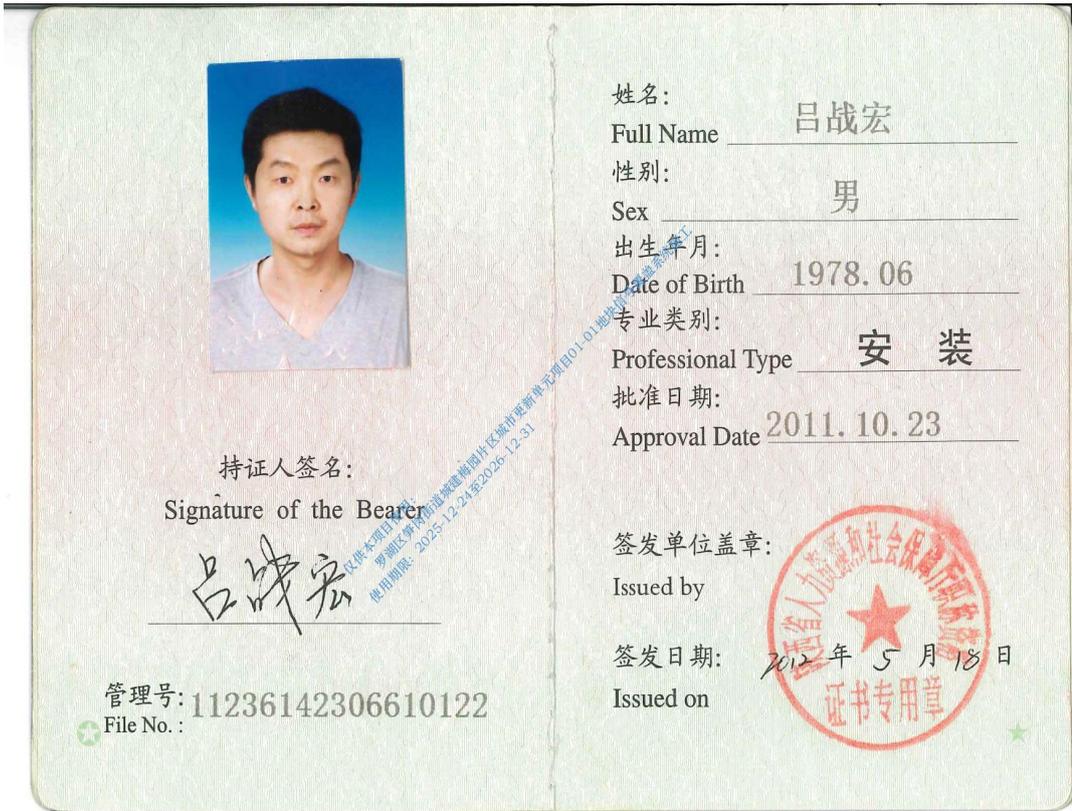
学历学位证



有线传输



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



姓名: 吕战宏  
 Full Name 吕战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78.06  
 Date of Birth 1978.06  
 专业类别: 安 装  
 Professional Type 安 装  
 批准日期: 2011.10.23  
 Approval Date 2011.1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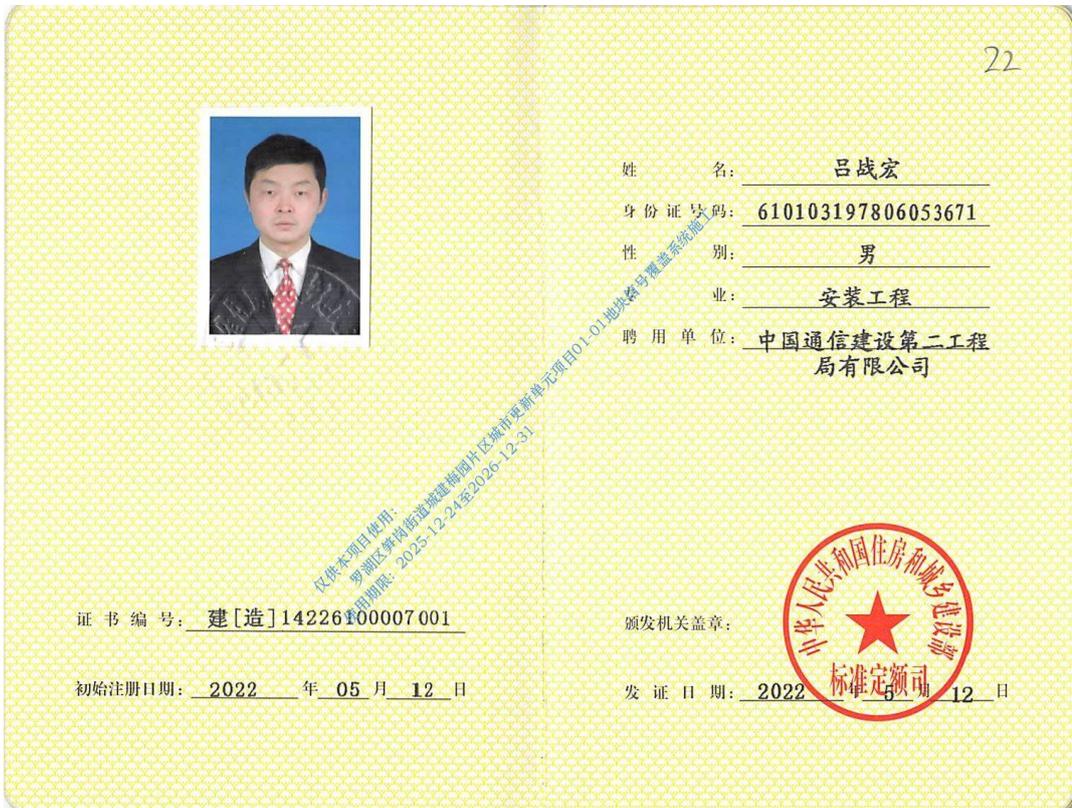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吕战宏

管理号: 11236142306610122  
 File No. : 11236142306610122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年5月18日  
 Issued on 2012年5月18日

反传未项目使用: 鄂湖区黄冈市黄州经济开发区黄冈市更新单元项目E01-01地块房屋权属登记系统  
 使用期限: 2025-12-24至2026-12-3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名: 吕战宏  
 身份证号码: 610103197806053671  
 性别: 男  
 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26100007001  
 初始注册日期: 2022年05月12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年5月12日

22

反传未项目使用: 鄂湖区黄冈市黄州经济开发区黄冈市更新单元项目E01-01地块房屋权属登记系统  
 使用期限: 2025-12-24至2026-12-31

## 五、投标人近 3 年纳税及营收情况

### 5.1 纳税情况证明

#### 无欠税证明

西高税 无欠税证 (2025) 10942 号

纳税人名称：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61000022052878XT，

有效证件类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有效证件号码：61000019930404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税收征管信息系统未发现  
有欠税情形。

特此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盖业务专用章)

2025 年 12 月 24 日



5.1.1 2022 年纳税情况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6)61证明 9000080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6日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1-30	22692248.35	
企业所得税	2022-04-01至2022-09-30	2619078.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1-30	1588457.38	
房产税	2022-01-01至2022-12-31	383244.32	
印花税	2022-01-13至2022-08-02	871955.5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63913.32	手写无效
车辆购置税	2022-05-12至2022-05-12	17342.48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1-30	680767.45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1-30	453844.97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2-01-01至2022-12-31	511114.83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零捌万壹仟玖佰陆拾柒元叁角伍分 ¥30081967.35



备注: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5.1.2 2023 年纳税情况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5)61 证明 0000182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5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6-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9731324.74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2698525.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6-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681192.73
房产税(滞纳金)	2021-07-01 至 2023-06-30	2023-10-23	¥2325.62
房产税	2021-07-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408494.65
印花税	2023-02-13 至 2024-01-11	2024-01-12	¥1308271.0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263913.32
车辆购置税	2023-03-13 至 2023-06-20	2023-06-21	¥31008.85
教育费附加	2023-06-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291939.7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6-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194626.5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3-12-11	¥221602.68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643675.84
其他收入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2	¥857166.54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5.1.3 2024 年纳税情况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4)61 证明 0000151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4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滞纳金)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10-24	¥3178.43
增值税	2024-06-01 至 2024-12-31	2024-07-16	¥32592537.27
增值税	2024-06-01 至 2024-12-31	2024-12-06	¥5634799.38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5	¥3957160.75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10-24	¥222.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6-01 至 2024-12-31	2024-07-16	¥2281477.61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5	¥393653.64
印花税	2024-01-11 至 2024-12-31	2024-05-20	¥1855907.9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5	¥263913.32
车辆购置税	2024-03-12 至 2024-06-03	2024-03-13	¥159823.02
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12-31	2024-07-16	¥977776.1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12-31	2024-07-16	¥651850.76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5-20	¥997863.39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玖佰贰拾陆万叁仟捌佰伍拾陆元贰角陆分		¥39263856.2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4)61 证明 0000151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4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5-20	¥763290.87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玖佰贰拾陆万叁仟捌佰伍拾陆元贰角陆分 ¥39263856.26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2 页, 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1015250100162464

填发日期: 2025年 1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36101625010042482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10-01至 2024-12-31	2025-01-14	848,829.67	
36101625010042482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10-01至 2024-12-31	2025-01-14	849,907.9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佰陆拾玖万捌仟柒佰叁拾柒元伍角柒分					¥1698737.57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代码: 16101980000.			

妥善保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1015250100162460

填发日期: 2025年 1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36101625010042482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6,036.18	
36101625010042482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1,173.56	
36101625010042482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17,062.7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肆仟贰佰柒拾贰元肆角柒分					¥24272.47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代码: 16101980000.			

妥善保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1015250100162459

填发日期: 2025年 1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61016250100424824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59,858.06	
361016250100424826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208,428.2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陆万捌仟贰佰捌拾陆元叁角壹分				¥268286.31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税款所属税务机关代码:16101980000.			

妥善保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1015250100162461

填发日期: 2025年 1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61016250100424824	增值税	其他现代服务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15,298,106.13	
361016250100424824	增值税	商业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5,765,252.69	
36101625010042482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421,267.18	
36101625010042482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631,900.76	
3610162501004248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2-01至 2024-12-31	2025-01-14	1,474,435.1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叁佰伍拾玖万零玖佰陆拾壹元捌角捌分				¥23590961.88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税款所属税务机关代码:16101980000.			

妥善保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1015250100162463

填发日期: 2025年 1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1016250100424824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4-10-01至 2024-12-31	2025-01-14	94,837.41
361016250100424824	房产税	从租计征	2024-10-01至 2024-12-31	2025-01-14	3,576.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万捌仟肆佰壹拾叁元肆角壹分					¥98413.41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税源编号: 10001 房屋坐落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 26 号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1015250100162462

填发日期: 2025年 1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00022052878XT		纳税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1016250100424824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4-10-01至 2024-12-31	2025-01-14	65,978.3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万伍仟玖佰柒拾捌元叁角叁分					¥65978.33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 土地编号: 1000 土地坐落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发展大道 26 号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 5.2 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 5.2.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43



普华永道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1568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一、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建二局”)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通建二局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通建二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26 楼 邮编 100020  
总机: +86 (10) 6533 8888, 传真: +86 (10) 6533 8800, www.pwccn.com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i.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312LSHXP0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1568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通建二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通建二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通建二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通建二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1568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二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二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  
2023年3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赵育鹏

赵育鹏

注册会计师

丁然

丁然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172,127,509.02	701,648,447.07
应收票据	六(2)	15,675,450.74	1,976,385.35
应收账款	六(3)	534,447,899.00	482,513,119.61
预付款项		825,463.40	755,109.38
其他应收款	六(4)	544,601,786.35	129,075,279.28
存货		-	8,034.50
合同资产	六(5)	239,440,372.88	392,899,793.86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18,842,042.47	21,432,192.18
<b>流动资产合计</b>		<b>1,525,960,523.86</b>	<b>1,730,308,361.23</b>
<b>非流动资产</b>			
固定资产	六(7)	28,513,939.39	31,765,699.94
无形资产		5,044,551.10	5,271,655.73
开发支出		494,165.1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8)	5,086,226.03	3,331,491.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72,604.26	4,960,222.84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6,711,485.93</b>	<b>45,329,070.47</b>
<b>资产总计</b>		<b>1,572,672,009.79</b>	<b>1,775,637,431.70</b>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应付账款	六(10)	1,182,903,796.74	1,356,190,059.54
合同负债	六(11)	12,033,114.48	20,440,082.91
应付职工薪酬	六(12)	36,602,378.81	35,284,108.85
应交税费	六(13)	2,431,090.66	6,505,575.62
其他应付款	六(14)	52,924,479.64	77,513,264.86
其他流动负债	六(15)	7,183,211.19	11,822,403.60
<b>流动负债合计</b>		<b>1,294,078,071.52</b>	<b>1,507,755,495.38</b>
<b>非流动负债</b>			
递延收益		2,950,528.05	3,381,330.5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950,528.05</b>	<b>3,381,330.52</b>
<b>负债合计</b>		<b>1,297,028,599.57</b>	<b>1,511,136,825.90</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六(16)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17)	10,865,056.42	10,865,056.42
专项储备	六(18)	-	-
盈余公积	六(19)	43,621,542.41	39,411,261.97
未分配利润	六(20)	61,156,811.39	54,224,287.4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75,643,410.22</b>	<b>264,500,605.8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572,672,009.79</b>	<b>1,775,637,431.70</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43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1)	1,832,255,522.30	1,900,181,011.50
减：营业成本	六(21)、六(28)	1,643,016,749.86	1,728,744,456.70
税金及附加	六(22)	5,164,516.41	4,488,048.70
销售费用	六(28)	1,624,625.93	2,090,819.75
管理费用	六(28)	86,441,675.24	90,384,626.52
研发费用	六(28)	53,922,903.10	30,901,086.44
财务费用	六(23)、六(28)	(6,253,713.34)	(4,315,041.39)
其中：利息收入		6,129,880.91	4,426,227.12
加：其他收益		65,531.27	40,755.96
投资收益	六(24)	980,927.44	1,757,887.55
信用减值损失	六(25)	(10,246,495.79)	577,132.26
资产减值损失		(1,876,350.29)	36,796.85
资产处置收益		(9,128.97)	-
二、营业利润		37,253,248.76	50,299,587.40
加：营业外收入	六(26)	7,375,578.74	3,684,905.28
减：营业外支出		898,420.29	1,296,931.36
三、利润总额		43,730,407.21	52,687,561.32
减：所得税费用	六(27)	1,627,602.79	7,921,082.85
四、净利润		42,102,804.42	44,766,478.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102,804.42	44,766,478.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68,318,433.90	2,089,781,543.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55,160.62	10,035,91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57,773,594.52</u>	<u>2,099,817,462.58</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3,301,427.07	1,698,692,655.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672,610.66	159,984,479.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64,536.78	32,957,04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9)(c)	56,842,736.71	151,382,31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36,581,311.22</u>	<u>2,043,016,495.2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29)(a)	<u>21,192,283.30</u>	<u>56,800,967.35</u>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9,783.09	1,863,360.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71.82	9,784.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57,154.91</u>	<u>1,873,145.29</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5,928.39	2,459,079.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390,556.8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99,346,485.23</u>	<u>2,459,079.9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98,289,330.32)</u>	<u>(585,934.63)</u>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730,000.00	26,8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1,730,000.00</u>	<u>26,850,000.0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1,730,000.00)</u>	<u>(26,850,000.00)</u>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61,352.07	(95,903.3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29)(b)	(528,565,694.95)	29,269,129.33
		685,450,464.38	656,181,335.05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六(29)(d)	<u>156,884,769.43</u>	<u>685,450,464.3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39,411,261.97	54,224,287.41	264,500,605.80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4,210,280.44	6,932,523.98	11,142,804.42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2,102,804.42	42,102,804.42
净利润		-	-	-	-	-	42,102,804.42	42,102,804.4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18)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9,318,974.42	-	-	19,318,974.4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9,318,974.42)	-	-	(19,318,974.42)
利润分配	六(19)	-	-	-	-	4,210,280.44	(35,170,280.44)	(30,96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六(20)	-	-	-	-	4,210,280.44	(4,210,280.44)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0,960,000.00)	(30,960,000.0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43,621,542.41	61,156,811.39	275,643,410.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34,934,614.12	45,664,456.79	251,464,127.33
2021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4,476,647.85	8,559,830.62	13,036,478.47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4,766,478.47	44,766,478.47
净利润		-	-	-	-	-	44,766,478.47	44,766,478.4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18)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9,952,349.85	-	-	19,952,349.85
使用专项储备		-	-	-	(19,952,349.85)	-	-	(19,952,349.85)
利润分配	六(19)	-	-	-	-	4,476,647.85	(36,206,647.85)	(31,73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六(20)	-	-	-	-	4,476,647.85	(4,476,647.85)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1,730,000.00)	(31,730,000.0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39,411,261.97	54,224,287.41	264,500,605.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原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 是于 1955 年在陕西省西安市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后经重组改制为有限公司。本公司实收资本为 16,000.00 万元, 股东为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建”)。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通建, 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从事国内通信工程、广播电视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以及系统集成业务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外币折算(续)

(a) 外币交易(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 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 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 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 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 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 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 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 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通服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形成的资产(以下简称“中国铁塔”)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终止确认(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 列示为流动负债; 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低值易耗品,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存货(续)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年	3%	9.70%-19.40%
运输工具	8-10 年	3%	9.70%-12.1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5 年平均摊销。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无形资产(续)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13)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3) 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 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 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 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 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 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 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 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 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 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 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 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 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 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否则, 本公司为代理人, 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 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租赁(续)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租赁(续)

(a) 经营租赁(续)

除上述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 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 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决议批准的当期, 确认为负债。

(1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 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 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 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 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 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作为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 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 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 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18)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并于 2022 年及 2023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本公司采用上述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上述修订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五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续)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续)

注(a)：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规定的产业项目，于 2022 年以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申报纳税并获得相关税务机关的批准(2021 年：15%)。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21,310,681.95	629,231,153.31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135,574,087.48	56,219,311.07
其他货币资金	15,216,542.82	16,197,982.69
应收利息	26,196.77	-
合计	<u>172,127,509.02</u>	<u>701,648,447.07</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u>15,216,542.82</u>	<u>16,197,982.69</u>

(2) 应收票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15,540,654.18	1,707,962.64
银行承兑汇票	134,796.56	268,422.71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u>15,675,450.74</u>	<u>1,976,385.35</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续)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未计提坏账准备。

(3) 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559,691,571.94	497,555,979.13
减: 坏账准备	<u>(25,243,672.94)</u>	<u>(15,042,859.52)</u>
净额	<u>534,447,899.00</u>	<u>482,513,119.61</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9,411,295.90	(1,243,921.81)	361,184,880.95	(963,794.19)
1-2 年	84,433,268.41	(6,504,794.82)	86,831,118.94	(5,267,460.28)
2-3 年	43,859,128.97	(7,210,843.49)	46,333,547.04	(7,117,378.58)
3-4 年	19,999,893.73	(8,750,453.66)	2,751,044.94	(1,287,852.62)
4-5 年	1,583,627.67	(1,129,301.90)	175,387.26	(126,373.85)
5 年以上	404,357.26	(404,357.26)	280,000.00	(280,000.00)
合计	<u>559,691,571.94</u>	<u>(25,243,672.94)</u>	<u>497,555,979.13</u>	<u>(15,042,859.52)</u>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u>15,042,859.52</u>	<u>14,370,394.10</u>	<u>(4,169,580.68)</u>	<u>25,243,672.94</u>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 (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244,257,452.56	0.20	(488,514.90)	273,737,108.08	0.20	(547,474.21)
1-2 年	60,694,186.64	5.90	(3,580,957.01)	55,646,426.84	5.90	(3,283,139.18)
2-3 年	17,021,868.42	17.70	(3,012,870.71)	34,559,221.29	17.70	(6,116,982.17)
3-4 年	15,895,317.42	46.10	(7,327,741.33)	2,634,944.94	46.10	(1,214,709.62)
4-5 年	1,576,002.87	71.30	(1,123,690.05)	117,877.26	71.30	(84,046.49)
5 年以上	117,877.26	100.00	(117,877.26)	-	-	-
合计	339,562,705.17		(15,651,651.26)	366,695,578.41		(11,246,351.67)

组合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51,081,380.53	0.50	(755,406.91)	83,263,995.57	0.50	(416,319.98)
1-2 年	20,736,438.36	14.10	(2,923,837.81)	14,073,199.28	14.10	(1,984,321.10)
2-3 年	11,564,663.30	36.30	(4,197,972.78)	2,755,912.98	36.30	(1,000,396.41)
3-4 年	2,258,273.54	63.00	(1,422,712.33)	116,100.00	63.00	(73,143.00)
4-5 年	7,624.80	73.60	(5,611.85)	57,510.00	73.60	(42,327.36)
5 年以上	286,480.00	100.00	(286,480.00)	280,000.00	100.00	(280,000.00)
合计	185,934,860.53		(9,592,021.68)	100,546,717.83		(3,796,507.8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 34,194,006.24(2021 年 12 月 31 日: 30,313,682.89)元, 未计提减值准备(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

(c) 2022 年度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21 年度: 无)。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	
		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移动集团	219,654,255.21	39.25	(7,165,824.53)
中国电信集团	74,790,027.44	13.36	(7,748,369.08)
中国联通集团	35,363,564.46	6.32	(514,342.02)
中通服集团	34,194,006.24	6.11	-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15,725,751.06	2.81	(78,628.76)
合计	379,727,604.41	67.85	(15,507,164.39)

(4)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金集中款(附注九(3))	497,390,556.84	80,000,000.00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7,241,469.83	44,758,180.52
应收代垫款	2,617,331.98	3,528,569.77
其他	-	3,390,418.92
小计	547,249,358.65	131,677,169.21
减: 坏账准备	(2,647,572.30)	(2,601,889.93)
净额	544,601,786.35	129,075,279.28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金集中款为本公司参与中通服集团的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及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余额 497,390,556.8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 80,000,000.00 元)。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20,476,689.69	(79,748.40)	100,381,224.89	(59,829.21)
1-2 年	8,002,603.48	(33,809.12)	8,752,168.27	(27,366.73)
2-3 年	5,679,364.77	(16,634.46)	13,211,987.22	(32,031.37)
3-4 年	7,111,576.80	(1,504,661.60)	5,337,449.26	(1,447,382.64)
4-5 年	2,899,965.34	(181,962.90)	2,945,516.00	(1,033,182.33)
5 年以上	3,079,158.57	(830,755.82)	1,048,823.57	(2,097.65)
合计	547,249,358.65	(2,647,572.30)	131,677,169.21	(2,601,889.93)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9,208,232.29	(132,953.01)	2,468,936.92	(2,468,936.92)	(2,601,889.9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44,753,130.33	(151,343.98)	2,496,228.32	(2,496,228.32)	(2,647,572.3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601,889.93	1,473,385.57	(1,427,703.20)	2,647,572.30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合计的比例(%)	
中通服集团	504,892,924.75	1 年以内	92.26	-
中国联通集团	6,583,478.23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1.20	(13,166.96)
中国移动集团	5,591,845.29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2	(11,183.69)
中国铁塔	2,292,784.81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0.42	(4,585.57)
青岛民航凯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544,780.00	1 到 2 年	0.28	(7,723.90)
合计	520,905,813.08		95.18	(36,660.12)

(5) 合同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250,073,193.84	394,080,119.86
减: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060,216.70)	(1,180,326.00)
小计	247,012,977.14	392,899,793.86
减: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7,572,604.26)	-
合计	239,440,372.88	392,899,793.86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合同资产(续)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94,080,119.86	(1,180,326.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50,073,193.84	(3,060,216.70)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原因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180,326.00	2,567,466.84	(687,576.14)	3,060,216.70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12,088,705.61	10,845,051.08
待转销项税额	6,100,230.89	9,988,196.13
其他	653,105.97	598,944.97
合计	18,842,042.47	21,432,192.1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0,536,627.99	17,618,015.38	30,423,542.65	88,578,186.02
本年增加				
购置	44,765.00	683,239.84	733,758.40	1,461,763.24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301,296.80)	(2,123,407.36)	(2,424,704.1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0,581,392.99	17,999,958.42	29,033,893.69	87,615,245.10
累计折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2,278,423.68)	(14,332,010.16)	(20,202,052.24)	(56,812,486.08)
本年增加				
计提	(1,120,777.41)	(1,172,844.34)	(2,316,595.11)	(4,610,216.86)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276,575.81	2,044,821.42	2,321,397.2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399,201.09)	(15,228,278.69)	(20,473,825.93)	(59,101,305.71)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8,258,204.31	3,286,005.22	10,221,490.41	31,765,699.9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182,191.90	2,771,679.73	8,560,067.76	28,513,939.39

2022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2,102,234.34 元、1,855,710.29 元及 652,272.23 元(2021 年度：2,249,627.34 元、2,035,619.61 元及 536,239.96 元)。

(b)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

(c)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

(d)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4,642,719.29	30,951,461.91	2,823,761.32	18,825,075.42
其他	443,506.74	2,956,711.57	507,730.64	3,384,870.93
合计	5,086,226.03	33,908,173.48	3,331,491.96	22,209,946.35

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其他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后转回。

(9)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1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042,859.52	14,370,394.10	(4,169,580.68)	25,243,672.9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01,889.93	1,473,385.57	(1,427,703.20)	2,647,572.3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80,326.00	2,567,466.84	(687,576.14)	3,060,216.70
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3,540.41	-	(3,540.41)	-
合计	18,828,615.86	18,411,246.51	(6,288,400.43)	30,951,461.94

(10)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1,089,135,870.79	1,251,825,959.53
应付购货款	93,767,925.95	104,364,100.01
合计	1,182,903,796.74	1,356,190,059.54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75,491,274.21	1,043,344,602.47
1-2 年	118,428,908.58	155,108,802.97
2-3 年	69,785,407.70	59,693,877.00
3 年以上	119,198,206.25	98,042,777.10
合计	1,182,903,796.74	1,356,190,059.54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合同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电信基建服务	12,033,114.48	20,440,082.91

包括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电信基建服务 13,470,657.02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2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1 年度: 27,372,313.69 元)。

(12) 应付职工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34,129,627.53	34,198,009.20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2,472,751.28	1,086,099.65
合计	36,602,378.81	35,284,108.85

(a) 短期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133,760.07	107,468,900.46	(107,500,000.00)	30,102,660.53
职工福利费	-	6,433,550.28	(6,433,550.28)	-
社会保险费	1,896,235.44	8,111,284.57	(7,832,159.18)	2,175,360.8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450,959.30	7,647,297.51	(7,356,826.69)	1,741,430.12
工伤保险费	219,643.03	463,987.06	(474,821.20)	208,808.89
生育保险费	225,633.11	-	(511.29)	225,121.82
住房公积金	519,766.00	10,820,207.00	(10,771,503.00)	568,47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48,247.69	2,780,159.64	(3,151,454.68)	1,276,952.65
其他短期薪酬	-	6,183.52	-	6,183.52
合计	34,198,009.20	135,620,285.47	(135,688,667.14)	34,129,627.53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851,430.27	20,194,406.81	(19,393,211.23)	1,652,625.85
失业保险费	234,669.38	654,658.25	(683,302.45)	206,025.18
年金缴费	-	7,800,648.56	(7,186,548.31)	614,100.25
合计	1,086,099.65	28,649,713.62	(27,263,061.99)	2,472,751.2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续)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6%、0.7%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8%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3)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所得税	5,883,835.51	3,382,336.86	(7,891,464.47)	-	1,374,707.90
应交增值税	-	28,980,323.97	(30,223,978.50)	1,243,654.53	-
应交教育费附加	-	1,447,616.32	(1,482,634.87)	35,018.55	-
应交城建税	-	2,026,662.86	(2,045,805.31)	19,142.45	-
其他	621,740.11	5,322,393.75	(4,887,751.10)	-	1,056,382.76
合计	6,505,575.62	41,159,333.76	(46,531,634.25)	1,297,815.53	2,431,090.66

(14) 其他应付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代收款	13,144,565.43	16,974,327.16
应付股利	10,960,000.00	31,73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3,774,811.11	6,751,471.65
其他	25,045,103.10	22,057,466.05
合计	52,924,479.64	77,513,264.86

(15) 其他流动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7,183,211.19	11,822,403.60

(16) 实收资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中通建	160,000,000.00	100.00	160,000,000.00	100.00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资本公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0,865,056.42	-	-	10,865,056.4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0,865,056.42	-	-	10,865,056.42

(18) 专项储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19,318,974.42	(19,318,974.42)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19,952,349.85	(19,952,349.85)	-

(19) 盈余公积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9,411,261.97	4,210,280.44	-	43,621,542.4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2 年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210,280.44 元 (2021 年度：4,476,647.85 元)。

(20)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决议批准，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 30,960,000.00 元(2021 年度：31,730,000.00 元)。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1,544,392,239.87	1,379,118,189.25	1,734,668,883.93	1,575,411,840.04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71,731,090.99	66,088,097.03	70,295,853.59	64,693,260.43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216,132,191.44	197,810,463.58	95,216,273.98	88,639,356.23
合计	1,832,255,522.30	1,643,016,749.86	1,900,181,011.50	1,728,744,456.70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集团和中国联通集团。2022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集团和中国联通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 1.61 亿元、9.01 亿元和 1.15 亿元(2021 年：分别为 2.15 亿元、9.35 亿元和 1.35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营业收入 8.77%、49.18%和 6.29%(2021 年：分别占 11.30%、49.21%和 7.12%)。

(22) 税金及附加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6,662.86	1,550,239.51
印花税	1,043,079.59	1,183,337.62
教育费附加	868,569.79	664,388.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9,046.53	442,925.58
其他	647,157.64	647,157.64
合计	5,164,516.41	4,488,048.70

(23) 财务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6,129,880.91)	(4,426,227.12)
汇兑损失	-	95,903.39
减：汇兑收益	(261,352.07)	-
其他	137,519.64	15,282.34
合计	(6,253,713.34)	(4,315,041.39)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投资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资金池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980,927.44	1,757,887.55

(25) 信用减值损失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200,813.42	3,990,470.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45,682.37	(4,567,602.46)
合计	10,246,495.79	(577,132.26)

(26) 营业外收入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贴	484,278.48	1,706,183.29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6,873,608.80	1,968,935.79
其他	17,691.46	9,786.20
合计	7,375,578.74	3,684,905.28

(27)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82,336.86	7,764,373.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54,734.07)	156,709.73
合计	1,627,602.79	7,921,082.85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所得税费用(续)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43,730,407.21	52,687,561.32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932,601.80	13,171,890.33
永久性差异	620,566.82	17,948.66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620,566.82	17,948.66
税率优惠	(4,621,267.45)	(5,268,756.1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3,615,829.30)	-
汇算清缴差异	(1,688,469.08)	-
本年所得税费用	<u>1,627,602.79</u>	<u>7,921,082.85</u>

(28)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净收益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分包费	1,230,658,647.86	1,226,994,229.31
材料成本	243,790,129.84	315,169,184.52
职工薪酬费用	164,269,999.09	172,794,660.02
支付的租金	24,312,381.16	25,307,702.57
折旧和摊销费用	4,837,321.49	5,118,187.06
财务净收益	(6,253,713.34)	(4,315,041.39)
其他费用	117,137,474.69	106,737,025.93
合计	<u>1,778,752,240.79</u>	<u>1,847,805,948.02</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42,102,804.42	44,766,478.47
加: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1,876,350.29	(36,796.85)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0,246,495.79	(577,132.26)
固定资产折旧	4,610,216.86	4,821,486.91
无形资产摊销	227,104.63	296,700.15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的收益	85,935.11	36,574.57
财务费用	(261,352.07)	95,903.39
投资收益	(980,927.44)	(1,757,887.5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1,754,734.07)	156,709.73
存货的减少	8,034.50	25,394.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58,429,437.26	(51,531,623.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93,397,081.98)	60,505,15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1,192,283.30</u>	<u>56,800,967.35</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56,884,769.43	685,450,464.38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685,450,464.38)</u>	<u>(656,181,335.0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528,565,694.95)</u>	<u>29,269,129.33</u>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费用	24,293,781.16	25,488,379.79
车辆使用费	4,282,993.70	3,468,184.50
代垫款	3,829,761.73	16,234,181.82
办公费	2,585,795.10	3,093,167.83
其他	<u>21,850,405.02</u>	<u>103,098,403.55</u>
合计	<u>56,842,736.71</u>	<u>151,382,317.49</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d)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884,769.43	685,450,464.38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15,216,542.82	16,197,982.69
应收利息	26,196.77	-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172,127,509.02	701,648,447.07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5,216,542.82)	(16,197,982.69)
减：应收利息	(26,196.77)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84,769.43	685,450,464.38

七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中通建	中国北京	国内通信工程、设计、施工和承包、工程咨询和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招投标业务等业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1) 母公司(续)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通建	549,676,300.00	-	-	549,676,300.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通建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铁塔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157,815,189.98	182,425,608.36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1,758,810.77	777,116.75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18,548,814.13	34,929,138.23
提供后勤服务	(iv)	3,992,768.09	1,938,203.35
IT 应用服务支出	(v)	9,488,885.17	-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	216,776.33	1,450,107.70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i)	11,555,600.14	22,565,227.81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viii)	79,354,776.41	56,219,311.07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ix)	7,546.65	18,650.12
资金拆出净额	(x)	417,390,556.84	80,000,000.00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xi)	980,927.44	1,757,887.55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续)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通服集团的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 (v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 (viii)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 (i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 (x)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 (xi)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资金拆借而取得的利息收入。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35,600,284.25	56,219,311.07
应收账款	101,235,664.60	118,984,392.82
预付款项	4,755.00	-
其他应收款	506,371,791.37	90,294,538.41
合同资产	32,176,171.52	49,799,68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7,853.79	-
合计	<u>777,036,520.53</u>	<u>315,297,927.7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18,643,310.13	24,538,593.05
合同负债	253,372.11	253,372.11
其他应付款	12,299,842.33	33,692,106.34
合计	<u>31,196,524.57</u>	<u>58,484,071.50</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款项计提的减值准备为 7,815,651.0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 5,859,810.59 元)。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23,157,037.84	22,686,066.27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1,821,752.66	-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18,106,838.71	426,178.42
提供后勤服务	(iv)	-	399,396.60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 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的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9,531,742.42	3,941,389.48
其他应收款	2,288,199.24	3,211,379.37
合同资产	3,469,762.01	2,869,984.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04.64	-
合计	<u>15,295,608.31</u>	<u>10,022,753.47</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18,606.45	44,194.95
其他应付款	1,861,932.40	99,000.00
合计	<u>1,880,538.85</u>	<u>143,194.95</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铁塔的款项计提的减值准备为 234,654.6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15,116.00 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外汇风险敞口主要涉及以美元计价的银行存款人民币 7,706,316.60 元，无借款。为控制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续评估外汇风险，在管理层认为必要时，将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182,903,796.74	-	-	-	1,182,903,796.74
其他应付款	52,924,479.64	-	-	-	52,924,479.64
合计	1,235,828,276.38	-	-	-	1,235,828,276.3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356,190,059.54	-	-	-	1,356,190,059.54
其他应付款	77,513,264.86	-	-	-	77,513,264.86
合计	1,433,703,324.40	-	-	-	1,433,703,324.4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十一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 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 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 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 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贷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无)。本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编号: 1 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打印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	--



# 营 业 执 照

(副 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67311102Q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 业 场 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 责 人	周星
成 立 日 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 业 期 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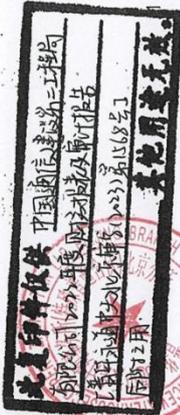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 504316

###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责人: 周星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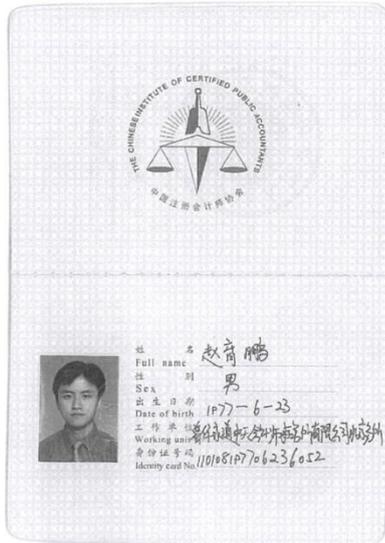
分所编号: 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12-24



此复印件仅用于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1568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此复印件仅用于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3)第 1568 号】后附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 5.2.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DL06GQRY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 45



普华永道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637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一、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建二局”)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通建二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通建二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26 楼 邮编 100020  
总机: +86 (10) 6533 8888, 传真: +86 (10) 6533 8800, www.pwccn.com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637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通建二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通建二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通建二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通建二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637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二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二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王磊

中国·北京市  
2024 年 4 月 15 日

注册会计师



丁然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203,610,427.65	172,127,509.02
应收票据	六(2)	16,954,898.09	15,675,450.74
应收账款	六(3)	452,426,433.40	534,447,899.00
预付款项		5,722,059.67	825,463.40
其他应收款	六(4)	465,136,701.76	544,601,786.35
合同资产	六(5)	250,267,130.62	239,440,372.88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10,622,073.97	18,842,042.4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04,739,725.16</b>	<b>1,525,960,523.86</b>
<b>非流动资产</b>			
固定资产	六(7)	28,071,312.15	28,513,939.39
无形资产	六(8)	5,661,422.55	5,044,551.10
开发支出		-	494,16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9)	6,103,372.94	5,086,226.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0)	21,291,055.97	7,572,604.2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1,127,163.61</b>	<b>46,711,485.93</b>
<b>资产总计</b>		<b>1,465,866,888.77</b>	<b>1,572,672,009.79</b>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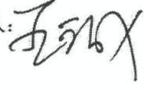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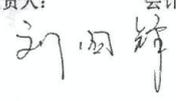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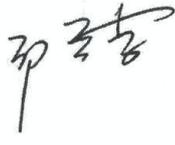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应付账款	六(12)	1,000,000,595.30	1,182,903,796.74
合同负债	六(13)	46,183,715.52	12,033,114.48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27,608,524.63	36,602,378.81
应交税费	六(15)	3,727,476.25	2,431,090.66
其他应付款	六(16)	72,235,009.10	52,924,479.64
其他流动负债	六(17)	11,664,548.32	7,183,211.19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61,419,869.12</b>	<b>1,294,078,071.52</b>
<b>非流动负债</b>			
递延收益		2,524,725.58	2,950,528.0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524,725.58</b>	<b>2,950,528.05</b>
<b>负债合计</b>		<b>1,163,944,594.70</b>	<b>1,297,028,599.57</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六(18)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19)	10,865,056.42	10,865,056.42
盈余公积	六(21)	48,343,430.80	43,621,542.41
未分配利润	六(22)	82,713,806.85	61,156,811.39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01,922,294.07</b>	<b>275,643,410.2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465,866,888.77</b>	<b>1,572,672,009.79</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3)	2,143,791,826.56	1,832,255,522.30
减: 营业成本	六(23)、六(30)	1,937,707,744.36	1,643,016,749.86
税金及附加	六(24)	3,570,602.12	5,164,516.41
销售费用	六(30)	1,695,846.39	1,624,625.93
管理费用	六(30)	87,885,965.72	86,441,675.24
研发费用	六(30)	67,779,473.96	53,922,903.10
财务费用	六(25)、六(30)	(6,363,859.57)	(6,253,713.34)
其中: 利息收入		5,986,654.84	6,129,880.91
加: 其他收益		48,673.70	65,531.27
投资收益		762,410.41	980,927.44
信用减值损失	六(26)	(5,126,379.82)	(10,246,495.79)
资产减值损失	六(27)	(2,003,050.14)	(1,876,350.29)
资产处置收益		-	(9,128.97)
二、营业利润		45,197,707.73	37,253,248.76
加: 营业外收入	六(28)	7,039,364.38	7,375,578.74
减: 营业外支出		2,340,799.96	898,420.29
三、利润总额		49,896,272.15	43,730,407.21
减: 所得税费用	六(29)	2,677,388.30	1,627,602.79
四、净利润		47,218,883.85	42,102,804.4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218,883.85	42,102,804.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03,239,035.91	2,068,318,433.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69,245.08	89,455,16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467,008,280.99</u>	<u>2,157,773,594.52</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0,139,657.70)	(1,873,301,427.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888,735.65)	(162,672,610.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66,915.97)	(43,764,536.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1)(c)	(75,747,911.36)	(56,842,73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461,343,220.68)</u>	<u>(2,136,581,311.2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1)(a)	<u>5,665,060.31</u>	<u>21,192,283.30</u>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039,783.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71.35	17,371.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73,564.9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8,189,236.32</u>	<u>1,057,154.91</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8,038.52)	(1,955,928.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97,390,556.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418,038.52)</u>	<u>(499,346,485.23)</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3,771,197.80</u>	<u>(498,289,330.32)</u>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60,000.00)	(51,7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0,960,000.00)</u>	<u>(51,730,000.0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0,960,000.00)</u>	<u>(51,730,000.0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3,530.92	261,352.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六(31)(b)	39,049,789.03	(528,565,694.9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84,769.43	685,450,464.3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1)(d)	<u>195,934,558.46</u>	<u>156,884,769.4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43,621,542.41	61,156,811.39	275,643,410.22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4,721,888.39	21,556,995.46	26,278,883.85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7,218,883.85	47,218,883.85
净利润		-	-	-	-	-	47,218,883.85	47,218,883.85
专项储备	六(20)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3,298,803.38	-	-	23,298,803.38
使用专项储备		-	-	-	(23,298,803.38)	-	-	(23,298,803.38)
利润分配	六(22)	-	-	-	-	4,721,888.39	(25,661,888.39)	(20,94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六(21)	-	-	-	-	4,721,888.39	(4,721,888.39)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20,940,000.00)	(20,94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48,343,430.80	82,713,806.85	301,922,294.07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39,411,261.97	54,224,287.41	264,500,605.80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4,210,280.44	6,932,523.98	11,142,804.42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2,102,804.42	42,102,804.42
净利润		-	-	-	-	-	42,102,804.42	42,102,804.42
专项储备	六(20)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9,318,974.42	-	-	19,318,974.4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9,318,974.42)	-	-	(19,318,974.42)
利润分配	六(22)	-	-	-	-	4,210,280.44	(35,170,280.44)	(30,96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六(21)	-	-	-	-	4,210,280.44	(4,210,280.44)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0,960,000.00)	(30,96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43,621,542.41	61,156,811.39	275,643,410.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原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 是于 1955 年在陕西省西安市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后经重组改制为有限公司。本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6,000.00 万元, 股东为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建”)。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通建, 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从事国内通信工程、广播电视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以及系统集成业务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批准报出。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 (3) 外币折算

#####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外币折算(续)

(a) 外币交易(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内部各成员单位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终止确认(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 列示为流动负债; 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和低值易耗品,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存货(续)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年	3%	9.70%-19.40%
运输工具	8-10 年	3%	9.70%-12.1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无形资产(续)

(b)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预计使用期限 5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企业年金

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若干比例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13)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 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 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收入确认(续)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租赁(续)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决议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作为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3%、9% 6%、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a)：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规定的产业项目，于 2023 年以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申报纳税并获得相关税务机关的批准(2022 年：15%)。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银行存款	10,934,558.46	21,310,681.95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185,000,000.00	135,574,087.48
其他货币资金	7,642,285.86	15,216,542.82
应收利息	33,583.33	26,196.77
合计	<u>203,610,427.65</u>	<u>172,127,509.02</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u>7,642,285.86</u>	<u>15,216,542.82</u>

(2) 应收票据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商业承兑汇票	10,349,306.03	15,540,654.18
银行承兑汇票	6,605,592.06	134,796.56
减: 坏账准备	-	-
合计	<u>16,954,898.09</u>	<u>15,675,450.74</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账款	485,299,644.42	559,691,571.94
减: 坏账准备	<u>(32,873,211.02)</u>	<u>(25,243,672.94)</u>
净额	<u>452,426,433.40</u>	<u>534,447,899.00</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13,886,106.26	(1,023,731.57)	409,411,295.90	(1,243,921.81)
1-2 年	109,063,994.15	(12,177,791.99)	84,433,268.41	(6,504,794.82)
2-3 年	28,172,725.43	(6,578,923.96)	43,859,128.97	(7,210,843.49)
3-4 年	25,124,819.82	(7,676,497.79)	19,999,893.73	(8,750,453.66)
4-5 年	8,513,241.25	(4,877,508.20)	1,583,627.67	(1,129,301.90)
5 年以上	538,757.51	(538,757.51)	404,357.26	(404,357.26)
合计	<u>485,299,644.42</u>	<u>(32,873,211.02)</u>	<u>559,691,571.94</u>	<u>(25,243,672.94)</u>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u>2022 年</u>		<u>2023 年</u>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u>25,243,672.94</u>	<u>18,783,418.13</u>	<u>(11,153,880.05)</u>	<u>32,873,211.02</u>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94,061,402.27	0.20	(388,122.81)	244,257,452.56	0.20	(488,514.90)
1-2 年	65,348,409.17	5.60	(3,659,510.91)	60,694,186.64	5.90	(3,580,957.01)
2-3 年	19,974,719.94	16.90	(3,375,727.67)	17,021,868.42	17.70	(3,012,870.71)
3-4 年	7,426,999.92	40.60	(3,015,361.97)	15,895,317.42	46.10	(7,327,741.33)
4-5 年	6,046,421.36	69.30	(4,190,170.00)	1,576,002.87	71.30	(1,123,690.05)
5 年以上	487,727.51	100.00	(487,727.51)	117,877.26	100.00	(117,877.26)
合计	293,345,680.17		(15,116,620.87)	339,562,705.17		(15,651,651.26)

组合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05,934,792.07	0.60	(635,608.76)	151,081,380.53	0.50	(755,406.91)
1-2 年	41,961,975.78	20.30	(8,518,281.08)	20,736,438.36	14.10	(2,923,837.81)
2-3 年	7,086,717.45	45.20	(3,203,196.29)	11,564,663.30	36.30	(4,197,972.78)
3-4 年	6,402,659.10	72.80	(4,661,135.82)	2,258,273.54	63.00	(1,422,712.33)
4-5 年	812,456.50	84.60	(687,338.20)	7,624.80	73.60	(5,611.85)
5 年以上	51,030.00	100.00	(51,030.00)	286,480.00	100.00	(286,480.00)
合计	162,249,630.90		(17,756,590.15)	185,934,860.53		(9,592,021.68)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9,704,333.35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4,194,006.24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c) 2023 年度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单位 1	138,683,834.00	28.58	(5,189,107.30)
单位 2	48,645,910.73	10.02	(1,269,718.92)
单位 3	10,705,626.22	2.21	(64,233.76)
单位 4	29,704,333.35	6.12	-
单位 5	91,054,929.41	18.76	(7,728,700.32)
合计	<u>318,794,633.71</u>	<u>65.69</u>	<u>(14,251,760.30)</u>

(4)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金集中款	430,025,146.90	497,390,556.84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2,821,046.15	47,241,469.83
应收代垫款	167,954.62	2,617,331.98
其他	2,266,968.13	-
小计	<u>465,281,115.80</u>	<u>547,249,358.65</u>
减: 坏账准备	<u>(144,414.04)</u>	<u>(2,647,572.30)</u>
净额	<u>465,136,701.76</u>	<u>544,601,786.35</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43,673,519.04	(54,774.80)	520,476,689.69	(79,748.40)
1-2 年	4,667,375.69	(23,994.82)	8,002,603.48	(33,809.12)
2-3 年	5,867,336.28	(29,855.54)	5,679,364.77	(16,634.46)
3-4 年	3,148,291.72	(11,042.51)	7,111,576.80	(1,504,661.60)
4-5 年	3,035,643.50	(11,467.39)	2,899,965.34	(181,962.90)
5 年以上	4,888,949.57	(13,278.98)	3,079,158.57	(830,755.82)
合计	<u>465,281,115.80</u>	<u>(144,414.04)</u>	<u>547,249,358.65</u>	<u>(2,647,572.30)</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44,753,130.33	(151,343.98)	2,496,228.32	(2,496,228.32)	(2,647,572.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5,281,115.80	(144,414.04)	-	-	(144,414.0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647,572.30	59,628.44	(2,562,786.70)	144,414.04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合计的比例(%)	
单位 1	433,779,527.89	1 年以内	93.23	-
单位 2	5,492,000.23	3 年以上	1.18	(10,984.00)
单位 3	2,994,057.26	1 年以内;5 年以上	0.64	(5,988.11)
单位 4	1,665,400.00	2 年以内	0.36	(9,992.40)
单位 5	1,544,780.00	2 到 3 年	0.33	(9,268.68)
合计	445,475,765.38		95.74	(36,233.19)

(5)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276,621,453.43	250,073,193.84
减: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063,266.84)	(3,060,216.70)
小计	271,558,186.59	247,012,977.14
减: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1,291,055.97)	(7,572,604.26)
合计	250,267,130.62	239,440,372.88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合同资产(续)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50,073,193.84	(3,060,216.7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76,621,453.43	(5,063,266.84)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因
合同资产	3,060,216.70	2,572,487.20	(569,437.06)	5,063,266.84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114,060.05	12,088,705.61
待转销项税额	7,508,013.92	6,100,230.89
其他	-	653,105.97
合计	10,622,073.97	18,842,042.47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0,581,392.99	17,999,958.42	29,033,893.69	87,615,245.10
本年增加				
购置	-	939,696.43	1,338,159.29	2,277,855.72
在建工程转入	-	1,807,509.53	-	1,807,509.53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1,051,287.72)	(2,816,642.94)	(3,867,930.6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581,392.99	19,695,876.66	27,555,410.04	87,832,679.69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399,201.09)	(15,228,278.69)	(20,473,825.93)	(59,101,305.71)
本年增加				
计提	(1,123,301.56)	(968,874.81)	(2,234,486.82)	(4,326,663.19)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1,015,794.36	2,650,807.00	3,666,601.3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522,502.65)	(15,181,359.14)	(20,057,505.75)	(59,761,367.54)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182,191.90	2,771,679.73	8,560,067.76	28,513,939.3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058,890.34	4,514,517.52	7,497,904.29	28,071,312.15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616,402.16 元、人民币 1,710,261.03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2,102,234.34 元、人民币 1,855,710.29 元)，无计入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2022 年度：人民币 652,272.23 元)。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签订的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的租赁合同未设置余值担保条款。

(a)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b)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固定资产(续)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8)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192,047.67	2,745,678.18	10,937,725.85
本年增加	-	826,838.42	826,838.4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192,047.67	3,572,516.60	11,764,564.27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236,122.66)	(2,657,052.09)	(5,893,174.75)
本年增加	(141,597.86)	(68,369.11)	(209,966.9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377,720.52)	(2,725,421.20)	(6,103,141.72)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955,925.01	88,626.09	5,044,551.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814,327.15	847,095.40	5,661,422.55

于2023年12月31日, 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2年度: 无)。

2023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 人民币8,955.75元及人民币201,011.22元(2022年度: 人民币8,955.75元及人民币218,148.88元)。

于2023年度, 本公司由研究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826,838.42元, 不存在计入当期损益的情况。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5,712,133.79	38,080,891.90	4,642,719.29	30,951,461.91
应付职工薪酬	12,530.31	83,535.43	927.53	6,183.52
递延收益	378,708.84	2,524,725.58	442,579.21	2,950,528.05
合计	6,103,372.94	40,689,152.91	5,086,226.03	33,908,173.4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的递延收益、资产减值准备等项目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 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质保金	<u>21,291,055.97</u>	<u>7,572,604.26</u>

(11)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243,672.94	18,783,418.13	(11,153,880.05)	32,873,211.0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47,572.30	59,628.44	(2,562,786.70)	144,414.0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u>3,060,216.70</u>	<u>2,572,487.20</u>	<u>(569,437.06)</u>	<u>5,063,266.84</u>
合计	<u>30,951,461.94</u>	<u>21,415,533.77</u>	<u>(14,286,103.81)</u>	<u>38,080,891.90</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042,859.52	14,370,394.10	(4,169,580.68)	25,243,672.9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01,889.93	1,473,385.57	(1,427,703.20)	2,647,572.3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80,326.00	2,567,466.84	(687,576.14)	3,060,216.70
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u>3,540.41</u>	<u>-</u>	<u>(3,540.41)</u>	<u>-</u>
合计	<u>18,828,615.86</u>	<u>18,411,246.51</u>	<u>(6,288,400.43)</u>	<u>30,951,461.94</u>

(12)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901,983,274.35	1,089,135,870.79
应付购货款	<u>98,017,320.95</u>	<u>93,767,925.95</u>
合计	<u>1,000,000,595.30</u>	<u>1,182,903,796.74</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应付账款(续)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1 年以内	682,541,548.61	875,491,274.21
1-2 年	125,524,526.45	118,428,908.58
2-3 年	54,140,224.92	69,785,407.70
3 年以上	<u>137,794,295.32</u>	<u>119,198,206.25</u>
合计	<u>1,000,000,595.30</u>	<u>1,182,903,796.74</u>

(13) 合同负债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电信基建服务	<u>46,183,715.52</u>	<u>12,033,114.48</u>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7,231,769.89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2 年度：人民币 13,470,657.02 元)，全部为电信基建服务人民币 7,231,769.89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3,470,657.02 元)。

(14) 应付职工薪酬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付短期薪酬(a)	23,927,861.49	34,129,627.53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u>3,680,663.14</u>	<u>2,472,751.28</u>
合计	<u>27,608,524.63</u>	<u>36,602,378.81</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102,660.53	107,145,819.57	(115,999,978.73)	21,248,501.37
职工福利费	-	6,574,186.54	(6,574,186.54)	-
社会保险费	2,175,360.83	8,778,622.05	(9,631,536.27)	1,322,446.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66,551.94	8,322,290.90	(9,152,040.85)	1,136,801.99
工伤保险费	208,808.89	456,331.15	(479,495.42)	185,644.62
住房公积金	568,470.00	11,618,848.00	(11,572,937.00)	614,38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6,952.65	3,260,829.08	(3,878,784.65)	658,997.08
其他短期薪酬	6,183.52	77,351.91	-	83,535.43
合计	<u>34,129,627.53</u>	<u>137,455,657.15</u>	<u>(147,657,423.19)</u>	<u>23,927,861.49</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652,625.85	18,700,648.44	(18,834,957.12)	1,518,317.17
失业保险费	206,025.18	706,815.28	(745,165.76)	167,674.70
年金缴费	614,100.25	8,269,403.52	(6,888,832.50)	1,994,671.27
合计	<u>2,472,751.28</u>	<u>27,676,867.24</u>	<u>(26,468,955.38)</u>	<u>3,680,663.14</u>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6%、0.7%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8%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5) 应交税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	14,316,934.88	(5,342,289.32)	(8,974,645.56)	-
应交所得税	1,374,707.90	3,694,535.21	(2,921,883.37)	-	2,147,359.74
应交教育费附加	-	962,797.83	(271,271.75)	(480,284.21)	211,241.87
应交城建税	-	818,506.38	(344,583.47)	(172,821.76)	301,101.15
其他	1,056,382.76	5,730,394.44	(5,719,003.71)	-	1,067,773.49
合计	<u>2,431,090.66</u>	<u>25,523,168.74</u>	<u>(14,599,031.62)</u>	<u>(9,627,751.53)</u>	<u>3,727,476.25</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代收费	23,962,149.70	13,144,565.43
应付住房维修基金	13,219,128.18	13,219,128.18
押金及保证金	4,667,632.45	3,774,811.11
应付股利	940,000.00	10,960,000.00
其他	29,446,098.77	11,825,974.92
合计	<u>72,235,009.10</u>	<u>52,924,479.64</u>

(17) 其他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u>11,664,548.32</u>	<u>7,183,211.19</u>

(18) 实收资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中通建	<u>160,000,000.00</u>	<u>100.00</u>

(19)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u>10,865,056.42</u>	-	-	<u>10,865,056.42</u>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u>10,865,056.42</u>	-	-	<u>10,865,056.42</u>

(20) 专项储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u>23,298,803.38</u>	<u>(23,298,803.38)</u>	-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u>19,318,974.42</u>	<u>(19,318,974.42)</u>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43,621,542.41</u>	<u>4,721,888.39</u>	-	<u>48,343,430.80</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3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4,721,888.39 元(2022 年度：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共人民币 4,210,280.44 元)。

(22)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决议批准，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20,940,000.0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30,960,000.00 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u>61,156,811.39</u>	<u>54,224,287.41</u>
本年增加额	<u>47,218,883.85</u>	<u>42,102,804.42</u>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u>47,218,883.85</u>	<u>42,102,804.42</u>
本年减少额	<u>(25,661,888.39)</u>	<u>(35,170,280.44)</u>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u>(4,721,888.39)</u>	<u>(4,210,280.44)</u>
本年分配利润	<u>(20,940,000.00)</u>	<u>(30,960,000.00)</u>
本年年末余额	<u>82,713,806.85</u>	<u>61,156,811.39</u>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1,720,788,551.71	1,552,402,636.59	1,544,392,239.87	1,379,118,189.25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91,605,640.00	83,935,488.97	71,731,090.99	66,088,097.03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u>331,397,634.85</u>	<u>301,369,618.80</u>	<u>216,132,191.44</u>	<u>197,810,463.58</u>
合计	<u>2,143,791,826.56</u>	<u>1,937,707,744.36</u>	<u>1,832,255,522.30</u>	<u>1,643,016,749.86</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3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2.01 亿元和人民币 7.80 亿元(2022 年：分别为人民币 1.61 亿元和人民币 9.01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营业收入 9.39%和 36.38%(2022 年：分别占 8.77%和 49.18%)。另外 2023 年本公司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1.01 亿元(2022 年：人民币 0.06 亿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3,698,174,858.68 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24)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印花税	1,142,140.26	1,043,079.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8,506.38	2,026,662.86
教育费附加	554,366.06	868,569.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8,431.77	579,046.53
房产税	383,244.33	383,244.32
土地使用税	263,913.32	263,913.32
合计	<u>3,570,602.12</u>	<u>5,164,516.41</u>

(25)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5,986,654.84)	(6,129,880.91)
减：汇兑收益	(573,530.92)	(261,352.07)
其他	196,326.19	137,519.64
合计	<u>(6,363,859.57)</u>	<u>(6,253,713.34)</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629,538.08	10,200,813.42
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损失	(2,503,158.26)	45,682.37
合计	<u>5,126,379.82</u>	<u>10,246,495.79</u>

(27)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03,050.14	1,879,890.70
预付款项坏账损失转回	-	(3,540.41)
合计	<u>2,003,050.14</u>	<u>1,876,350.29</u>

(28)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836,178.43	6,873,608.80
政府补贴	1,186,346.63	484,278.48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15,222.68	5,832.00
其他	1,616.64	11,859.46
合计	<u>7,039,364.38</u>	<u>7,375,578.74</u>

(29)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94,535.21	3,382,336.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7,146.91)	(1,754,734.07)
合计	<u>2,677,388.30</u>	<u>1,627,602.79</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所得税费用(续)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49,896,272.15	43,730,407.21
按 25%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74,068.04	10,932,601.80
永久性差异	(1,463,872.69)	620,566.82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不需要缴纳所得税的 收入	749,667.10	620,566.82
	(2,213,539.79)	-
税率优惠	(4,404,078.14)	(4,621,267.4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770,098.61)	(3,615,829.30)
汇算清缴差异	841,369.70	(1,688,469.08)
本年所得税费用	<u>2,677,388.30</u>	<u>1,627,602.79</u>

(30)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净收益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分包费	1,321,759,036.75	1,230,658,647.86
材料成本	397,870,292.65	243,790,129.84
职工薪酬费用	165,132,524.39	164,269,999.09
支付的租金	17,200,261.72	24,312,381.16
折旧和摊销费用	4,536,630.16	4,837,321.49
财务净收益	(6,363,859.57)	(6,253,713.34)
其他费用	188,570,284.76	117,137,474.69
合计	<u>2,088,705,170.86</u>	<u>1,778,752,240.79</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3 年度</u>	<u>2022 年度</u>
净利润	47,218,883.85	42,102,804.42
加：资产减值损失	2,003,050.14	1,876,350.29
信用减值损失	5,126,379.82	10,246,495.79
固定资产折旧	4,326,663.19	4,610,216.86
无形资产摊销	209,966.97	227,104.63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的损失	185,657.95	85,935.11
递延收益摊销	(425,802.47)	-
财务净收益	(573,530.92)	(261,352.07)
投资收益	(762,410.41)	(980,927.4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017,146.91)	(1,754,734.07)
存货的减少	-	8,034.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3,837,327.62	158,429,437.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u>(114,463,978.52)</u>	<u>(193,397,081.98)</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665,060.31</u>	<u>21,192,283.30</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3 年度</u>	<u>2022 年度</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95,934,558.46	156,884,769.4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56,884,769.43)</u>	<u>(685,450,464.3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39,049,789.03</u>	<u>(528,565,694.95)</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租赁支出	16,589,197.14	24,293,781.16
差旅费	7,287,674.14	1,872,885.58
车辆使用费	3,555,988.04	4,282,993.70
办公费	2,151,729.94	2,585,795.10
其他	46,163,322.10	23,807,281.17
合计	<u>75,747,911.36</u>	<u>56,842,736.71</u>

(d)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934,558.46	21,310,681.95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		
项	185,000,000.00	135,574,087.48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7,642,285.86	15,216,542.82
应收利息	33,583.33	26,196.77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u>203,610,427.65</u>	<u>172,127,509.02</u>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7,642,285.86)	(15,216,542.82)
减：应收利息	<u>(33,583.33)</u>	<u>(26,196.77)</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95,934,558.46</u>	<u>156,884,769.43</u>

七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中通建	中国北京	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通建	549,676,300.00	-	-	549,676,300.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通建	100%	100%	100%	1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246,851,303.95	157,815,189.98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22,597,353.68	1,758,810.77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23,349,882.91	18,548,814.13
提供后勤服务	(iv)	12,171,109.66	3,992,768.09
IT 应用服务支出	(v)	-	9,488,885.17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	74,781.46	216,776.33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i)	48,352,848.35	11,555,600.14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viii)	49,425,912.52	79,354,776.41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ix)	7,386.56	7,546.65
资金拆出净额	(x)	(67,365,409.94)	417,390,556.84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xi)	762,410.41	980,927.44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通服集团的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 (v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 (viii)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i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x)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xi)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资金拆借而取得的利息收入。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净值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85,033,583.33	135,600,284.25
应收账款	113,030,562.44	101,235,664.60
预付款项	12,081.00	4,755.00
其他应收款	434,874,818.50	506,371,791.37
合同资产	2,292,559.77	32,176,171.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647,853.79
合计	<u>735,243,605.04</u>	<u>777,036,520.53</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15,656,955.81	18,643,310.13
合同负债	2,852,809.71	253,372.11
其他应付款	5,268,090.77	12,299,842.33
合计	<u>23,777,856.29</u>	<u>31,196,524.57</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7,735,326.5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815,651.02 元)。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58,440,595.69	23,157,037.84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5,058,560.87	1,821,752.66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40,396,428.20	18,106,838.71
提供后勤服务	(iv)	61,326.81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交易净值列示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账款	8,217,111.19	9,531,742.42
其他应收款	1,442,437.34	2,288,199.24
合同资产	204,780.18	3,469,762.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904.64
合计	<u>9,864,328.71</u>	<u>15,295,608.31</u>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付账款	641,016.00	-
合同负债	1,039,988.42	18,606.45
其他应付款	220,000.00	1,861,932.40
合计	<u>1,901,004.42</u>	<u>1,880,538.85</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铁塔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98,027.1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4,654.64 元)。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外汇风险敞口主要涉及以美元计价的银行存款为人民币 71,171.29 元, 无借款。为控制汇率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续评估外汇风险, 在管理层认为必要时, 将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 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000,000,595.30	-	-	-	1,000,000,595.30
其他应付款	71,295,009.10	-	-	-	71,295,009.10
合计	<u>1,071,295,604.40</u>	<u>-</u>	<u>-</u>	<u>-</u>	<u>1,071,295,604.4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182,903,796.74	-	-	-	1,182,903,796.74
其他应付款	41,964,479.64	-	-	-	41,964,479.64
合计	<u>1,224,868,276.38</u>	<u>-</u>	<u>-</u>	<u>-</u>	<u>1,224,868,276.38</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贷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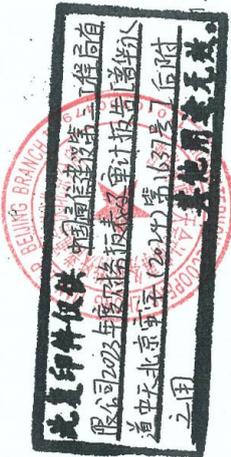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1637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 NO.504316

###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责人: 周星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 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12-24



编号: 1 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后附之用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1637号
		其他用途无效



# 营 业 执 照

(副 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67311102Q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 业 场 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 责 人 周星

成 立 日 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 业 期 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1637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 5.2.3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P99L01Y0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825 号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45 页的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通建二局”) 财务报表, 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中通建二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中通建二局,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第 1 页, 共 3 页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825 号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通建二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通建二局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通建二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825 号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通建二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通建二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庆宏  
(签名并盖章)



北京总所

李鑫  
(签名并盖章)



2025 年 3 月 27 日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五(1)	207,868,096.99	203,610,427.65
应收票据	五(2)	23,318,237.12	16,954,898.09
应收账款	五(3)	514,504,090.63	452,426,433.40
预付款项		439,557.60	5,722,059.67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五(4)	374,062,874.15	430,025,146.90
其他应收款	五(5)	41,062,886.77	35,111,554.86
合同资产	五(6)	222,228,693.04	250,267,130.62
其他流动资产		6,694,858.64	10,622,073.97
流动资产合计		1,390,179,294.94	1,404,739,725.16
<b>非流动资产</b>			
固定资产	五(7)	27,717,982.03	28,071,312.15
无形资产		5,320,419.39	5,661,42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8)	6,633,764.33	6,103,37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31,259.48	21,291,055.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703,425.23	61,127,163.61
资产总计		1,437,882,720.17	1,465,866,888.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五(10)	921,474,596.62	1,000,000,595.30
合同负债		3,814,111.67	46,183,715.52
应付职工薪酬	五(11)	28,283,637.39	27,608,524.63
应交税费	五(12)	18,518,842.04	3,727,476.25
其他应付款	五(13)	96,294,182.07	72,235,009.10
其他流动负债		7,010,130.85	11,664,548.32
流动负债合计		1,075,395,500.64	1,161,419,869.12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103,923.11	2,524,725.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3,923.11	2,524,725.58
负债合计		1,077,499,423.75	1,163,944,594.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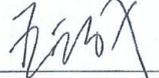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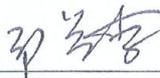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五(14)	202,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15)	10,865,056.42	10,865,056.42
盈余公积	五(16)	53,384,531.04	48,343,430.80
未分配利润	五(17)	94,133,708.96	82,713,806.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u>360,383,296.42</u>	<u>301,922,294.07</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1,437,882,720.17</u>	<u>1,465,866,888.77</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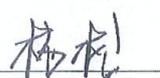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获董事会批准。

  
王三成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郑 Dianl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杨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18)	2,623,594,906.65	2,143,791,826.56
减: 营业成本	五(18)	2,385,657,233.07	1,937,707,744.36
税金及附加	五(19)	7,028,873.86	3,570,602.12
销售费用		2,621,292.24	1,695,846.39
管理费用		91,084,411.22	87,885,965.72
研发费用		92,397,968.87	67,779,473.96
财务费用	五(20)	(6,874,215.71)	(6,363,859.57)
其中: 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6,773,972.24	5,986,654.84
加: 其他收益		52,852.58	48,673.70
投资收益	五(21)	952,650.79	762,410.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94,239.15)	-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22)	(3,674,760.35)	(5,126,379.82)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8,718.96	(2,003,050.14)
二、营业利润		48,644,565.93	45,197,707.73
加: 营业外收入		6,687,720.53	7,039,364.38
减: 营业外支出		1,227,192.83	2,340,799.96
三、利润总额		54,105,093.63	49,896,272.15
减: 所得税费用	五(23)	3,694,091.28	2,677,388.30
四、净利润		50,411,002.35	47,218,883.8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411,002.35	47,218,883.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5,091,192.77	2,403,239,035.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98,503.30	63,769,245.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9,189,696.07	2,467,008,28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4,419,610.75)	(2,200,139,657.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567,917.77)	(173,888,735.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50,892.74)	(11,566,915.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18,845.70)	(75,747,911.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7,457,066.96)	(2,461,343,22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25)(a)	(58,267,370.89)	5,665,060.3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9,809.8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25.40	15,671.3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962,272.75	68,173,564.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97,407.99	68,189,236.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2,792.90)	(4,418,038.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2,792.90)	(4,418,03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54,615.09	63,771,197.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940,000.00)	(30,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40,000.00)	(30,96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0,000.00	(30,96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1,449.43	573,530.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25)(b)	9,898,693.63	39,049,789.0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934,558.46	156,884,769.4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25)(c)	205,833,252.09	195,934,558.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48,343,430.80	82,713,806.85	301,922,294.07
2024年度增减变动额		42,000,000.00	-	-	-	5,041,100.24	11,419,902.11	58,461,002.35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0,411,002.35	50,411,002.35
净利润		-	-	-	-	-	50,411,002.35	50,411,002.35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00	-	-	-	-	-	42,000,000.00
所有者投入		42,000,000.00	-	-	-	-	-	42,000,000.00
专项储备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8,485,618.75	-	-	28,485,618.75
使用专项储备		-	-	-	(28,485,618.75)	-	-	(28,485,618.75)
利润分配		-	-	-	-	5,041,100.24	(38,991,100.24)	(33,95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041,100.24	(5,041,100.24)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3,950,000.00)	(33,950,000.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000,000.00	10,865,056.42	-	-	53,384,531.04	94,133,708.96	360,383,296.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43,621,542.41	81,156,811.39	275,643,410.22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4,721,888.39	21,556,995.46	26,278,883.85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7,218,883.85	47,218,883.85
净利润		-	-	-	-	-	47,218,883.85	47,218,883.85
专项储备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3,298,803.38	-	-	23,298,803.38
使用专项储备		-	-	-	(23,298,803.38)	-	-	(23,298,803.38)
利润分配		-	-	-	-	4,721,888.39	(25,661,888.39)	(20,94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721,888.39	(4,721,888.39)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20,940,000.00)	(20,940,000.0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60,000,000.00	10,865,056.42	-	-	48,343,430.80	82,713,806.05	301,922,204.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是于1955年在陕西省西安市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后经重组改制为有限公司。本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200.00万元,股东为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建”)。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通建,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从事国内通信工程、广播电视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以及系统集成业务等业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 (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广电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对于信用期内的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年	3%	9.70%-19.4%
运输工具	8-10 年	3%	9.70%-12.1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 (b)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5 年平均摊销。

#####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8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1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13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三(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1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1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7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实施的股票增值权计划作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核算。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三(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 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 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 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作为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 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 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 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1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主要包括: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 [2024] 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上述规定对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利润表、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以及 2023 年度利润表均无重大影响。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四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5%、 6%、9%、13%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 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 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a):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 37 号), 本公司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 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本公司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244200018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 2024 年度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 23 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 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规定的产业项目, 于 2024 年以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申报纳税并获得相关税务机关的批准 (2023 年: 15%)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五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50,591,908.61	10,934,558.46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款项	151,236,346.98	185,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6,029,051.59	7,642,285.86
应收利息	10,789.81	33,583.33
合计	<u>207,868,096.99</u>	<u>203,610,427.65</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024,055.09	7,642,285.86
合计	<u>2,024,055.09</u>	<u>7,642,285.86</u>

2 应收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17,562,762.52	10,349,306.03
银行承兑汇票	1,053,207.28	3,153,875.31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4,702,267.32	3,451,716.75
合计	<u>23,318,237.12</u>	<u>16,954,898.09</u>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3 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550,679,123.65	485,299,644.42
减：坏账准备	<u>(36,175,033.02)</u>	<u>(32,873,211.02)</u>
净额	<u>514,504,090.63</u>	<u>452,426,433.40</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17,098,931.94	(1,729,923.89)	313,886,106.26	(1,023,731.57)
1-2 年	60,352,863.72	(7,798,857.29)	109,063,994.15	(12,177,791.99)
2-3 年	36,939,089.33	(9,943,112.50)	28,172,725.43	(6,578,923.96)
3-4 年	15,372,875.53	(6,676,397.35)	25,124,819.82	(7,676,497.79)
4-5 年	13,408,170.30	(3,984,929.15)	8,513,241.25	(4,877,508.20)
5 年以上	7,507,192.83	(6,041,812.84)	538,757.51	(538,757.51)
合计	<u>550,679,123.65</u>	<u>(36,175,033.02)</u>	<u>485,299,644.42</u>	<u>(32,873,211.02)</u>

(b)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u>32,873,211.02</u>	<u>28,491,963.48</u>	<u>(25,190,141.48)</u>	<u>36,175,033.02</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年以内	248,294,531.37	0.20	(496,589.07)	194,061,402.27	0.20	(388,122.81)
1-2年	25,394,440.26	5.10	(1,295,116.45)	65,348,409.17	5.60	(3,659,510.91)
2-3年	20,714,603.11	15.40	(3,190,048.88)	19,974,719.94	16.90	(3,375,727.67)
3-4年	12,250,286.21	38.60	(4,728,610.48)	7,426,999.92	40.60	(3,015,361.97)
4-5年	5,152,274.66	66.50	(3,426,262.65)	6,046,421.36	69.30	(4,190,170.00)
5年以上	5,178,326.34	100.00	(5,178,326.34)	487,727.51	100.00	(487,727.51)
合计	<u>316,984,461.95</u>		<u>(18,314,953.87)</u>	<u>293,345,680.17</u>		<u>(15,116,620.87)</u>

组合 2: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年以内	154,166,853.12	0.80	(1,233,334.82)	105,934,792.07	0.60	(635,608.76)
1-2年	31,725,565.02	20.50	(6,503,740.84)	41,961,975.78	20.30	(8,518,281.08)
2-3年	14,841,898.07	45.50	(6,753,063.62)	7,086,717.45	45.20	(3,203,196.29)
3-4年	2,671,861.27	72.90	(1,947,786.87)	6,402,659.10	72.80	(4,661,135.82)
4-5年	658,804.84	84.80	(558,666.50)	812,456.50	84.60	(687,338.20)
5年以上	863,486.50	100.00	(863,486.50)	51,030.00	100.00	(51,030.00)
合计	<u>204,928,468.82</u>		<u>(17,860,079.15)</u>	<u>162,249,630.90</u>		<u>(17,756,590.15)</u>

于2024年12月31日, 本公司组合3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8,766,192.88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29,704,333.35元), 未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12月31日: 无)。

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金池委托贷款	<u>374,062,874.15</u>	<u>430,025,146.90</u>
合计	<u>374,062,874.15</u>	<u>430,025,146.90</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5 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8,563,301.18	24,053,680.66
应收代垫款	2,411,249.88	167,954.62
其他	10,605,688.10	11,034,333.62
小计	41,580,239.16	35,255,968.90
减：坏账准备	(517,352.39)	(144,414.04)
净额	41,062,886.77	35,111,554.86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263,314.22	(132,541.01)	13,648,372.14	(54,774.80)
1-2 年	3,696,639.09	(24,071.69)	4,667,375.69	(23,994.82)
2-3 年	2,267,677.40	(13,112.77)	5,867,336.28	(29,855.54)
3-4 年	2,144,502.76	(11,242.31)	3,148,291.72	(11,042.51)
4-5 年	2,542,345.62	(296,936.84)	3,035,643.50	(11,467.39)
5 年以上	6,665,760.07	(39,447.77)	4,888,949.57	(13,278.98)
合计	41,580,239.16	(517,352.39)	35,255,968.90	(144,414.04)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 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 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255,968.90	(144,414.04)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580,239.16	(517,352.39)	-	-	(517,352.39)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4年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44,414.04	442,319.68	(69,381.33)	517,352.39

6 合同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	235,294,500.40	276,621,453.43
减: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034,547.88)	(5,063,266.84)
小计	230,259,952.52	271,558,186.59
减: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8,031,259.48)	(21,291,055.97)
合计	222,228,693.04	250,267,130.62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276,621,453.43	(5,063,266.84)	-	-	(5,063,266.84)
2024年12月31日	235,294,500.40	(5,034,547.88)	-	-	(5,034,547.88)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4年 12月31日
合同资产	5,063,266.84	738,902.87	(767,621.83)	5,034,547.88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581,392.99	19,695,876.66	27,555,410.04	87,832,679.69
本年增加				
购置	542,128.83	1,251,263.12	2,757,752.21	4,551,144.16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926,000.00)	(1,102,640.48)	(2,551,978.10)	(5,580,618.5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9,197,521.82	19,844,499.30	27,761,184.15	86,803,205.27
累计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522,502.65)	(15,181,359.14)	(20,057,505.75)	(59,761,367.54)
本年增加				
计提	(1,121,806.14)	(989,556.91)	(2,070,789.58)	(4,182,152.63)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868,220.00	516,410.86	2,473,666.07	4,858,296.9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3,776,088.79)	(15,654,505.19)	(19,654,629.26)	(59,085,223.24)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058,890.34	4,514,517.52	7,497,904.29	28,071,312.1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421,433.03	4,189,994.11	8,106,554.89	27,717,982.03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6,259,039.99	41,726,933.29	5,712,133.79	38,080,891.90
其他	374,724.34	2,498,162.26	391,239.15	2,608,261.01
合计	6,633,764.33	44,225,095.55	6,103,372.94	40,689,152.91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的长期资产减值等项目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 (含 1 年) 转回。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9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2,873,211.02	28,491,963.48	(25,190,141.48)	36,175,033.0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4,414.04	442,319.68	(69,381.33)	517,352.3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063,266.84	738,902.87	(767,621.83)	5,034,547.88
合计	<u>38,080,891.90</u>	<u>29,673,186.03</u>	<u>(26,027,144.64)</u>	<u>41,726,933.29</u>

10 应付账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工程款	727,366,635.64	901,983,274.35
应付购货款	<u>194,107,960.98</u>	<u>98,017,320.95</u>
合计	<u>921,474,596.62</u>	<u>1,000,000,595.30</u>

11 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 (a)	24,105,345.82	23,927,861.49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b)	<u>4,178,291.57</u>	<u>3,680,663.14</u>
合计	<u>28,283,637.39</u>	<u>27,608,524.63</u>

(a) 短期薪酬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248,501.37	124,732,924.24	(124,639,999.24)	21,341,426.37
职工福利费	-	4,518,006.22	(4,518,006.22)	-
社会保险费	1,322,446.61	9,633,184.90	(9,709,911.00)	1,245,720.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6,801.99	9,133,166.10	(9,258,387.50)	1,011,580.59
工伤保险费	185,644.62	500,018.80	(451,523.50)	234,139.92
住房公积金	614,381.00	12,485,414.00	(12,374,402.80)	725,392.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8,997.08	4,311,711.56	(4,572,141.05)	398,567.59
其他短期薪酬	83,535.43	310,703.72	-	394,239.15
合计	<u>23,927,861.49</u>	<u>155,991,944.64</u>	<u>(155,814,460.31)</u>	<u>24,105,345.82</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518,317.17	17,862,168.71	(17,597,447.14)	1,783,038.74
失业保险费	167,674.70	408,081.01	(395,529.49)	180,226.22
年金缴费	1,994,671.27	9,057,884.20	(8,837,528.86)	2,215,026.61
合计	<u>3,680,663.14</u>	<u>27,328,133.92</u>	<u>(26,830,505.49)</u>	<u>4,178,291.57</u>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6%、0.7%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8% 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2 应交税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14,907,013.27	-
应交所得税	1,144,862.40	2,147,359.74
应交个人所得税	353,826.87	250,402.16
应交教育费附加	764,570.48	211,241.87
应交城建税	1,143,612.62	301,101.15
其他	<u>204,956.40</u>	<u>817,371.33</u>
合计	<u>18,518,842.04</u>	<u>3,727,476.25</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13 其他应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5,454,543.85	4,667,632.45
应付代收费	3,272,397.74	7,681,063.10
应付股利	8,950,000.00	940,000.00
其他	78,617,240.48	58,946,313.55
合计	<u>96,294,182.07</u>	<u>72,235,009.10</u>

14 实收资本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中通建	<u>202,000,000.00</u>	<u>100</u>	<u>160,000,000.00</u>	<u>100</u>

15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0,865,056.42	-	-	10,865,056.42
合计	<u>10,865,056.42</u>	<u>-</u>	<u>-</u>	<u>10,865,056.42</u>

16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48,343,430.80	5,041,100.24	-	53,384,531.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2024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5,041,100.24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4,721,888.39 元）。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17 未分配利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82,713,806.85	61,156,811.39
本年增加额	50,411,002.35	47,218,883.8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50,411,002.35	47,218,883.85
本年减少额	(38,991,100.24)	(25,661,888.39)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5,041,100.24)	(4,721,888.39)
本年分配利润	(33,950,000.00)	(20,94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u>94,133,708.96</u>	<u>82,713,806.85</u>

1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2,156,704,176.76	1,957,469,445.60	1,720,788,551.71	1,552,402,636.59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109,149,755.24	100,175,753.34	91,605,640.00	83,935,488.97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u>357,740,974.65</u>	<u>328,012,034.13</u>	<u>331,397,634.85</u>	<u>301,369,618.80</u>
合计	<u>2,623,594,906.65</u>	<u>2,385,657,233.07</u>	<u>2,143,791,826.56</u>	<u>1,937,707,744.36</u>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4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3.28 亿元和人民币 7.18 亿元（2023 年：分别为人民币 2.01 亿元和人民币 7.80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12.49%和 27.35%（2023 年：分别占 9.39%和 36.38%）。另外 2024 年本公司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2.51 亿元（2023 年：人民币 1.01 亿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938,351,955.77 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5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19	税金及附加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86,983.04	818,506.38
	教育费附加	1,237,278.45	554,366.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824,852.30	408,431.77
	房产税	418,903.94	383,244.33
	印花税	1,396,942.75	1,142,140.26
	其他	263,913.38	263,913.32
	合计	<u>7,028,873.86</u>	<u>3,570,602.12</u>
20	财务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6,773,972.24)	(5,986,654.84)
	汇兑收益	(251,449.43)	(573,530.92)
	其他	151,205.96	196,326.19
	合计	<u>(6,874,215.71)</u>	<u>(6,363,859.57)</u>
21	投资收益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委托贷款资金池投资收益	952,650.79	762,410.41
	合计	<u>952,650.79</u>	<u>762,410.41</u>
22	信用减值损失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	3,301,822.00	7,629,538.08
	其他应收款	372,938.35	(2,503,158.26)
	合计	<u>3,674,760.35</u>	<u>5,126,379.82</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3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24,482.67	3,694,535.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0,391.39)	(1,017,146.91)
合计	<u>3,694,091.28</u>	<u>2,677,388.30</u>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54,105,093.63	49,896,272.15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26,273.41	12,474,068.04
永久性差异	56,782.34	(1,463,872.69)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56,782.34	749,667.10
不需要缴纳所得税的收入	-	(2,213,539.79)
税率优惠及税率差别	(5,433,222.30)	(4,404,078.1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455,742.17)	(4,770,098.61)
汇算清缴差异	-	841,369.70
本年所得税费用	<u>3,694,091.28</u>	<u>2,677,388.30</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24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分包费	1,458,763,130.67	1,321,759,036.75
材料成本	629,687,001.89	397,870,292.65
职工薪酬费用	183,320,078.56	165,132,524.39
折旧和摊销费用	4,523,155.79	4,536,630.16
支付的租金	16,481,684.70	17,200,261.72
财务费用	(6,874,215.71)	(6,363,859.57)
其他费用	278,985,853.79	188,570,284.76
合计	<u>2,564,886,689.69</u>	<u>2,088,705,170.86</u>

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50,411,002.35	47,218,883.85
加：资产减值损失	(28,718.96)	2,003,050.14
信用减值损失	3,674,760.35	5,126,379.82
固定资产折旧	4,182,152.63	4,326,663.19
无形资产摊销	341,003.16	209,966.97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696,996.25	185,657.95
递延收益摊销	(420,802.47)	(425,802.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4,239.15	-
财务费用	(251,449.43)	(573,530.92)
投资收益	(952,650.79)	(762,41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530,391.39)	(1,017,146.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填列)	(30,678,843.67)	63,837,327.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90,722,898.84)	(114,463,978.52)
其他	5,618,230.7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8,267,370.89)</u>	<u>5,665,060.31</u>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05,833,252.09	195,934,558.4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95,934,558.46)	(156,884,769.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9,898,693.63</u>	<u>39,049,789.03</u>

(c)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0,791,994.53	195,934,558.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41,257.56	-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小计	<u>205,833,252.09</u>	<u>195,934,558.46</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小计	<u>2,024,055.09</u>	<u>7,642,285.86</u>
应收利息	<u>10,789.81</u>	<u>33,583.33</u>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u>207,868,096.99</u>	<u>203,610,427.65</u>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及存款期限三个月 以上的定期存款	(2,024,055.09)	(7,642,285.86)
减：应收利息	(10,789.81)	(33,583.3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05,833,252.09</u>	<u>195,934,558.46</u>

六 承诺事项

1、资本性支出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八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中通建	中国北京	投资控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通建	549,676,300.00	-	-	549,676,300.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通建	100%	100%	100%	1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282,218,185.09	246,851,303.95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65,510,828.77	22,597,353.68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28,036,889.38	23,349,882.91
提供后勤服务	(iv)	4,020,265.18	12,171,109.66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	246,862.33	74,781.46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	37,426,612.06	48,352,848.35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 净存款	(vii)	(33,763,653.02)	49,425,912.52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 的利息收入	(viii)	10,789.81	7,386.56
资金拆出净额	(ix)	(55,962,272.75)	(67,365,409.94)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x)	952,650.79	762,410.41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 (vii)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 (vii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 (ix) 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 (x) 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提供资金拆借而取得的利息收入。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51,247,136.79	185,033,583.33
应收票据	5,033,269.95	-
应收账款	125,667,272.09	113,030,562.44
预付款项	439,557.60	12,081.0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374,062,874.15	430,025,146.90
其他应收款	8,681,731.46	4,849,671.60
合同资产	39,200,380.89	2,292,559.77
<b>合计</b>	<b>704,332,222.93</b>	<b>735,243,605.04</b>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6,407,050.06	15,656,955.81
合同负债	334,841.55	2,852,809.71
其他应付款	13,211,219.62	5,268,090.77
<b>合计</b>	<b>29,953,111.23</b>	<b>23,777,856.29</b>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7,569,092.53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7,735,326.57元）。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49,196,171.03	58,440,595.69
提供IT应用服务	(ii)	2,523,452.80	5,058,560.87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39,895,799.07	40,396,428.20
提供后勤服务	(iv)	38,581.95	61,326.81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	1,320,754.72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6,353,469.37	8,217,111.19
其他应收款	1,250,866.50	1,442,437.34
合同资产	3,218,347.19	204,780.18
合计	<u>20,822,683.06</u>	<u>9,864,328.71</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6,263,608.58	641,016.00
合同负债	112,501.90	1,039,988.42
其他应付款	1,148,734.18	220,000.00
合计	<u>7,524,844.66</u>	<u>1,901,004.42</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铁塔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555,392.97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8,027.19 元）。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1 市场风险

####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为控制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续评估外汇风险，在管理层认为必要时，将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921,474,596.62	-	-	-	921,474,596.62
其他应付款	87,344,182.07	-	-	-	87,344,182.07
合计	<u>1,008,818,778.69</u>	<u>-</u>	<u>-</u>	<u>-</u>	<u>1,008,818,778.69</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 十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 十一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贷款总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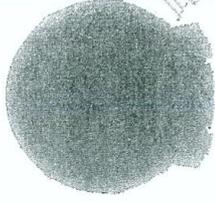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C0000421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名称 毕马威华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湾海峡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2129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2025 年 03 月 06 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了解市场主体身份码、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姓名 刘庆珠  
Full name 刘庆珠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3-14  
Date of birth 1985-03-14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30602198503143228  
Identity card No. 230602198503143228





姓名：刘庆宏  
 证书编号：11000241124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124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姓名 李鑫  
Full name 李鑫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0-02-01  
Date of birth 1990-02-01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108319900201682X  
Identity card No. 23108319900201682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  
 The certificate is val



姓名：李露  
 证书编号：3100000125100

年 月 日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12510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m /d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10月 2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10月 29日

10



普通合伙人

## 六、客观摘录表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对应投标文件及响应页码
投标人成立时间	1980年10月23日		《资信标文件》P334
投标人注册资金	20200.00（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资信标文件》P335
投标人前两大股东（提供工商登记证明）	第一大股东：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占100%股权）；第二大股东：无（占0%股权）		《资信标文件》P336-P337
投标工期	100日历天		《资信标文件》P338
投标报价	（无需投标人填写）		《商务标文件》P3
提供近5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只取序号前5项，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时间为准），优先提供最具代表性的信号覆盖系统施工工程业绩。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b>【注：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以下：</b> ①必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描述页、合同范围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等）；②必须同时提供竣工验收报告（验收合格页、竣工验收合格日期页等）；③证明材料须体现合同金额、合同范围、施工建筑面积、竣工时间等重要信息，若不能体现的，投标人可以提供由第三方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且至少有建设单位盖章证明，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1	工程名称：华为九华山工业园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发包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565.2091（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790000.00（单位：m <sup>2</sup> ） 验收时间：2024年11月15日	《资信标文件》P4-P13
	2	工程名称：合正地产龙华区观澜中心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发包人：深圳市福民合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170.00（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216157.07（单位：m <sup>2</sup> ） 验收时间：2025年2月17日	《资信标文件》P14-P28
	3	工程名称：深圳佳兆业懋伴山项目信号覆盖工程 发包人：深圳市景佳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98.123761（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217000.00（单位：m <sup>2</sup> ） 验收时间：2025年2月17日	《资信标文件》P29-P34
	4	工程名称：深圳华南物流二期F-HLW（分布系统）等30个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86.497391（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982069.00（单位：m <sup>2</sup> ） 验收时间：2023年11月17日	《资信标文件》P35-P45
	5	工程名称：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RD-ZLW（分布系统）等26个深圳分公司2022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19.581336（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1329365.00（单位：m <sup>2</sup> ） 验收时间：2024年3月21日	《资信标文件》P46-P56

拟派项目经理信息	姓名：张志明 年龄：47 岁 职称：高级工程师（通信工程） （通信与广电工程、机电工程）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	《资信标文件》P80-P86
提供近 5 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项目经理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只取序号前 2 项，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时间为准），优先提供最具代表性的信号覆盖系统施工工程业绩。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注：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以下： ①必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描述页、合同范围、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合同项目负责人任职页等）；②必须同时提供竣工验收报告（验收合格页、竣工验收合格日期页等）；③项目经理任职证明（合同任职页或竣工验收证明任职页）；④证明材料须体现合同金额、合同范围、建筑面积、竣工时间、项目经理任职等重要信息，若不能体现的，投标人可以提供由第三方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且至少有建设单位盖章证明，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1	工程名称：深圳华南物流二期 F-HLW（分布系统）等 30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86.497391（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982069.00（单位：m <sup>2</sup> ） 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17 日	《资信标文件》P57-P68
	2	工程名称：深圳光明科学城启动区 RD-ZLW（分布系统）等 26 个深圳分公司 2022 年室内覆盖项目系统施工 发包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合同金额：219.581336（单位：万元） 建筑面积：1329365.00（单位：m <sup>2</sup> ） 验收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	《资信标文件》P69-P79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各岗位、各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按招标文件要求设置情况。提供项目管理人员职称、资历等证明材料。	满足最低配备要求：是；		《资信标文件》P109-P157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情况	2022 年：3008.20（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资信标文件》P158-P165
	2023 年：1733.41（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2024 年：3926.39（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近三年营业收入情况	2022 年：183225.55（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资信标文件》P166-P329
	2023 年：214379.18（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2024 年：262359.49（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说明：1. 以上信息均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予采纳（建议进行标识，以便快速识别）。  
2. excel 中数据采用 9 号宋体字体（小五）进行填写。  
3. 请勿调整表格格式。

6.1 投标人名称



The image shows a Chinese Business License (营业执照) for China Telecommunication Construction 2nd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The license is issued by the Shaanxi Provincial Market Supervision Administration. It includes the company's name, type, registered capital, and business scope. A QR code is present for verification, and a red circular stamp from the registration authority is visible at the bottom righ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878XT

# 营业执照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三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软件开发; 对外承包工程; 大数据服务; 销售代理;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物业管理;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机动车修理和维护; 进出口代理; 货物进出口; 汽车销售; 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通讯设备销售;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安全系统监控服务; 互联网安全服务; 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数字技术服务; 互联网数据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 互联网信息服务;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建筑劳务分包; 基础电信业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贰亿零贰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0年10月23日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区发展大道26号

登记机关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0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6.2 投标人成立时间



The image shows a Chinese Business License (营业执照) for China Telecommunication Construction 2nd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The license is issued by the Shaanxi Provincial Market Supervision Administration. It includes the company's name, type, registered capital, and business scope. A QR code is present for verification, and a red circular stamp from the registration authority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878XT

# 营业执照

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三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软件开发; 对外承包工程; 大数据服务; 销售代理;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物业管理;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机动车修理和维护; 进出口代理; 货物进出口; 汽车销售; 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通讯设备销售;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安全系统监控服务; 互联网安全服务; 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数字技术服务; 互联网数据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 互联网信息服务;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建筑劳务分包; 基础电信业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贰亿零贰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0年10月23日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区发展大道26号

登记机关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0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6.3 投标人注册资金



## 6.4 投标人前两大股东（提供工商登记证明）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878XT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三成  
登记机关: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0年10月23日

发送报告  
信息共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878XT	· 企业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王三成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1980年10月23日
· 注册资本: 202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 登记机关: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开业
·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区发展大道26号	

·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软件开发; 对外承包工程; 大数据服务; 销售代理;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物业管理;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机动车修理和维护; 进出口代理;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汽车销售; 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通讯设备销售;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安全系统监控服务; 互联网安全服务; 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 物联网技术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数字技术服务; 互联网数据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 互联网信息服务;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建筑劳务分包; 基础电信业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80年10月23日      ·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100001609Y	<a href="#">查看</a>

共 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王三成

执行董事兼总...

王三成

财务负责人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暂无多证合一公示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80年10月23日      ·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

**■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认缴额 (万元)	20200
实缴额 (万元)	

**■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暂无数据		

**■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暂无数据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暂无多证合一公示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6.5 投标工期

# 投标工期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施工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施工工期为 100 日历天。

投标人：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1 月 12 日

#### **6.6 投标人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应答：详见《资信标文件》P3-P56，“一、投标人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 **6.7 拟派项目经理信息**

应答：详见《资信标文件》P80-P108，“三、项目经理个人资历”。

#### **6.8 项目经理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应答：详见《资信标文件》P57-P79，“二、项目经理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 **6.9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

应答：详见《资信标文件》P109-P157，“四、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及团队人员情况”。

#### **6.10 投标人近三年纳税情况**

应答：详见《资信标文件》P158-P166，“5.1 纳税情况证明”。

#### **6.11 投标人近三年营业收入情况**

应答：详见《资信标文件》P167-P330，“5.2 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